



葡萄王生技
GRAPE KING BIO

股票代號 1707



一一三年度年報

2024 Annual Report

年報查詢網址(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s://mops.twse.com.tw/>

刊印日期
中華民國一一四年三月二十八日刊印

公司揭露年報查詢網址
<https://www.grapeking.com.tw>



一、本公司發言人

發言人：洪俊銘

職稱：財務長兼公司治理主管

電話：(03)457-2121

電子郵件信箱：nick.hung@grapeking.com.tw

代理發言人：許勝傑

職稱：研發處處長

電話：(03)457-2121

電子郵件信箱：aje.sheu@grapeking.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桃園市平鎮區金陵路2段402號

電話：(03)457-2121

傳真：(03)457-2128

中壢分公司：桃園市中壢區龍岡路3段60號

電話：(03)457-2125

傳真：(03)428-7471

龍潭園區分公司：桃園市龍潭區龍園一路68號

電話：(03)499-3093

傳真：(03)499-3713

台北營運總部：台北市內湖區金莊路18號11樓

電話：(02)2790-3011

傳真：(02)2790-3351

健康展望園區(湧豐廠)：桃園市平鎮區工業一路8號

電話：(03)457-2121

傳真：(03)457-2128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敦化南路二段97號地下二樓

電話：(02)2702-3999

傳真：(02)2708-5000

網址：<http://agency.capital.com.tw>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黃裕峰、鍾鳴遠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電話：(02)2725-9988

傳真：(02)4051-6888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 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

<https://www.grapeking.com.tw>

連續十年獲天下雜誌2000大企業製藥與生物科技類前3名，為保健食品類別第一名，更連續四年獲公司治理評鑑TOP5%。

子公司葡眾企業，穩坐本土直銷龍頭寶座至今十多年。

健康專家，照顧全家

Live Healthy, Think Grape King



企業願景

Vision & Mission Statement



自1969年起，葡萄王生技一直不斷自我鞭策努力，藉由尖端的科技與創新的研發，讓葡萄王成為生物科技界的領導者，並期以**立足台灣、放眼世界的宏觀視野**，成為業界中的前導者。



一一三年度年報

2024 Annual Report

股票代號/TSE:1707

「科技、健康、希望」

一直是葡萄王生技的精神總指標

我們了解生物科技是21世紀的主流

也是我們現在以及未來不斷努力的方向

期盼以此為基礎

以「健康專家、照顧全家」為使命

與所有同仁一起創造葡萄王生技的成長和茁壯

提供社會大眾更豐富的生命

共同迎向充滿希望的未來

壹、致股東報告書	5
貳、公司治理報告	11
一、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
二、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24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9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97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97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 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	97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 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98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99
九、轉投資事業之綜合持股比例	100
參、募資情形	101
一、資本及股份	101
二、公司債之辦理情形	105
三、特別股之辦理情形	105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105
五、員工認股權證之辦理情形	105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辦理情形	105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之辦理情形	105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106
肆、營運概況	107
一、業務內容	107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15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118
四、環保支出資訊	118
五、勞資關係	119
六、資通安全管理	122
七、重要契約	124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125
一、財務狀況	125
二、財務績效	125
三、現金流量	126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26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126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年報刊印日止之事項	127
七、其他重要事項	129
陸、特別記載事項	131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31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31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31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登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31



壹

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親愛的股東大家好：

感謝各位股東過去一年的支持與愛護，在此謹代表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向各位致上最深的感謝之意。

113 年全球經濟情勢依舊複雜多變，地緣政治因素造成區域衝突不斷，國際關貿形勢變動不定、通膨壓力持續肆虐下，仍對市場造成影響。而葡萄王透過多元化業務、以創新的產品持續拓展國內外市場，113 年營收以 111.6 億元再次創下新紀錄，連續三年突破百億大關，並繳出每股盈餘 9.78 元的成績單，來回應股東長久的支持。展望未來，台灣葡萄王將透過代工軟膠囊及果凍膠等新劑型開展的產品動能；上海葡萄王整合通路資源推廣自有品牌；子公司葡眾也即將正式進軍馬來西亞直銷市場，葡萄王集團持續以多元經營策略，推升營收攀往下個巔峰，深耕台灣，走向國際。

葡萄王重視的不只是營運績效，在公司治理及永續議題也持續深化，無論在董事會職能、食品安全管理、研發創新、職業安全衛生、DEI 多元共融、社會公益及永續環境的投入，本公司總是不遺餘力。113 年度為台灣生技業首家取得科學基礎減量目標倡議(SBTi)之淨零目標驗證的企業，承諾響應與全球氣候升溫控制 1.5°C 目標一致的行動計畫，致力朝 2050 年淨零排放的目標持續邁進。同時，公司治理評鑑從 109 年起連續四年獲得全體上市公司前 5% 的肯定，展現葡萄王在企業經營的決心，以「付出，成就美好社會」為理念出發實踐永續價值，引領邁向更健康、更美好的未來。

葡萄王的成長，除了靠全體同仁的努力不懈外，更要感謝股東的信任及大力支持，讓本公司不斷創造佳績，以下謹向各位股東簡要報告我們過去一年之經營成果：

一、113 年度營業結果

（一）113 年度財務收支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營業收入	11,160,005	10,635,464
營業成本	2,502,472	2,101,926
營業毛利	8,657,533	8,533,538
營業費用	6,157,698	6,036,873
營業淨利	2,499,835	2,496,66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73,470	163,955
稅後淨利	2,171,153	2,141,511
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148,137	148,137
每股盈餘(元)	9.78 元	9.81 元

113 年度合併營收 111.60 億，較前一年度成長 4.93%，稅後淨利 21.71 億，成長 1.38%，每股盈餘 9.78 元，整體營運獲利穩定，與預算規劃差異不大。

（二）113 年度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資產報酬率	14.10%	14.03%
權益報酬率	18.54%	18.81%
稅前淨利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180.46%	179.60%
淨利率	19.45%	20.14%
每股盈餘(元)	9.78 元	9.81 元

（三）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不斷努力於新產品的研發、新市場的開拓及內部營運效能的提升，希望能以優質的產品滿足客戶的需求，並以高度應變能力面對產業與市場中的各項挑戰及不確定因素，進而能夠保有競爭力及獲利能力。因此，在 113 年度推出葡萄王康貝特 200P EX 能量飲料、葡萄王超級魚油 369 複方軟膠囊、葡萄王日夜雙效薑黃尊爵版複方膠囊、葡萄王易得纖 EX 益生菌膠囊、葡萄王益菌王旗艦 EX400 粉末、康爾動乳酸菌球顆粒、康爾暢乳酸菌球顆粒等新產品，獲得消費者相當不錯的回饋。

未來本公司將持續投入資源，與生技專業機構或國內大專院校共同研究開發新素材；也將努力升級既有產品之配方，以提升保健效能，並持續申請行政院衛生福利部之健康食品標準。

二、113 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經營方針、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及重要之產銷政策

本公司在創辦人暨總裁 曾水照先生前瞻的經營建設下，在台深耕 50 多年，透過精準洞察消費者在生活型態的改變，並善用生物科技的專業研發技術，近年針對受大眾偏好之保健品類別陸續推出多樣新穎產品，並透過通路整合，一方面利用電商結合大數據行銷以優質商品持續吸引新客群，另一方面則以完善的銷售服務提升滿意度、穩定經營既有客戶，進而帶動整體業績持續成長。此外，在機能飲品市場的開拓也為公司營收帶來助力。

「葡萄王生技」是國內保健商品的領導品牌，隨著消費者保健需求的變化，預計在 114 年陸續推出針對體重健康管理、心血管保健等消費者重視的健康議題的相關產品。除延續行銷廣告投入外，同時加強通路陳列與銷售促進，向消費者傳達葡萄王產品在品質安全與創新技術上的重視及嚴謹。在代工及海外業務方面，葡萄王也預計以獨家原料的競爭優勢，結合客製化代工服務，並透過積極參與國際研討會與展覽增加國際曝光度，逐步拓展海外市場。子公司葡眾則預計規劃多樣新產品正式進軍馬來西亞直銷市場，屆時可望為集團注入新動能。此外，上海葡萄王通過與跨境電商合作加強自有品牌推廣及搶攻快消品市場。葡萄王多年秉持「科技、健康、希望」的對外核心理念，且於 113 年進而導出相呼應的內部核心價值「創新、誠信、利他」，並將依此核心價值致力達成葡萄王 114 年預計銷售目標：保健食品 1,198 公噸、保健飲品 2,434 公噸、機能飲品 7,385 公噸，期望藉由多角化的發展策略，帶動整體業績持續成長。

（二）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隨著人口結構變化，單身與高齡化家庭比例上升，消費者追求更高品質的產品，保健品、健康飲食等需求也相應增長。市場趨勢研究機構 KANTAR 凱度消費者指數研究指出，台灣整體保健品市場銷額以年增 10% 的成長速度擴張，主要受惠於消費者的購買金額提升，每人年均花費突破 9,000 元。市佔較高的功能別像是腸胃道保健、養顏美容、行動力保健等需求強勁，而一些規模較小的類別如助眠保健品，也隨著更多知名廠商推出新品而創造雙位數成長。除了以保健為核心訴求的營養補充品之外，能夠滿足多種健康需求的機能性飲料也正日益受到消費者的青睞。

台灣保健食品商機不斷成長，大量廠商及新品牌湧入市場，使競爭也越趨向白熱化，除傳統實體通路外，保健食品電商市場也正快速成長中，如何滿足消費者的更細緻的個人化需求和通路購買習性更顯重要。而葡萄王秉持創新研發的核心能力，由葡萄王生物科技研究所集結生物科技博士、營養師、食品技師等菁英，不斷研發獨有原料及技術，開發促進健康活力、營養補給的保健食品，為消費者提供高優質的青春養生對策。同時強化線上通路平台整合，擴張實體通路布局，以增加商品滲透率提高競爭力。

（三）榮譽與獎項

本公司 113 年不論在公司面、商品面或核心技術面之獎項均表現傑出，獲得「第 21 屆國家新創獎(GKM3[®])」、「SNQ 國家生技醫療品質獎-營養保健類特殊機能保健原料組銅獎(樟芝菌絲體發酵液粉)」、「桃園市最高榮譽桃金企業-ESG 環境永續獎」、「TSAA 台灣永續行動獎-SDG12 責任消費與生產—銀獎」、「SGS ISO PLUS Awards 環境管理制度績效典範獎」、「商業周刊碳競爭力 100 強企業」、「淨零產業競爭力卓越獎」、連續三年獲「TCSA 台灣企業永續報告類-白金獎」及「TCSA 台灣企業永續綜合績效類-台灣百大永續典範企業獎」、連續四年獲「公司治理評鑑 TOP5%前段班」；此外，對於企業社會責任及健康職場打造不遺餘力，連續四年獲台灣疫苗協會頒發「防疫尖兵金獎」、第五度榮獲 1111 人力銀行票選「幸福企業金獎」、同時獲得「桃園市 113 年度推行職業安全衛生優良家族獎」、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表揚「績優健康職場健康銀齡獎」、勞動部表揚「企業永續報告書揭露職業健康與安全績效主動評比績優企業」，更值得一提，葡萄王生物科技研究所以「全台生技業第一家」之姿，榮獲「綠色工廠標章」等三項認證，公司全方位的出眾表現，備獲大眾肯定。

在技術研發部分，113 年縱橫 18 場國際發明展，勇奪 34 金 3 銀 1 銅 19 特別獎，以益生菌、蟬花、桑黃、猴頭菇及其他等專利技術囊括海內外大獎，包含「馬來西亞 MTE 國際發明展 1 金 1 銀」、「俄羅斯阿基米德國際發明展 2 金 1 特別獎」、「2024 瑞士日內瓦第 49 屆國際發明展 1 金 1 銀 2 特別獎」、「日本東京創新天才國際發明展 2 金 1 特別獎」、「馬來西亞 ITEx 國際發明展 2 金 1 特別獎」、「2024 歐洲盃國際創新發明展 2 金 2 特別獎」、「上海國際發明展 3 金 1 特別獎」、「韓國 WiC 世界創新發明大賽 2 金」、「加拿大國際發明創新競賽 2 金 2 特別獎」、「美國創新發明展 2 金 2 特別獎」、「美國 All 達文西國際發明展暨發明競賽 2 金 1 特別獎」、「倫敦國際發明暨貿易展 2 金 2 特別獎」、「克羅埃西亞發明展 2 金 2 特別獎」、「IIIC 國際創新發明競賽 3 金」、「波蘭國際發明展 2 金 1 特別獎」、「烏克蘭國際發明展 2 金」、「2024 韓國首爾發明展 1 銀 1 銅 1 特別獎」、「香港發明展 2 金」。

子公司葡眾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在 曾張月董事長、曾美菁總經理的卓越領導與六大顧問的齊心帶領下，近年來皆以穩健而迅速的步伐不斷成長，連續多年穩坐本土傳銷業第一名的寶座，名列全台傳銷排行第三名，在 2024 年 DSN Global 100 list 排名全球直銷公司第 38 名，堪稱台灣傳銷之光。

（四）永續發展

掌握時代的脈動，葡萄王已將企業社會責任優化導入「環境永續」、「社會參與」，與「公司治理」等範疇，並持續以永續發展暨 ESG 委員會為運作架構，在企業對外核心價值「科技、健康、希望」的基礎上以「付出，成就美好社會」為理念出發，進而推動「誠信治理」、「產品責任」、「研發創新」、「幸福職場」、「社會共榮」及「綠色環境」等多面向永續績效。

本公司也於 113 年底，為更加落實對外核心價值「科技、健康、希望」，進而導出與之相呼應的內部核心價值，「創新、誠信、利他」，期盼同仁以此為基礎，呼應葡萄王的永續經營目標，一同實踐葡萄王的企業理念。

113 年本公司領先業界，為生技業第一家正式取得 SBTi 科學基礎減碳目標倡議之淨零目標驗證的企業，並於公司內部制定相關政策，來達到每年減碳的目標，展現了葡萄王在 ESG 經營方面的決心與實踐，往後仍持續創造更美好的永續未來。

1. 誠信治理

在永續經營的期許下，本公司不斷加強公司治理政策，除遵守法令及章程規定外，我們也將公司治理分成幾大面向，包含：維護股東權益及平等對待股東、強化董事會結構與運作、落實企業

社會責任、提升資訊透明度，葡萄王由公司治理小組擔任「公司治理專責單位」暨「誠信經營專責單位」，強化公司治理架構並協助訂定推動誠信經營、反貪腐、反賄賂等相關事宜，透過宣導與測驗積極落實誠信正直與道德價值觀念，並每年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在 113 年本公司已連續二年全據點取得 ISO37001 反賄賂管理系統認證，仍舊是生技業的第一，未來將持續以誠信為本，打造誠信企業並為社會做出更大的貢獻！

公司治理是企業永續經營的基礎，為使企業治理程序完整與透明，我們積極參與證交所辦理之公司治理評鑑，最近連續四屆獲得前 5% 的肯定，未來也將持續精進，朝向永續經營的目標發展。

本公司透過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定期當面溝通，以利獨立董事職權能充分行使，公司也定期為董事購買「董事暨重要職員責任保險」，以降低並分散董事因錯誤或疏失行為而造成公司及股東重大損害之風險。此外，我們提供多元溝通管道，由專責人員回應利害關係人關切之議題。公司亦定期於中英文網站，揭露公司治理及財務業務資訊，並於 113 年受邀參加海內外 5 次法說會，以提升資訊透明度。

2. 產品責任

在食品安全管理部份，我們持續推動食品安全履歷系統，以落實產品責任。葡萄王不但擁有 PIC/S GMP、ISO22000、HACCP、NSF GMP、TQF、HALAL 及 ISO/IEC 17025 TAF 認證實驗室、FSSC22000 等多項國際認證，也仍會定期稽核評鑑原物料供應商。如 113 年稽核 218 家合作廠商，達到百分之百的稽核比率，就是希望能用最嚴格及高標準的把關，讓消費者能喝得放心，吃得安心。

此外，我們持續推廣全體同仁對於食安文化的認知，進行全面性的宣導計畫，例如：協同健走活動擺攤及設置闖關小遊戲並宣導食安知識、響應世界食品安全日活動，並在廠內各處放置食安知識及標語、每年發布 2 期食安誌宣導食品安全時事及新知。

3. 研發創新

葡萄王獨家的生物科技研究所，運用領先業界的發酵專業技術，妥善發揮本身擁有的先進生物科學技術，不斷研發與創造提供有益社會人群的產品，並即時提供消費者更好的品牌體驗，因此從前段研發創新、公司整體數位轉型、到後端市場開拓皆有相當亮眼的表現，也因佈局的早發展成熟，113 年獲得各界肯定：研發專利於國際發明獎獲得 34 金 3 銀 1 銅 19 特別獎，其中真菌蛋白、益生菌技術，更於具有權威又以永續性為題的 IUFOST 中獲得三大獎項的殊榮！

除此之外，葡萄王持續積極與各大專院校進行產學合作，提供青年學子許多來廠參觀以及實習的機會。我們也深入校園與訓練機構，不吝將專業技能與同學分享。曾盛麟董事長亦帶領同仁親自參與台灣董事學會執行人才種子培訓計畫，擔任學生之企業導師。我們希望以培植國家之產業相關專業人才為使命，藉此結合學術界及企業界之力量，幫助青年學子增加實務經驗，提升他們未來在職場上的競爭力。

4. 幸福職場

葡萄王設有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與專職護理師，並且定期舉辦健康講座，同時也取得 ISO/CNS 45001、運動企業、健康職場等認證，以期提供同仁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除了同仁們的福利制度，工作環境之外，我們舉辦各項團隊凝聚活動，重視同仁們在公司的歸屬感，多方照顧同仁需求，打造幸福職場，更讓我們第五度榮獲 1111 人力銀行評選「幸福企業金獎」的殊榮，並取得衛福部頒發「全國績優健康職場-銀齡獎」以及「企業永續報告書揭露職業健康與安全績效主動評比」績優企業的肯定；113 年「全員做工安職場龍平安」永續目標，達成全員參與率 100%，及提案改善率 100% 的成果。

5. 社會共榮

葡萄王也期許以拋磚引玉的方式，透過各種慈善活動的舉辦與贊助，連結內部同仁到外部團體，讓更多人關注社會公益並且投入其中。公司更透過實際的參與和管理，讓每一份公益資源皆能發揮到最大的效益。113 年投入於社會參與之經費達 7,141 仟元，志願人次達到 1,240 人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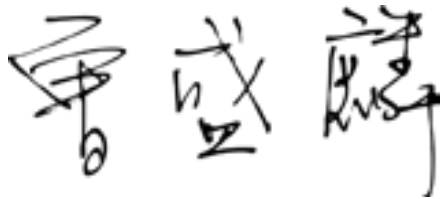
6. 綠色環境

為維持下一代的永續環境，葡萄王深刻了解到企業對於氣候變遷與全球暖化設定積極目標的迫切性，因此平鎮總部自 106 年通過 ISO 14001 環境管理系統認證，採以 PDCA 運作方式，持續推動各項環境保護措施。除此之外，更於 108 年導入 ISO 50001 能源管理系統，同時也成功加入國際 RE 100 再生能源組織，承諾 124 年再生能源使用達 100%，將提高公司的能源績效及優化能源使用做為葡萄王生技的使命目標。113 年透過綠電採購，持續增加再生能源使用率，並於同年正式通過科學基礎減量目標倡議(Science Based Targets initiative, SBTi)，成為台灣生技業唯一通過淨零目標的企業。

綜合以上，葡萄王除了全力達成股東期望與顧客要求外，對於社會大眾，亦秉持分享理念，期許以企業的角度貢獻一己之力。我們深信只要透過持續不斷地付出與實踐，必能建立公司、同仁與社會三贏之里程碑，善盡企業公民之責任，對環境的永續發展有所貢獻。

最後敬祝各位股東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家家幸福美滿

董事長暨總經理



壹

致股東報告書



貳

公司治理報告



葡萄王生技
GRAPE KING BIO

- 一、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 二、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
-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 九、轉投資事業之綜合持股比例

一、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資料

114 年 3 月 28 日 單位：股；%

職 稱 (註 1)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註 2)	選(就)任 日期	任 期	初次選任 日期(註 3)	選 任 時 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數		配 偶、未 成 年 子 女 現 在 持 有 股 份		利 用 他 人 名 義 持 有 股 份		主 要 經 (學) 歷 (註 4)	目 前 兼 任 本 公 司 及 其 他 公 司 之 職 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曾盛麟	男 51歲-60歲	113.05.30	三	98.06.19	6,511,244	4.40	6,511,244	4.40	-	-	1,481,557	1.00	註9	註8	董事	曾美菁	姊弟	註5
董事	中華民國	曾美菁	女 51歲-60歲	113.05.30	三	104.06.26	2,954,117	1.99	2,954,117	1.99	-	-	49,000	0.03	註9	註8	董事長	曾盛麟	姊弟	
董事	中華民國	統一企業股份有 限公司 代表人：柴佳風	-	113.05.30	三	110.07.15	11,851,000	8.00	11,851,000	8.00	-	-	-	-	註9	註8	無	無	無	
			男 51歲-60歲			113.05.30	-	-	-	-	-	-								
董事	中華民國	黃衍祥	男 51歲-60歲	113.05.30	三	107.05.29	203,000	0.14	203,000	0.14	-	-	-	-	註9	註8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張志嘉	男 51歲-60歲	113.05.30	三	98.06.19	1,538,386	1.04	1,538,386	1.04	1,621,012	1.09	-	-	註9	註8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陳幸君	女 61歲-70歲	113.05.30 (註6)	三	107.05.29 (註 7)	1,559,596	1.05	1,595,596	1.08	-	-	-	-	註9	註8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賴誌偉	男 41歲-50歲	113.05.30	三	107.05.29	653,000	0.44	653,000	0.44	-	-	-	-	註9	註8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陳景寧	女 51歲-60歲	113.05.30	三	110.07.15	-	-	-	-	-	-	-	-	註9	註8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游智瓊	男 61歲-70歲	113.05.30	三	113.05.30	-	-	-	-	-	-	-	-	註9	註8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陳亭如	女 41歲-50歲	113.05.30	三	113.05.30	-	-	-	-	-	-	-	-	註9	註8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靳邦忠	男 61歲-70歲	113.05.30	三	113.05.30	-	-	-	-	-	-	-	-	註9	註8	無	無	無	

註 1：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一。

註 2：請列示實際年齡，並得採區間方式表達，如 41~50 歲或 51~60 歲。

註 3：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獨立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註 4：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 5：本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為同一人，除有利於董事會內部的溝通協調以降低衝突外，並可提高公司經營效率與決策執行率。惟為強化董事會職能，公司因應措施如下：

(1) 成立審計委員會，並配合法令要求增設 1 名獨立董事，獨立董事分別在社會研究、市場策略、財務會計與消費者保護具有專才，能有效發揮其監督職能。

(2) 董事會轄下的各功能性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均由獨立董事組成，「數位轉型委員會」之獨立董事佔比過半，且獨立董事皆可充分討論並提出建議供董事會參考，以落實公司治理。

(3) 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

註 6：原本公司之監察人，於 110.7.15 股東會改選後選任為董事。

註 7：原本公司之監察人，初次選任本公司之監察人日期。

註 8：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表。

姓名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曾盛麟	本公司總經理、本公司中壢分公司經理、葡眾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英屬維京群島葡萄王國際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上海葡萄王企業有限公司董事、溢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溢信投資有限公司董事、MYGK BIO SDN. BHD. 董事。
曾美菁	葡眾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暨總經理、英屬維京群島葡萄王國際投資有限公司董事、溢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允信投資有限公司董事、ELITE PROPARTNER HOLDINGS SDN. BHD. 執行董事、UVACO MY SDN. BHD. 執行董事。
柴佳風	統一藥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暨副總經理、統一上海保健品商貿有限公司董事暨總經理、統一佳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黃衍祥	上海葡萄王企業有限公司董事、清標生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青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暨總經理、麟鑫貿易有限公司董事長、聖諾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聯樂夢想娛樂文化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張志嘉	葡眾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英屬維京群島葡萄王國際投資有限公司董事、溢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BTS管理顧問公司台灣分公司資深顧問、菓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陳幸君	嘉義市肢體障礙服務協會常務理事、欣嘉石油氣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賴誌偉	和泰汽車集團車美仕股份有限公司營業部部長。
陳景寧	中華民國家庭照顧者關懷總會秘書長。
游智瓊	艾姆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顧問、沛爾生技醫藥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順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長青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陳亭如	水成禾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新邦忠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消費者文教基金會「食品」及「房屋」委員會委員、國立清華大學科技法律研究所暨通識教育中心兼任助理教授。

註 9：請詳本年報「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中之「專業資格與經驗」內容。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3年8月9日(除息基準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統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高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00%)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4.38%)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法國巴黎銀行香港分行投資專戶 (3.02%) 侯博明 (2.60%) 侯博裕 (2.27%)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國泰台灣高股息傘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台灣 ESG 永續高股息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 (1.88%) 臺灣銀行受託保管元大台灣高股息低波動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 (1.75%)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1.74%) 高秀玲 (1.64%)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1.57%)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率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率。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二。

註3：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率，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可參考司法院公告查詢)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捐助人已過世者，並加註「已歿」。

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3年12月31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高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同福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51.11%) 恆福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48.89%)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部 (100%)

註1：如上表一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率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率。

註3：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率，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可參考司法院公告查詢)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捐助人已過世者，並加註「已歿」。

1.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曾盛麟 董事長	● 學歷： UNIVERSITY OF STRATHCLYDE 博士 ● 經歷： 1. 精英電腦股份有限公司(英國分公司)歐洲區行銷總監 2. 精英電腦股份有限公司(英國分公司)行銷經理 3. Proxima Procurement Ltd.(英國)資深行銷經理 ● 專長： 擅長營運判斷、領導決策、經營管理、危機處理、具有產業知識及國際市場觀、具行銷經驗。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 兼本公司總經理，為具經理人身份之董事。 2. 兼關係企業之董事長、董事。(註) 3. 與曾美菁董事為二等親以內親屬。 4. 為本公司前十名自然人股東。 5. 本屆選任前兩年擔任本公司之董事。 6. 其餘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所列之獨立性情形。	不適用
曾美菁 董事	● 學歷： Andrew Jackson University 碩士 ● 經歷： 1. 自立早報編政組副組長 2. 葡眾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 專長： 營運判斷、領導決策、經營管理、危機處理、具有產業知識及國際市場觀、具媒體相關經歷。	1. 兼關係企業之總經理、董事、監事。(註) 2. 與曾盛麟董事長為二等親以內親屬。 3. 為本公司前十名自然人股東。 4. 本屆選任前兩年擔任本公司之董事。 5. 其餘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所列之獨立性情形。	不適用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1)	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柴佳風 董事	● 學歷： 1. 伊利諾大學香檳分校人力資源教育碩士 2. 伊利諾大學香檳分校企業管理碩士 3. 銘傳大學企業管理學士商業設計系 ● 經歷： 1. 統一藥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2. 統一藥品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3. 統一藥品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4. 統一上海保健品商貿有限公司董事 5. 統一上海保健品商貿有限公司總經理 6. 統一藥品香港控股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7. 統一佳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8. 嬌生股份有限公司業務處長、副處長、通路經理、品類經理 9. 統一超商股份有限公司販促經理 ● 專長： 營運判斷、領導決策、經營管理、危機處理、具有產業知識及國際市場觀、具企業經營專才。	1. 為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 5% 以上之法人股東代表。 2. 該法人股東本屆選任前兩年擔任本公司之董事。 3. 其餘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所列之獨立性情形。	不適用
黃衍祥 董事	● 學歷： 美國威斯康辛大學麥迪遜分校學士 ● 經歷： 1. 美國全球人壽稽核 2. 菁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副董事長 3. 清標生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 專長： 營運判斷、領導決策、經營管理、危機處理、具有產業知識及國際市場觀、具稽核經歷。	1. 兼關係企業之監事。(註) 2. 本屆選任前兩年擔任本公司之董事。 3. 其餘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所列之獨立性情形。	不適用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張志嘉 董事	● 學歷： 美國喬治華盛頓大學行銷管理碩士 ● 經歷： 1. 媒體庫台灣分公司總經理 2. 海尼根荷蘭總公司國際行銷經理 3. 海尼根台灣分公司行銷總監 4. CIBA Vision/Novartis 台灣分公司行銷處長 5. GSK 台灣分公司資深品牌經理 ● 專長： 營運判斷、領導決策、經營管理、危機處理、具有產業知識及國際市場觀、具行銷經驗。	1. 兼關係企業之董事。(註) 2. 本屆選任前兩年擔任本公司之董事。 3. 其餘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所列之獨立性情形。	不適用
陳幸君 董事	● 學歷： 1. 國立中正大學高階主管管理碩士 2. 國立中正大學會計法律系碩士 3. 國立中正大學台灣文學與創意應用碩士 ● 經歷： 1. 台灣省菸酒公賣局（台中）配銷部門 2. 土地銀行（台中分行）證券部門、催收放款部門 3. 土地銀行（台南分行）保管箱部門 4. 嘉義市第 13 屆幼兒教育學會理事長 5. 嘉義市私立嘉南幼兒園負責人兼園長 ● 專長： 營運判斷、領導決策、經營管理、危機處理、具有產業知識及國際市場觀、長於幼教領域。	除本屆選任前兩年擔任本公司之董事，其餘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所列之獨立性情形。	不適用
賴誌偉 董事	● 學歷： 國立台北科技大學創新設計研究所碩士 ● 經歷： 1. 羅一股份有限公司 Eyewear Designer 2. 紙韻創意有限公司設計總監 3. 和泰汽車集團車美仕股份有限公司技術研發中心商品策略室室長 4. 和泰汽車集團車美仕股份有限公司前 R&D 部經理(部長代行) ● 專長： 營運判斷、領導決策、經營管理、危機處理、具有產業知識及國際市場觀、具設計相關經驗。	除本屆選任前兩年擔任本公司之董事，其餘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所列之獨立性情形。	不適用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陳景寧 獨立董事	學歷： 國立政治大學社會研究所碩士 經歷： 1. 立法院國會助理 2. 戰國策行銷顧問集團副總經理 3. 順律公關顧問公司總經理 4. 實踐大學流行商品行銷兼任講師 5. 世新大學女性主義兼任講師 6. 靖娟兒童安全文教基金會顧問 專長： 具社會研究領域專長。 為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左列四位獨立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皆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及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所訂資格要件，且獨立董事皆已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三賦予充分參與決策及表示意見之權力，據以獨立執行相關職權。	0
游智瓊 獨立董事	學歷： 美國麻州大學機械博士 經歷： 1. VP, Marketing, Beloit Co. 2. 艾司摩爾(ASML Holding N.V.)全球客戶服務副總裁 3. 艾姆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執行長 專長： 具經營管理專長，擅長於科技業、行銷、變革管理、損益管理及流程開發。 為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1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陳亭如 獨立董事	● 學歷： Graduate Studies, Public Accountancy from McGill University Bachelor of Business Commerce ● 經歷： 1. 悠遊卡投資控股公司董事長 2. 悠遊卡公司董事長／總經理 3. 台灣電子支付委員會副召集人 4. 永豐銀行零售金融總督導／電子金融處／整合行銷處處長 5. 永豐金控策略長辦公室主任 6. 露天拍賣財務長 (Pchome & eBay 合資子公司) 7. 凱基證券財務長辦公室主任 8. 中國信託銀行投資人關係經理 9. 加拿大 Friedman & Friedman 審計經理 ● 專長： 具財務會計專長。 為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數位轉型委員會委員。		0
靳邦忠 獨立董事	● 學歷： 1. 國立中正大學法學博士 2. 國立臺灣大學法學碩士 3. 國立台北大學法學碩士 4. 國立政治大學法律學士 ● 經歷： 1. 立法院國會主線記者 2. 立法院國會辦公室主任 3. 簡任消費者保護官、訴願審議委員會主任委員、法規委員會主任委員、五峰鄉代理鄉長 ● 專長： 具法律領域專長。 為審計委員會及數位轉型委員會委員。		0

註：兼任情形詳本年報第 12 頁「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表」。

註 1：本公司董事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註 2：獨立董事應敘明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2.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 董事會多元化：

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政策及具體管理目標如下：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11 月 10 日第 18 屆第 4 次董事會通過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在第 20 條「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即訂有多元化方針。董事會成員組成應多元化，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 一、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 二、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 一、營運判斷能力。二、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三、經營管理能力。四、危機處理能力。五、產業知識。六、國際市場觀。七、領導能力。八、決策能力。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之提名及遴選係遵照公司章程第二十條規定，採候選人提名制。除遵守董事選舉辦法執行選舉事宜外，亦敘明各候選人學經歷資料供股東參酌；為達成董事會成員多元性的目標，董事會提名之候選人，更遵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本公司注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目標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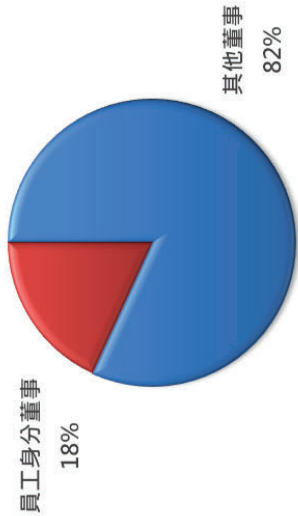
性別多元化：本公司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每一性別達 33%以上，女性董事預計目標 4 位以上。

領域多元化：在經營管理、領導決策、產業知識、財務會計及法律等核心項目，涵蓋四項以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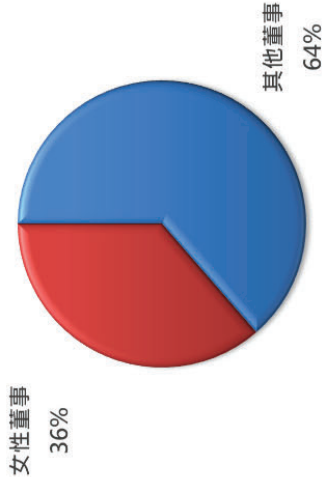
本公司多元化政策之具體管理目標及達成情形如下：

多元化核心 董事姓名	性別	具 員 工 身 分	年齡分佈			獨 立 董 事 屆 期	產業經驗							專業能力		
			41-50 歲	51-60 歲	61-70 歲		營運判斷	領導決策	經營管理	危機處理	產業知識	商務與行銷	稽核	財務會計	法律	
曾盛麟	男	√		√		-	√	√	√	√	√	√	√			
曾美菁	女	√		√		-	√	√	√	√	√	√	√	√		
柴佳風	男			√		-	√	√	√	√	√	√	√	√		
黃衍祥	男			√		-	√	√	√	√	√	√	√	√	√	
張志嘉	男			√		-	√	√	√	√	√	√	√	√		
陳幸君	女					√	√	√	√	√	√	√	√	√		
賴誌偉	男		√			-	√	√	√	√	√	√	√	√		
陳景寧	女			√		2	√	√	√	√	√	√	√	√		
游智瓊	男					√	√	√	√	√	√	√	√	√	√	
陳亭如	女		√			1	√	√	√	√	√	√	√	√	√	
靳邦忠	男					√	√	√	√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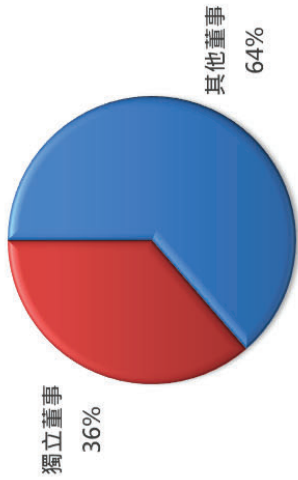
員工身分董事占比



女性董事占比



獨立董事占比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現任 11 位董事中，具本集團員工身份之董事佔比為 18%，4 位女性董事佔比為 36%，4 位獨立董事佔比為 36%。4 位獨立董事中，3 位任期年資在 3 年以下、1 位在 3 到 6 年間，任期皆未逾三屆。全體董事中平均年齡 56.2 歲，3 位年齡在 61 至 70 歲間，6 位在 51 至 60 歲間，2 位在 41 至 50 歲間，董事年齡層分布廣泛。

學歷包含商業行銷博士、機械博士、法學博士、行銷管理碩士、社會研究碩士...等；其中每位董事的專業背景亦有不同；曾盛麟、曾美菁、統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柴佳風、黃衍祥、張志嘉、陳幸君、賴誌偉長於進行營運判斷、領導決策、經營管理、危機處理且具有產業知識及國際市場觀；曾盛麟及張志嘉亦具行銷經驗；曾美菁具媒體相關經歷；柴佳風具企業經營專才；賴誌偉具設計相關經驗；黃衍祥具稽核經歷；陳幸君長於幼教領域；陳景寧、游智瓊、陳亭如及靳邦忠四位獨立董事則分別長於社會研究、市場策略、財務會計與消費者保護等領域。

綜上，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學歷及專長互補，在領域及性別多元互補，達成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設定之目標。

(2) 董事會獨立性：

1. 本公司第二十一屆董事成員共 11 位，其中 4 位為獨立董事，佔比為 36%，且其連續任期均不超過九年(三屆)。所有獨立董事於執行業務時皆保持獨立性，未與公司有利害關係，並擔任審計委員會委員之職，對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獨立性與績效、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公司風險管控機制、公司遵循相關法令行使監督之責。

2. 董事成員不超過二人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曾盛麟董事長與曾美菁董事互為姊弟關係)，具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員工身分之人數，低於董事席次三分之一，為確保董事會運作之獨立性，本公司於董事會議事規範第十五條第一項明文規定，董事對於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應於當次董事會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如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本公司全體董事均遵守前述規定，已充分確保各議案之討論與表決係為董事客觀而獨立之判斷。

3. 為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之功能，本公司已制定並執行「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辦法」，每年定期進行董事會、功能性委員會及個別董事自我績效之評估，將評估之結果與建議提報董事會，並作為遴選或提名次屆董事時之參考依據。

4. 為提升資訊透明度，讓投資大眾充分了解本公司董事會運作情形，已於公司網站之投資人專區或公開資訊觀測站定期揭露下述各項訊息：(1)董事會成員參與開會出席狀況、(2)董事會議案及決議、(3)董事持續進修情形、(4)董事成員之持股變化(包含持股比例、股份轉讓及質權之設定等)情形(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4 年 3 月 28 日 單位：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兼總經理	中華民國	曾盛麟	男	103.11.06 選任 103.11.07 就任	6,511,244	4.40	-	-	1,481,557	1.00	University of Strathclyde 博士	註 2	無	無	無	註 1
龍潭園區分公司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勁初	男	103.01.01	36,388	0.02	-	-	-	-	清華大學生命科學研究所博士	註 2	無	無	無	
營業處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源從	男	106.07.01	-	-	-	-	-	-	中興大學高階經理人碩士班碩士	註 2	無	無	無	
財務長兼公司治埋主管	中華民國	洪俊銘	男	103.01.01	-	-	-	-	-	-	中興大學學士	註 2	無	無	無	
法務長	中華民國	崔秉君	男	110.07.01	-	-	-	-	-	-	國立政治大學法律學系	無	無	無	無	
管理處處長	中華民國	王篤盛	男	110.07.01	-	-	-	-	-	-	台灣大學經濟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研發處處長	中華民國	許勝傑	男	112.01.05	5,000	0.00	-	-	-	-	中興大學食品暨應用生物科技學系博士班博士	註 2	無	無	無	
永續長	英國	曾德楷	男	113.02.16	60,000	0.04	-	-	-	-	Degree in Business Management - The Open University UK Postgraduate diploma in CSR - University of Bedfordshire	無	無	無	無	
供應鏈處長	中華民國	周弘益	男	114.01.01	18,000	0.01	-	-	-	-	Master Degree in Marketing – Coventry University, UK	無	無	無	無	
製造處處長	中華民國	胡怡儒	男	114.01.01	-	-	1,030	0.00	-	-	元智大學企管系管理碩士	無	無	無	無	

註1：總經理與董事長為同一人，除有利於董事會內部的溝通協調以和降低衝突外，並可提高公司經營效率與決策執行率。惟為強化董事會職能，公司因應措施如下：
 (1)成立審計委員會，並配合法令要求增設1名獨立董事，獨立董事分別在社會研究、市場策略、財務會計與消費者保護具有專才，能有效發揮其監督職能。
 (2)董事會轄下的各功能性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均由獨立董事組成，「獨立董事佔比過半，且獨立董事皆可充分討論並提出建議供董事會參考，以落實公司治理。
 (3)過半數董事兼任員工或經理人。
 註2：各經理人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表。

姓名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曾盛麟	本公司董事長、本公司中壢分公司經理、葡眾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英屬維京群島葡葡王國際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上海葡葡王企業有限公司董事、溢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溢信投資有限公司董事、MYGK BIO SDN. BHD.董事。
陳勁初	葡眾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林源從	上海葡葡王企業有限公司董事暨總經理、上海溢昭貿易有限公司總經理、上海長鴻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暨總經理、上海葡軍商貿有限公司董事長、葡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上海葡迅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長、葡佰商貿有限公司董事長、上海葡廣商貿有限公司董事長。
洪俊銘	GK BIO INTERNATIONAL SDN. BHD.董事。
許勝傑	GK BIO INTERNATIONAL SDN. BHD.董事。

二、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 四項總額及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 (註 10)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 F及G等七項總額 及占稅後純益之比 例(註 10)		領取來 自子公 司以外 轉投資 事業或 母公司 酬金(註 11)		
			報酬(A) (註 2)		退職退休金 (B)		董事酬勞(C) (註 3)		業務執行費用 (D)(註 4)		退職退休金 (F)		員工酬勞(G)(註 6)		A、B、C、D、E、 F及G等七項總額 及占稅後純益之比 例(註 10)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 7)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 7)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 7)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 7)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 7)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 7)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 7)			
董 事	董事長	曾盛麟																	
	董事	曾美菁																	
	董事	統一企業股 份有限公司 第 21 屆代表 人：柴佳風																	
		第 20 屆代表 人：高秀玲	-	-	33,196	1,240	1,240	34,436 2.38%	3,464	7,573	-	-	6,356	-	20,766	-	44,256 3.06%	62,775 4.33%	無
		(註 12)																	
		董事	黃衍祥																
	董事	張志嘉																	
	董事	陳幸君																	
董事	賴誌偉																		
董事	張志昇(註 12)																		
獨 立 董 事	獨立董事	陳景寧																	
	獨立董事	游智瓊(註 12)																	
	獨立董事	陳亭如(註 12)																	
	獨立董事	靳邦忠(註 12)	-	-	-	-	2,740 0.19%	2,740	2,740	-	-	-	-	-	-	2,740 0.19%	2,740 0.19%	無	
	獨立董事	林鳳儀(註 12)																	
	獨立董事	陳勁甫(註 12)																	
	獨立董事	苗怡凡(註 12)																	
	獨立董事																		

1. 本公司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本公司董事執行公司業務時得支給報酬，其金額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參酌「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每年進行內部績效評估，就辦法內評估項目如：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職責認知、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綜合考量後，將績效評估結果作為訂定個別董事薪資報酬之參考，給予合理的報酬，並依公司章程規定，授權董事會參酌業界水準支給；此外，如當年度公司有獲利，依公司章程第29條規定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獨立董事不參與董事酬勞分派)，實際提撥比率及金額，則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酌經營績效提出建議後送董事會決議。

獨立董事之酬金，不論公司營業盈虧，依董事會參酌同業通常水準議定定額給付業務執行費用；報酬、退職退休金、董事酬勞及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不在支給項目。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3.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於本公司之固定薪酬6,363仟元，變動薪酬40,633仟元；於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之固定薪酬8,313仟元，變動薪酬57,202仟元。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 H	本公司(註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 I	
林鳳儀、陳勁甫、苗怡凡、陳景寧、游智瓊、陳亭如、新邦忠、高秀玲、柴佳風	林鳳儀、陳勁甫、苗怡凡、陳景寧、游智瓊、陳亭如、新邦忠、高秀玲、柴佳風	林鳳儀、陳勁甫、苗怡凡、陳景寧、游智瓊、陳亭如、新邦忠、高秀玲、柴佳風	林鳳儀、陳勁甫、苗怡凡、陳景寧、游智瓊、陳亭如、新邦忠、高秀玲、柴佳風	林鳳儀、陳勁甫、苗怡凡、陳景寧、游智瓊、陳亭如、新邦忠、高秀玲、柴佳風	
1,000,000 元 (含) ~2,000,000 元 (不含)	-	-	-	-	
2,000,000 元 (含) ~3,500,000 元 (不含)	賴誌偉、張志昇、陳幸君、張志嘉	賴誌偉、張志昇、陳幸君、張志嘉	賴誌偉、張志昇、陳幸君、張志嘉	賴誌偉、張志昇、陳幸君、張志嘉	
3,500,000 元 (含) ~5,000,000 元 (不含)	黃衍祥	黃衍祥	黃衍祥	黃衍祥	
5,000,000 元 (含) ~10,000,000 元 (不含)	曾盛麟、曾美菁、統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曾盛麟、曾美菁、統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曾美菁、統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統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元 (含) ~15,000,000 元 (不含)	-	-	-	-	
15,000,000 元 (含) ~30,000,000 元 (不含)	-	-	曾盛麟	曾盛麟、曾美菁	
30,000,000 元 (含) ~50,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0 元 (含) ~10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17	17	17	17	

註 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並分別列示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 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指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附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9：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附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11：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 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I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 12：統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高秀玲、張志昇於 113.05.30 卸任第二十屆董事；林鳳儀、陳勁甫、苗怡凡於 113.05.30 卸任第二十屆獨立董事；統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柴佳風於 113.05.30 就任第二十一屆獨立董事。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註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4)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8)		有無領取 來自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業 或母公司 酬金(註9)
		本 公 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5)	本 公 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5)	本 公 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 公 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 公司(註5)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總經理	曾盛麟													
龍潭園區分公司 總經理	陳勁初	6,620	7,821	-		3,247	4,000	14,761	-	14,761	-	24,628 1.70%	26,582 1.84%	無
營業處副總經理	林源從													
財務長兼公司治理 主管	洪俊銘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本公司之固定薪酬6,620仟元，變動薪酬18,008仟元；於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之固定薪酬7,821仟元，變動薪酬18,761仟元。
總經理113年度薪酬為非擔任主管員工平均薪資約11.6倍、中位數約12.8倍；112年度總經理薪酬為非擔任主管員工平均薪資約13.7倍、中位數約15.7倍。
索回機制：總經理的短中期策略目標獎金發放，設有索回機制，如已發放獎金有不符合規範者，會有索回設計。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E
低於1,000,000元	-	-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	-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	-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林源從	-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陳勁初、洪俊銘	陳勁初、洪俊銘、林源從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曾盛麟	曾盛麟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	-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0元以上	-	-
總計	4人	4人

註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2：依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3：依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9：a.本欄應填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E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註1)	姓名(註1)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董事長兼總經理	曾盛麟	-	28,875	28,875	1.99
	龍潭園區分公司總經理	陳勁初				
	副總經理	林源從				
	財務長兼公司治理主管	洪俊銘				
	法務長	崔秉君				
	處長	王篤盛				
	處長	許勝傑				
	永續長	曾德楷				
	處長	周弘益				
	處長	胡怡儒				
	總監	陳炎鍊				

註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獲利分派情形。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財務部門主管
- (5)會計部門主管
- (6)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分別比較說明

1、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

職稱	113 年度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12 年度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含獨立董事)	3.25	4.52	3.39	4.49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1.70	1.84	1.73	1.87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

- A. 本公司董事執行公司業務時得支給報酬，其金額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參酌「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辦法」，每年進行內部績效評估，就辦法內評估項目如：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職責認知、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綜合考量後，將績效評估結果作為訂定個別董事薪資報酬之參考，給予合理的報酬，並依公司章程規定，授權董事會參酌業界水準支給；此外，如當年度公司有獲利，依公司章程第29條規定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獨立董事不參與董事酬勞分派)，實際提撥比率及金額，則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酌經營績效提出建議後送董事會決議；至於獨立董事則由董事會議定定額之業務執行費用，而不參與公司獲利時之酬勞分派。
- B. 本公司經理人，按董事會訂定之業務方針及重要事項處理公司事務；其委任及解任依公司章程規定，由董事會決議行之。經理人酬金，包含固定薪資與獎金酬勞，固定薪資參考經理人之職級、經歷、專業能力、年資及同業水準等項目；獎金酬勞則與公司營運目標連結，區分為：一、財務目標：包含年度營業淨利率、年度營收達成率等；二、非財務目標：每年度公司營運目標設計而成的KPI指標落實與具前瞻目標設計等。

113年度公司營運六大目標為：(1)持續業績成長、(2)強化食品安全、(3)突破瓶頸增進產值、(4)精進審核流程提升執行效率、(5)引領永續發展標竿、(6)培育數位前瞻人力資本。

經理人依上述之目標表現及對公司整體營運之貢獻度，並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酌提出建議後送董事會決議。

C. 激勵制度與永續績效連結

為激勵高階經理人及全體員工重視長期綜合績效表現，達到永續經營，本公司將永續目標及財務目標與高階經理人薪酬連結，確保永續目標融入公司績效。2024年永續績效目標包含：引領打造低碳工廠設定節電目標5%以上；取得科學基礎目標倡議(SBTi)驗證設定減量目標；食品安全暨食品安全系統FSSC22000驗證更新...等。

職稱	永續發展策略	績效連結占比	策略內容
董事長兼總經理	1) 引領永續發展標竿 2) 強化食品安全 3) 策略性前瞻人才培育	30%	1) 工安政策落實、低碳工廠打造、取得SBTi驗證 2) 強化食品安全暨食品安全系統更新 3) 推動暨落實策略性前瞻人才培育計畫
高階經理人	1) 引領永續發展標竿 2) 強化食品安全 3) 策略性前瞻人才培育	10-40%	1.1)工安政策落實 ISO45001與TOSHMS職安衛系統追蹤驗證 1.2)低碳工廠打造 各廠年度節電率達目標 5%以上 1.3)取得SBTi驗證 2024年前取得驗證及完成減量目標設定 2)食品安全暨食品安全系統更新 FSSC22000驗證更新 3)推動暨落實策略性前瞻人才培育計畫 「策略性前瞻人才」建置規劃、提名及個人發展計劃

(2) 訂定酬金之程序

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相關績效考核及薪酬合理性，均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每年定期評估及審核，除參考個人的績效達成率及對公司的貢獻度，並參酌公司整體營運績效、產業未來風險及發展趨勢，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綜合考量後給予合理報酬。113年度董事及經理人酬金實際發放金額，均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後，提董事會議定之。(至於獨立董事之部分，則基於利益迴避之考量，不經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而由董事會依公司章程規定，依同業水準支給。)

(3) 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本公司酬金政策相關給付標準及制度之檢討，係以公司整體營運狀況為主要考量，並視績效達成率及貢獻度核定給付標準，以提升董事會及經營團隊之組織效能。另參考業界標準，確保本公司管理階層之薪酬於業界具有競爭力，以留任優秀之管理人才。
- 本公司績效目標均涵蓋風險管控，由經營階層依其各管理職責內的風險加以管理及防範，並依實際績效表現核給評等之結果，連結薪資報酬政策。本公司經營階層之重要決策，均衡酌各種風險因素後為之，進而經營階層之薪酬與風險之控管績效相關。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13 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A)，董事(含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 1)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 B/A 】(註 2)	備註
董事長	曾盛麟	6	0	100	連任
董事	曾美菁	6	0	100	連任
董事	統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第 20 屆代表人： 高秀玲	1	2	33	113.05.30 卸任， 實際應出席 3 次。
董事	統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第 21 屆代表人： 柴佳風	3	0	100	113.05.30 新任， 實際應出席 3 次。
董事	黃衍祥	6	0	100	連任

職稱	姓名(註 1)	實際出席(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列)席率(%) 【B/A】(註 2)	備註
董事	張志嘉	6	0	100	連任
董事	張志昇	3	0	100	113.05.30 卸任， 實際應出席 3 次。
董事	陳幸君	6	0	100	連任
董事	賴誌偉	6	0	100	連任
獨立董事	陳景寧	6	0	100	連任
獨立董事	游智瓊	3	0	100	113.05.30 新任， 實際應出席 3 次。
獨立董事	陳亭如	3	0	100	113.05.30 新任， 實際應出席 3 次。
獨立董事	靳邦忠	3	0	100	113.05.30 新任， 實際應出席 3 次。
獨立董事	林鳳儀	3	0	100	113.05.30 卸任， 實際應出席 3 次。
獨立董事	陳勁甫	3	0	100	113.05.30 卸任， 實際應出席 3 次。
獨立董事	苗怡凡	3	0	100	113.05.30 卸任， 實際應出席 3 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請詳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項目	屆次/日期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	第二十屆 第十五次 113.01.19	曾盛麟	薪資報酬委員會 112 年度經理人獎金案	因個人利害關係	依法迴避表決
2	第二十屆 第十六次 113.02.26	曾盛麟 曾美菁 黃衍祥 張志嘉	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因個人利害關係	依法迴避表決
3	第二十屆 第十六次 113.02.26	林鳳儀 陳勁甫 苗怡凡 陳景寧	調整本公司獨立董事報酬	因個人利害關係	依法迴避表決
4	第二十屆 第十七次 113.05.13	曾盛麟	薪資報酬委員會建議 112 年度經理人酬勞 (113 年發放)案	因個人利害關係	依法迴避表決
5	第二十一屆 第二次 113.08.12	游智瓊 陳亭如 陳景寧	聘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因個人利害關係	依法迴避表決
6	第二十一屆 第二次 113.08.12	曾盛麟 陳亭如 靳邦忠	聘請數位轉型委員會委員	因個人利害關係	依法迴避表決

三、董事會績效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資訊：為實公司治並提升董事會功能，依據本公司「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辦法」，執行年度績效評估作業，評估範圍包括整體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3年1月1日至113年12月31日	董事會	董事會內部自評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二、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三、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四、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五、內部控制。
每年執行一次	113年1月1日至113年12月31日	個別董事	董事成員自評	一、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二、董事職責認知。 三、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四、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五、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六、內部控制。
每年執行一次	113年1月1日至113年12月31日	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內部自評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二、審計委員會職責認知。 三、提升審計委員會決策品質。 四、審計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五、內部控制。
每年執行一次	113年1月1日至113年12月31日	薪資報酬委員會	薪資報酬委員會內部自評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認知。 三、提升薪資報酬委員會決策品質。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五、內部控制。
每年執行一次	113年1月1日至113年12月31日	數位轉型委員會	數位轉型委員會內部自評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二、數位轉型委員會職責認知。 三、提升數位轉型委員會決策品質。 四、數位轉型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五、內部控制。

本公司逐年評估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整體運作績效，113 年績效評估內容請詳上表。上述績效評估，由公司治理小組負責整體董事會、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及數位轉型委員會之內部自評；董事進行成員自評後交由公司治理小組彙整，評估方式採用內部問卷方式。上開績效評估結果將提供給董事，可做為董事、薪酬委員、審計委員及數位轉型委員決策時之參考，以利董事會決策品質進一步提升；並亦可做為提名董事或遴選薪酬委員、審計委員及數位轉型委員之參考。

董事會整體績效平均分數為4.64分(滿分5分)：董事會自評4.51分、董事成員自評4.77分。

薪資報酬委員會績效平均分數為4.68分(滿分5分)。

審計委員會績效平均分數為4.68分(滿分5分)。

數位轉型委員會績效平均分數為 4.50 分(滿分 5 分)。

113 年董事成員及公司治理小組並無提出其他建議事項。113 年度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結果均為「優」，評估內容與結果已於 114 年 1 月 18 日報告第 21 屆第 4 次董事會。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一) 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

1.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以建立公司治理健全發展，加強董事會職能，並訂有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政策，以健全董事會結構。本公司第二十一屆董事會成員已達成學歷及專長多元化、性別多元化、年齡多元化。
2.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及「不誠信行為防範方案」，積極防範不誠信行為；本公司由公司治理小組擔任誠信經營專責單位，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訂及監督執行，定期向董事會報告；113 年度誠信經營、防止內線交易暨重大資訊處理推動情形，已於 114 年 1 月 18 日第 21 屆第 4 次董事會報告。
3. 為強化董事會職能並以股東利益最大化作為考量，本公司設置獨立董事 4 席，符合證券交易法之規定，且其連任任期均不超過九年(三屆)；董事成員不超過二人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公司董事成員中，具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員工身分之人數，低於董事席次三分之一；未有政府機關或其他單一上市(櫃)公司(及其子公司)占董事會席次達三分之一。
4. 公司考量董事與大股東質押比例過高恐影響股東權益，希望董事與大股東持股設定質押比率平均能夠盡可能低於 50%；其中，113 年董事與大股東設定質押比率為 0%。
5. 公司鼓勵董事出席參與股東會，以保障股東權益。113 年股東常會，除董事長親自出席以外，出席之獨立董事及一般董事超過董事席次半數(請詳公開資訊觀測站之單一公司>電子文件下載>年

報及股東會相關資料內股東會議事錄)。

6. 為使獨立董事職權能充分行使，並對公司之財務報告及財務、業務狀況能有更進階之瞭解，鼓勵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會計師分別或共同以會議或座談形式溝通；本公司 113 年度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 4 次、與會計師溝通 4 次，分別就財務報告、稽核業務、內部控制制度、永續發展方案、新法令與準則及其他問題進行討論。
 7. 為使董事會成員能有效地承擔其職責，應透過董事會之召開取得共識，形成決議，本公司 113 年召開 6 次董事會，董事出席率為 97%，每次董事會全數獨立董事皆親自出席。董事會除通過例行性事項外，也定期(一年一次)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請詳本年報 52-53 頁)，且稽核主管列席董事會並提出內部稽核業務報告，並將稽核報告交付獨立董事備查。
 8. 為使董事會成員有效發揮職能，本公司鼓勵公司董事持續進修以掌握最新產業趨勢，提高應變能力。113 年度針對人工智慧(AI)引領產業變革、美中大國博弈下兩岸政經風險觀測，委請講師為董事進行授課。董事亦依個別需求進行進修，主題如：壯大台灣資本市場、後疫情時代因應升級轉型的挑戰與機會、智慧財產風險防控、勞動爭議防免及公司治理、審計委員會召集人功能角色、CEO 講堂、防範內線交易等。董事進修課程時數共計 94 小時。
 9. 為強化公司治理，本公司成立功能性委員會協助董事會管理及監督公司經營狀況。
 - (1) 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每季至少召開一次會議，以協助董事會監督有關簽證會計師、財報、內控、法令遵循及風險控管等議題。
 - (2)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全數皆為獨立董事，每年至少召開兩次會議，以專業客觀之角度，就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政策及制度予以評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其決策之參考。
 - (3) 數位轉型委員會，檢視數位轉型執行團隊之策略、計畫及執行結果，並提供參考意見予董事會或執行團隊，以將數位技術融入營運策略，優化公司營業效能和流程，從而提升公司業績及利潤。數位轉型內容包括感測器、物聯網設備、可視化數據分析、人工智慧最佳化等數位技術導入，本公司預計透過數位轉型，達到減少碳排放、提升能源效率管理等永續發展目標。
- (二) 執行情形評估：本公司每半年定期召開一次集團之營業會報，並將報告內容向董事會說明，使董事會更加了解集團實際運作情形。本公司秉持營運透明原則，於董事會議後即時將重要決議登載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之重大訊息/公告>重大訊息查詢，以維護股東權益，並於公司網站之投資人專區 (<https://www.grapeking.com.tw>) 中將每次董事會議案及通過情形即時揭露，以提升資訊透明度。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本公司於 110 年 7 月 15 日設置審計委員會，依據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及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五規定，本委員會每季至少召開一次，並得視需要隨時召開會議，本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其中一名為財務專家。委員之任期為三年，連選得連任，本委員會之決議應有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

一、審計委員會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期間之工作重點包含：

- (1) 審核各季財務報表及上半年盈餘分配案暨營業報告書。
- (2) 審核簽證會計師之審計品質指標(AQI)評估結果並通過委任及公費。
- (3) 審核內控制度之新增或修訂。
- (4) 督導風險管理執行情況。
- (5) 審核私募普通股補辦公開發行及申請上市議案。
- (6) 通過新任稽核主管議案。

二、審計委員會績效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資訊，請詳本年報 31 頁「董事會運作情形」中「其他應記載事項三」。

三、審計委員會成員專業資格與經歷：

113 年 12 月 31 日

身份別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註 2）
獨立董事 (召集人)	陳景寧	- 學歷： 國立政治大學社會研究所碩士 - 經歷與專長： 具 17 年公關媒體經驗，現任中華民國家庭照顧者關懷總會秘書長，長期致力於健全公共長照資源、提供自願家庭照顧者充足的支持性服務。	四位獨立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皆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及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所訂資格要件，且獨立董事皆已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三賦予充分參與決策及表示意見之權力，據以獨立執行相關職權。
獨立董事	游智瓊	- 學歷： 美國麻州大學機械工程博士 Ph. D. Mechanical Engineering University of Massachusetts, Amherst - 經歷與專長： 現任職艾姆勒公司顧問。具有機械工程博士背景，曾任多家跨國企業副總裁及執行長，擅長於科技業、行銷、變革管理、損益管理及流程開發。	
獨立董事	陳亭如	- 學歷： Graduate Studies, Public Accountancy from McGill University Bachelor of Business Commerce - 經歷與專長： 陳亭如女士學經歷豐富，具有財務會計背景為加拿大特准會計師，曾任職永豐金控副總、悠遊卡公司及悠遊卡投控董事長。	
獨立董事	靳邦忠	- 學歷： - 國立中正大學法學博士 - 國立臺灣大學法學碩士 - 國立台北大學法學碩士 - 國立政治大學法學學士 - 經歷與專長： 現任國立清華大學科技法律研究所暨通識教育中心兼任助理教授。具有法學博士背景，並擁有 14 年以上消費者保護官經歷，長期於消費者文教基金會與消費者進行溝通。	

註 1：審計委員會成員專業資格與經歷，請詳本年報 14-18 頁「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中「專業資格與經驗」內容。

註 2：符合獨立性情形：敘明審計委員會成員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 6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獨立性請詳本年報 17-18 頁。

四、113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4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註 1、2)	備註
獨立董事	陳景寧	4	0	100	本委員會召集人(註 3)，113.05.30 連任。
獨立董事	游智瓊	2	0	100	113.05.30 新任，實際應出席 2 次。
獨立董事	陳亭如	2	0	100	113.05.30 新任，實際應出席 2 次。
獨立董事	靳邦忠	2	0	100	113.05.30 新任，實際應出席 2 次。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註 1、2)	備註
獨立董事	林鳳儀	2	0	100	本委員會召集人(註 3)， 113.05.30 卸任， 實際應出席 2 次。
獨立董事	陳勁甫	2	0	100	113.05.30 卸任， 實際應出席 2 次。
獨立董事	苗怡凡	2	0	100	113.05.30 卸任， 實際應出席 2 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屆次 開會日期	討論事由	決議結果，及公司對於成員意見之處理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一屆 第十三次 113.02.26	案由 1： 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案由 2： 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 案由 3： 本公司 113 年度簽證會計師審計品質指標 (AQI) 暨獨立性評估及委任案。 案由 4： 本公司 113 年簽證會計師公費案。 案由 5： 依「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規定，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案由 1：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並提請董事會決議。 案由 2：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並提請董事會決議。 案由 3：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並提請董事會決議。 案由 4：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並提請董事會決議。 案由 5：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並提請董事會決議。	經參與討論之表決董事核准通過。
第一屆 第十四次 113.05.13	案由 1： 本公司 113 年第 1 季合併財務報表。 案由 2： 本公司 110 年度私募普通股補辦公開發行及申請上市案。 案由 3： 擬委任簽證會計師(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執行本公司之非確信服務案。	案由 1：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並提請董事會決議。 案由 2：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並提請董事會決議。 案由 3：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並提請董事會決議。	經參與討論之表決董事核准通過。
第二屆 第一次 113.08.12	案由 1： 本公司 113 年第 2 季合併財務報表。 案由 2： 擬委任本公司稽核主管。 臨時動議： 擬委任簽證會計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之關係企業執行本公司之非確信服務。	案由 1：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並提請董事會決議。 案由 2：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並提請董事會決議。 臨時動議：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經參與討論之表決董事核准通過。
第二屆 第二次 113.11.11	案由 1： 本公司 113 年第 3 季合併財務報表及上半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案由 2： 本公司 113 年上半年度盈餘分配現金股利案。 案由 3： 修訂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案由 4： 預先核准民國 114 年度非確信服務清單案。 案由 5： 通過本公司 114 年度稽核計畫案。 案由 6： 通過新編內部控制制度「永續資訊管理作業辦法」案。	案由 1：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並提請董事會決議。 案由 2：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並提請董事會決議。 案由 3：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並提請董事會決議。 案由 4：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案由 5：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並提請董事會決議。 案由 6：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並提請董事會決議。	經參與討論之表決董事核准通過。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本公司民國113年度審計委員會，未有利害關係議案需獨立董事需迴避之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溝通方式：

本公司設有審計委員會，每年至少兩次單獨與內部稽核部門及簽證會計師於審計委員會中進行溝通，且進行溝通期間無一般董事及管理階層與會。除了針對稽核部門內控及稽核內容查核報告溝通外，會計師亦會就財務報告核閱或查核情形進行報告。若有其他重大事項，或獨立董事、稽核主管及會計師認為有必要獨立溝通之事宜，可不定期隨時召開會議溝通。其溝通結果亦作成紀錄。

113 年度溝通情形摘要：

屆次/日期	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事項	與會計師溝通事項	建議及結果
第一屆 第十三次 113.02.26	稽核業務執行情形與報告審閱意見說明。	1、會計師就 112 年度合併及個體財務報告情形進行說明。 2、會計師針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永續揭露準則進行說明。	無
第一屆 第十四次 113.05.13	1、稽核業務執行情形與報告審閱意見說明。 2、追蹤查核報告說明。	1、會計師就 113 年第 1 季合併財務報告核閱情形進行說明。 2、因應「碳費收費辦法草案」之法令更新，對於碳費之會計處理及財報揭露進行說明。	無
第二屆 第一次 113.08.12	1、稽核業務執行情形與報告審閱意見說明。 2、追蹤查核報告說明。	1、會計師就 113 年第 2 季合併財務報告核閱情形進行說明。 2、會計師就未來(即將)適用之「法令要求建立永續資訊內部控制」準則及法令介紹。	無
第一屆 第二次 113.11.11	1、稽核業務執行情形與報告審閱意見說明。 2、永續資訊管理現況簡報。 3、獨董提出針對海外子(孫)公司之查核規劃及公司曾受裁罰案件改善情形，於下次溝通進行相應說明。	1、會計師就 113 年第 3 季合併財務報告核閱情形進行說明。 2、會計師就總統公佈「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條文修正條文進行說明。 3、會計師就財政部預告修正「營利事業所得基本稅額之徵收率」草案進行說明。 4、會計師就環境部公告「碳費徵收費率」進行說明。	無

註 1：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註 2：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獨立董事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獨立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註 3：第一屆審計委員會召集人為獨立董事林鳳儀先生；第二屆審計委員會召集人為獨立董事陳景寧小姐。

(三) 數位轉型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本公司於 110 年 11 月 3 日設置「數位轉型委員會」，旨在將數位技術融入營運策略，藉此優化公司營業效能和流程，從而提昇公司業績及利潤。數位轉型內容包括感測器、物聯網設備、可視化數據分析、人工智慧最佳化等數位技術導入，本公司預計透過數位轉型，達到減少碳排放、提升能源效率管理等永續發展目標。依據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數位轉型委員會組織規程，本委員會成員人數為三人，由董事會決議委任之，本屆委員會由三名董事(含二名獨立董事)組成，委員會召集人陳亭如獨立董事具備財務會計專業且擅於數位創新、曾盛麟董事長具備企業策略與經營管理能力、靳邦忠獨立董事具備法律專業，符合該委員會所需之專業能力。本委員會依公司實際的數位轉型進度需要而召開，但每半年至少應召開一次。

一、數位轉型委員會運作職權：

本委員會運作方式依本公司「數位轉型委員會組織規程」辦理，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 (1) 檢視數位轉型執行團隊之策略、計畫及執行結果，並提供參考意見予董事會或執行團隊。
- (2) 依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審核數位轉型之重大支出。
- (3) 本組織規程於訂定後的修訂，應經本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並提董事會決議。

二、數位轉型委員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 110 年 11 月 3 日於第二十屆第二次董事會通過設立「數位轉型委員會」，並通過數位轉型委員會組織規程及選任委員。

三、數位轉型委員會成員專業資格與經歷，請詳本年報 14 -18 頁「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中「專業資格與經驗」內容。

四、數位轉型委員會績效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資訊，請詳本年報 31 頁「董事會運作情形」中「其他應記載事項三」。

五、本公司 113 年 5 月 30 日股東會後全面改選董事，第一屆數位轉型委員任期為 110 年 11 月 3 日至 113 年 5 月 30 日，第二屆數位轉型委員任期為 113 年 8 月 12 日至 116 年 8 月 11 日，113 年度數位轉型委員會開會 2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1)	備註
獨立董事	陳亭如	1	0	100	本委員會召集人(註2)， 113.08.12 新任， 實際應出席 1 次。
董事	曾盛麟	2	0	100	113.08.12 連任
獨立董事	靳邦忠	1	0	100	113.08.12 新任， 實際應出席 1 次。
獨立董事	陳勁甫	1	0	100	本委員會召集人(註2)， 113.05.30 卸任， 實際應出席 1 次。
獨立董事	林鳳儀	1	0	100	113.05.30 卸任， 實際應出席 1 次。
開會資訊：					
開會日期	討論事由		決議結果，及公司對於成員意見之處理		
113.01.19	報告事項 1： 本公司數位轉型進度報告。		報告事項 1： 由本公司管理處主管報告。 委員、本公司財務主管暨公司治理主管及管理處主管，針對「數位轉型邁向燈塔工廠」進行討論。		
113.11.11	報告事項 1： 本公司數位轉型進度報告。		報告事項 1： 本公司管理處主管報告數位轉型進度。 主席及委員提出以下建議： 1.下次會議建議說明入口備援運作及演練計劃，並說明在系統被最嚴重癱 瘓情境備援能多快啟動、營運可恢復程度及速度。 2.建議安排子公司分享目前在數位化及資安部分的執行現況。		

註 1：實際出席率(%)係以其在職期間數位轉型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註 2：第一屆數位轉型委員會召集人為獨立董事陳勁甫先生；第二屆數位轉型委員會召集人為獨立董事陳亭如小姐。

(四)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於本公司網站之投資人專區及公開資訊觀測站之彙總報表>公司治理>訂定公司治理相關之規程規則供股東查詢。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本公司已設置發言人、代理發言人、服務人員及法務人員…等專責處理股東建議、詢問或糾紛等事宜。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本公司隨時掌握內部人（董事、經理人及持股5%以上大股東）之持股變動情形，並依上市公司資訊申報作業辦法規定按月辦理申報。 自109年第1季起於每季財務報告揭露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等主要股東資訊。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如下： 1.已依據法令，訂有對子公司監理與管理之內部控制制度，並確實執行風險控管。 2.訂有對關係人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等作業程序，且一般交易如：銷貨、進貨…等，其交易條件皆與一般非關係人相當。 3.關係人交易已於年度財務報表中揭露，並經審計委員會審議同意後，提報董事會決議通過。 4.112年2月22日董事會通過「關係人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規範重大交易應提董事會決議通過，並提股東會同意或報告，以健全與關係人間之財務業務往來，防杜關係人間非常規交易、不當利益輸送情事。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誠信經營守則」、「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規範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及所有員工迴避與其職務有關之利益衝突、以及基於職業或控制關係而知悉未公開資訊洩露他人，以防止可能涉及內線交易之行為。本公司亦於「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內部人不得於年度財務報告公告前三十日，和每季財務報告公告前五日之封閉期間交易其股票之相關規範，以更進一步避免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之情況。 113年度執行情形如下： 1.於113年11月11日針對全體董事進行教育宣導，並於113年11月12日對全公司員工(包含經理人)發出「誠信經營、防範內線交易暨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教育宣導信函，內容包含誠信經營之重要性、涉及內線交易範圍與構成要件、違反之法律責任、內部重大資訊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之規範及實例說明等，並將簡報檔案寄送給經理人及全體員工。 2. 針對課級以上幹部及業務相關人員進行「誠信經營、防範內線交易暨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測驗，受測人數122人，合格率100%（合格分數80分）。 3. 上述113年度之「誠信經營、防範內線交易暨內部重大資訊」推動情形，於114年1月18日報告董事會。 4. 113年對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共計586次，累計293小時教育宣導。 課程內容包括：防範內線交易之重要性、內線交易構成要件、法令更新、違反之法律責任等。 5. 本公司於113年11月11日董事宣導禁止內線交易課程中，提醒董事不得於年度財務報告公告前三十日，和每季財務報告公告前五日之封閉期間交易其股票，同時每季通過財務的董事會日期確定後，由公司治理小組通知董事及經理人不得交易股票之封閉期間，避免董事及經理人誤觸規範。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1. 本公司經董事會通過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在第20條「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即訂有多元化方針，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外，本公司董事會整體應具備營運判斷、會計及財務分析、經營管理、危機處理、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及決策等能力，具體落實執行多元化政策，健全本公司董事會結構。 2. 現任董事成員共11位，包含4位獨立董事占比為36%、及4位女性董事占比為36%，員工身分之董事共計2位占比18%，相關董事資訊及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管理目標及落實情形請詳本年報19-21頁。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本公司除依法設有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外，亦另經董事會通過成立數位轉型委員會，委員會由三名董事組成，其中三分之二委員為獨立董事。其職責為透過數位轉型來強化企業韌性，並藉由數位轉型來應對商業環境的迅速變化與塑造未來競爭力，數位轉型委員會成員、職責及運作情形請詳本年報35-36頁。 另依營運所需，尚額外設置工程監督委員會、食品安全小組、永續發展暨ESG委員會…等，定期執行所屬職責。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訂定「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辦法」，依據辦法每年至少執行一次整體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113年董事會、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及數位轉型委員會績效評估內容與結果，已於114年1月18日董事會報告，相關資料可作為遴選或提名董事及薪酬之參考，請詳本年報31頁「董事會運作情形」中「其他應記載事項三」。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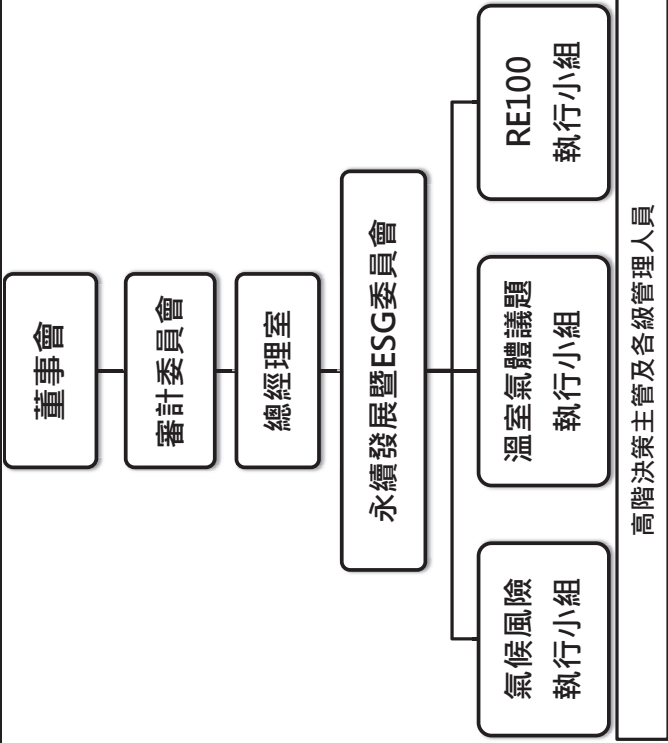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為了有效維持簽證會計師的獨立性與審計品質，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定期進行輪調，輪調原則為簽證會計師不得連續簽證本公司超過7年，輪調後，需至少未擔任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滿5年後方得回任。 本公司每年均定期自行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並將獨立性評估結果經審計委員會審議同意後，提報董事會決議並通過，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鍾鳴遠會計師及溫智源會計師，皆符合本公司獨立性評估標準(註1)，足堪擔任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並取得會計師事務所並出具之獨立聲明書(註3)。 於112年度起，委任簽證會計師前，本公司財務處取得簽證會計師提供之審計品質指標(AQIs)，參考「審計委員會解讀審計品質指標指引」針對五大構面13項指標(註2)逐一評估審計品質，包括專業性、品質控管、獨立性、監督及創新能力並做出評估報告後，送交審計委員會審議，並由審計委員會將審議結果送交董事會審核通過後，方能委任簽證會計師。114年度簽證會計師的獨立性與適任性已於114年2月26日董事會通過。 本公司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取得簽證會計師事務所之審計品質指標報告，做為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決議簽證會計師之委任或報酬的參考。如經評估簽證會計師事務所的審計品質不符合公司需求或有違反商業道德情事，本公司將洽請其他會計師事務所提供服務內容及報價資訊，供本公司做為更換簽證會計師事務所之參考。	無重大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任命洪俊銘財務長為本公司之公司治理主管，並建置公司治理小組擔任公司治理專責單位。洪財務長已於公開發行公司擔任財務、法務及股務之主管職務經驗達三年以上，並為本公司之經理人。 本公司公司治理單位之職權範圍如下： ● 提出公司治理相關建議予董事會或總經理參考執行。 ● 依法協助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 ● 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 ● 協助董事依規定完成登記、各項申報作業。 ● 協助董事持續進修及遵循法令。 ● 協助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 ● 獨立董事任職資格檢查。 ● 辦理董事異動相關事宜。 ● 其他依公司章程及法令所定之事項等。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113 年度業務執行情形如下： 1. 瞭解公司治理相關規定之修訂與更新，並納入本公司實際營運狀況綜合評估，提供改善建議給董事會與總經理參考，暨協助執行，以利進一步提供公司治理品質。 2. 依法協助辦理 6 次董事會、1 次股東常會，於會議中決議各項法令要求事項及公司營運重要事項，並完成董事會及股東會之議事錄。 3. 協助董事依法令規定完成各項資訊申報作業。 4. 依照公司產業特性、董事之學經歷背景，協助安排進修課程，以利董事執行職務。並針對新增或修訂之法令規定，向董事宣導，以利其遵循。 5. 為董事及經理人投保「董事及經理人責任保險」，並向董事會報告執行結果。 6. 協助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以利其對公司營運提出建議。 7. 協助完成其他依公司章程及法令所定，與公司治理相關之事項。 8. 辦理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之內部績效評估，包括執行董事會、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及數位轉型委員會之績效評估及協助個別董事辦理其自我績效之評估。 9. 為保障股東平等，使投資者能取得公司資訊，以及避免內部人為自己獲取不當得利，推動「誠信經營」、「防範內線交易」及「內部重大資訊處理」相關事宜，並執行相關教育宣導與測驗。 10.協助訂定「永續資訊管理作業辦法」，修訂「公司章程」、「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範」、「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關係人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等重要內部規範，以利董事會更完整履行公司治理職責。 11.進行獨立董事任職資格之檢查，並向董事會報告檢查結果。 113年度公司治理主管進修情形如下： <table><tr><th>進修日期</th><th>主辦單位</th><th>課程名稱</th><th>進修時數</th><th>總時數</th></tr><tr><td>113/06/27 ~ 113/06/28</td><td>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td><td>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公司治理課程</td><td>3</td><td rowspan="2">12</td></tr><tr><td></td><td></td><td>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職業道德法律責任課程</td><td>3</td></tr></table>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總時數	113/06/27 ~ 113/06/2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公司治理課程	3	12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職業道德法律責任課程	3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總時數													
113/06/27 ~ 113/06/2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公司治理課程	3	12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職業道德法律責任課程	3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總時數
			11/3/08/12	台灣董事學會	美中大國博奕下兩岸政經風險觀測	3	12	
			11/3/11/11	台灣董事學會	人工智慧(AI)引領產業變革	3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於公司網站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聯絡我們」意見信箱、消費者服務專線及公司內部「員工信箱」，提供股務暨投資人、商品諮詢服務、代工服務、供應商、檢舉信箱、ESG議題及員工之溝通管道，並由各所屬專責人員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議題。利害關係人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議題內容揭露於本公司網站之「利害關係人專區」(https://www.grapeking.com.tw/stakeholder/62591ad4df427)。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任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本公司於公司網站 (https://www.grapeking.com.tw) 即時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本公司已架設中英文網站，並設有專人負責執行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與不定時透過新聞稿或重大訊息將公司最新及正確資訊傳達大眾。同時落實發言人制度，依規定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由財務長擔任公司發言人；有關法人說明會相關資料及影音檔案放置於公司網站之投資人專區，並依規定上傳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之重大訊息/公告>法說會。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本公司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並同步上傳公司網站。此外，各季英文版財務報告皆於中文版申報期限後兩個月內公布，以提升資訊揭露時效。					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	√		摘要說明如下： 1. 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本公司十分重視勞資關係之和諧，對員工之福利及權益極其重視，不斷地提升員工福利制度、工作環境及其品質，包括員工供餐、辦理員工健康檢查、員工旅遊...等，使員工享有完善的福利制度，同時開放多元管道供員工表達意見，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創造良好雙向溝通管道，能安心的在工作崗位上貢獻一己之力。
			2.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保持與投資人的良好互動，並平等的對待股東，除依規定即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有關財務、業務、內部人持股異動情形等公司重要資訊，與定期透過各項活動(如:法說會、海外路演、券商舉辦的投資人會議)與投資人溝通交流，將投資人回饋意見提供予公司高層與相關單位參考以作改善調整。未來本公司仍將繼續強化投資人關係，維持與投資人間的良好溝通及交流。 本公司重視股東的意見並明確回應，如：108年5月股東會，有一般股東對財報中借款金額與質抵押資產的關連性提出疑問，本公司除於股東會現場直接說明解答股東疑惑外，亦即於108年第2季起，於財報揭露質抵押資產與取得銀行借款額度之間的關連性。另有法人股東希望更瞭解本公司代工業務情形，本公司亦於財報中額外揭露台灣及大陸的代工業務收入金額。此外，也回應法人股東對被投資公司資訊的疑惑，本公司亦於財報中額外增加對被投資公司資訊的說明。 本公司實質對股東的意見做出回應，讓股東能透過更清楚的財務報表，更瞭解公司的經營狀況。
			3. 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商業夥伴往來以合乎公平道德且恪遵法令規章及契約條款來履行商業活動，並遵循「道德行為準則」及「供應商行為準則」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與交易對象簽訂之合約，均訂有誠信行為條款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規範不得進行任何賄賂、貪污等不當之商業行為，與違反人權、環保、安全衛生法規等情事。112年起本公司導入ISO37001反賄賂管理系統，針對各供應商加強反貪腐反賄賂宣導，並簽署「供應商廉潔承諾書」，同時也透過供應商智能管理平台不定時對外公告宣導，強化營業秘密及反貪腐之政策。本公司供應商評鑑程序，每年針對供應商之相關資料審查外，並實行實地稽查，以評量其是否適任，做為後續控管與輔導之依據，期建立永續之供應鏈管理機制。
			4.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提供多元的溝通管道及資訊揭露，與利害關係人保持良好的對話與溝通，收集利害關係人關注的議題，鑑別為9類，分別為股東/投資人、客戶、供應商、員工、政府、社區鄰里、媒體、學界及非營利組織。透過設立各式溝通管道收集反饋，適當溝通，瞭解其合理期望及需求，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議題，並每年揭露於永續報告書，且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與各利害關係人之溝通情形，讓董事會了解利害關係人重視的主題。113年度與各利害關係人之溝通情形已於114年1月18日董事會報告在案。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利害關係人溝通議題，公司網站連結如下： https://www.grapeking.com.tw/stakeholder/62591ad4df427	
		5. 董事進修之情形：依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上櫃公司董事進修推行要點」規定辦理，請詳本章附錄「113年度董事進修情形」表(註4)。	
		6.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1) 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組織以董事會為最高管理與決策單位，並由審計委員會協助督導風險管理，董事會依循公司經營策略及產業環境核定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總經理室下設有永續發展暨ESG委員會，由總經理擔任ESG委員會的主任委員，集合各級管理人員及員工共同參與推動執行。委員會下設有專案小組，包括氣候風險、溫室氣體議題和RE100執行小組，並針對整體風險相關的辨析、預防及監控或重大風險管控議題，經由永續發展暨ESG委員會統整各項風險議題，每年至少一次向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進行呈報。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2) 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 為了塑造重視風險管理之企業文化，本公司董事會通過「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由本公司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各級管理人員及員工共同參與推動執行，本公司每年定期辨識營運上各項重大風險，將營運上可能面臨之各種重大風險，予以適當評估及控管，並做為經營策略制定之參考。本公司為健全董事會職能，考量規模及風險狀況，於112年5月9日董事會通過增列審計委員會職權，增加督導風險管理之範疇、組織架構及運作情形，協助董事會督導建立有效風險管理機制、風險因應策略及風險管理程序遵循情形。 (3) 本公司建立風險管理機制，定期執行風險評估、風險鑑別、及風險處置活動，藉以辨識可能影響企業之相關風險，並透過國際標準風險管理架構進行查核驗證，取得反賄賂管理系統(ISO 37001)、資訊安全管理(ISO 27001)、環境管理(ISO 14001)、職業安全衛生管理(ISO 45001)、能源管理(ISO 50001)、人才發展品質管理系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統評核證書 (TTQS)、台灣智慧財產管理制度(TIPS) A級等項認證證書，以強化風險管理。風險管理範疇為管理風險，首應辨識有那些風險係於營運過程中可能面臨者，本公司為有效掌控各風險因子，大體區別及定義如下： A. 財務風險：因國內外總體經濟、產業變化等因素，造成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如利率、匯率及信用等風險。 B. 營運風險：係指影響公司正常營運之風險，如客戶權益、食品安全、採購、供應鏈、營業秘密與專利商標權、人才招募與培訓、人權等風險。 C. 策略風險：係指與經營策略相關之風險，如法令符規、產品開發與上市、行銷與市場、廣告等風險。 D. 職業安全衛生風險：係指公司因內外部因素影響，使職場環境可能危害員工健康與安全，並造成公司損失之風險。 E. 氣候變遷相關風險：因全球氣候升溫導致自然災害之實體風險（如水災、旱災），使企業面臨營運壓力與衝擊，以及因政府法規與國際倡議要求，提高再生能源使用比例之轉型風險（台灣電力將調升及再生能源使用導致成本上升）。與氣候變遷相關的氣候因應作為，包含治理、策略、氣候風險與機會分析、實體風險氣候情境分析、風險管理、指標與目標...等的詳細說明，請參閱2024年永續報告書「CH6綠色環境」章節之「6.1 葡萄王生技在氣候變遷相關財務揭露建議（TCFD）框架下的氣候因應作為」。 F. 其他風險 (4) 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有關營運重大政策、投資案、背書保證、資金貸與、銀行融資等重大議案皆經適當權責部門評估分析，並由公司治理小組彙整後送交審計委員會通過後再送交董事會決議執行。 稽核室每年依風險評估結果，對公司整體營運流程擬訂年度稽核計劃，並送交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通過。稽核室於每季向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各季的查核發現、查核建議與後續改善情況。稽核室彙整各單位的內部控制評估結果及其查核結果，並未發現113年度有重大的內控疏失，提交113年度內控制度有效的考核結果予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審查並通過。透過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監督各單位執行內控評估及稽核室執行之稽核計畫，公司能有效控管各項風險管理之執行，並有效降低不合規的風險。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5) 運作情形 本公司積極推動落實風險管理機制，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運作情形。 113年度運作情形如下： A. 為落實風險管理機制，每年定期執行風險評估，「風險管理執行情形」由永續發展暨ESG委員會定期呈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將各風險管理執行單位之高階決策主管（非由內稽單位兼任）提出之相關營運風險，蒐集並彙整上述風險執行單位之風險管理結果，進行分析及監控管理，確保風險控管機制能有效執行。113年度運作情形已於113年11月11日向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報告內容包括：辨別本公司當年度5類主要風險(財務風險、營運風險、策略風險、危害風險及氣候變遷相關風險)，呈報上述有關風險之因應作為。 B. 稽核室每年依風險評估結果，對公司整體營運流程擬訂年度稽核計劃，按季向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各季的查核發現、查核建議與後續改善情況，113年度各季未有重大的內控疏失，113年度內控有效的考核結果於114年2月26日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審議通過。 C. 本公司將與危害風險相關之作業安全法規及守則3小時課程列入新進人員必修課程，告知本公司重要風險以及防範應變措施，113年度受訓人數計117人，以強化本公司作業風險意識及認知。 7.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為提供消費者即時快速的產品諮詢服務，特別設置客服專線及網路客服信箱做為與客戶溝通的橋樑以維護消費者權益。 8. 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為董事購買「董事暨重要職員責任保險」，每年定期評估投保額度，並向董事會報告投保情形。 9. 公司制定之董事會成員及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規劃，並揭露其運作情形如下： (1) 董事會成員 A. 接班計劃：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條件除了考量董事應具備的知識、學經歷外，也需考量獨立董事佔董事會比例及董事多元化的程度，如：性別多元化、年齡分布平均化、專業領域多元化...等。透過謹慎的評估並有目標的找尋符合公司所需的董事會成員，是接班計劃中最重要的部分。 B. 運作情形： 本公司董事會於113年度改選時，考量董事會接班計劃的多個面向，在董事會成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員應具備的知識及能力多元化方面，新當選之董事，柴佳風具企業經營專才、游智瓊長於市場策略、陳亭如具財務會計專長、靳邦忠具法律領域專長。 在獨立董事佔董事會比例方面，獨立董事席次佔比達到36%，且全數獨立董事的連任任期均不超過三屆／九年。 遴選及提名董事時，性別多元化亦是考量的重要因素，董事會女性董事佔比達36%。 董事長為董事會接班計劃中最重要的人物，曾盛麟董事於103年被選任為本公司董事長，擔任後迄今，對於提升獲利能力、強化公司治理、持續研發精進及企業社會責任都做了很多努力。 (a) 提升獲利能力方面：本公司每股盈餘從103年的7.24元到113年的9.78元，獲利能力大幅提升。且自105至113年連續九年的每股盈餘表現穩定，除110年因私募增資導致股本膨脹8%，使每股盈餘略為稀釋至8.81元外，其餘年份的每股盈餘均超過9元。 (b) 強化公司治理方面：為了強化公司治理，除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成立公司治理與誠信經營兼職單位以外，更積極實務推動公司治理的提升，讓公司治理評鑑由104年排名81%-100%提升至106年~108年的連續三年前20%，109年~112年連續四年進入前5%。 (c) 持續研發精進方面：本公司除積極進行產學合作、提供參觀及實習的機會、獲得多項獎項以外，更以打造綠色智慧工廠為目標，於新竹科學園區-龍潭廠區設立生物科技研究所，持續進行研發工作。 (d) 永續發展方面：為感謝社會協助與支持，落實產品責任、加強環境保護、打造幸福職場、對社會提供捐助和支援，以執行企業社會責任，並由103年起，自願出具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並主動委請第三方確信，讓永續報告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更具品質。 本公司成立至今已有50餘年的歷史，產品重心數經轉型，由製藥、機能口服液飲品至保健食品，營運上的變革與研發創新所面對的挑戰不可謂不重大。董事長身為公司的靈魂人物，必須對公司及產業都具有長期經驗且深入了解脈動，方能進行完整規劃，帶領公司長遠發展。前任董事長 曾水照先生在任時間40餘年，在產品、研發等各方向帶領公司前進；現任董事長 曾盛麟先生目前任職11年，基於上述公司產業特性，接班計劃需長遠謹慎規劃，方能使公司整體效益最佳。 (2) 重要管理階層 A. 接班計劃：本公司自105年起每年檢視公司重要管理職位的接班梯隊狀況，並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依據檢視成果與注重性別平等，進行規劃接班梯隊的培養計畫。 B. 運作情形：自105年起，每年各單位最高主管皆針對其單位中的重要管理職位的接班梯隊狀況做全盤檢視及規劃。擔任重要管理職位人員，需對其所屬職能擬定接班人，無接班人者提出鍛鍊內部接班人選，或尋找外部人才加入公司等規劃。並需針對預計接班人升遷到管理階層的潛力進行評估，分為可立即晉升者及暫無法晉升者，暫無法晉升者又分為高度晉升潛力及未來具升遷潛力，評估升遷所需時間並提出培訓計畫，且於每年評估實際狀況，目前擔任管理職同仁完成管理職能評鑑工具的分析，分析結果可供最高主管進行培訓計畫之參考；另自109年起規劃潛力人才培訓計畫，由各單位主管推薦合適之人員，針對管理職能進行培育養成與賦予專案計畫歷練執行。同時，各處級主管與人資部門協同辦理訓練學苑計畫，透過工作分析進行發展專屬之訓練地圖產出；並透過人員能力盤點結合公司職能標準進行人員「適才・適位」之比對，進而發展專屬之訓練計畫，有系統地進行人員能力培養，厚實各單位管理人才的養成培育。 本公司重視並落實人才發展與接班計畫，於112年1月6日董事會議通過，原研發處副總經理陳勁初轉任龍潭園區分公司總經理，由原研發處處副處長許勝傑接任研發處處長，擔任本公司研發主管。 本公司總經理由董事長兼任，除有利於董事會內部的溝通協調以利降低衝突外，並可提高公司決策效率。 總經理是本公司營運發展最關鍵的人物，必須對公司及產業都具有長期經驗且深入了解脈動，方能進行完整規劃，帶領公司長遠發展。現任董事長兼總經理曾盛麟先生，任職11年，基於公司產業特性，接班計劃尚需長遠並謹慎規劃，方能使公司整體效益最佳。 接任預定時程：本公司重要管理職位人員於退休前，會依公司培養計畫，將擬定接班人選鍛鍊至可順利接班的標準，並在其退休時接替其職務。有關經理人的部分，就任資訊請詳本年報22頁。
			10. 智慧財產管理計畫：永續經營是本公司的經營理念，技術研發創新是公司持續成長之重要關鍵，因此智慧財產權被視為是本公司最重要的資產之一。藉由營業秘密管理制度及智慧財產權（如：專利、商標）申請取得，保護營運超過60年並持續投入研發資源而累積取得的智慧財產，以利提升企業價值。此外，並透過法務及營運單位的審查機制，降低侵權風險，以尊重他人之智慧財產。 本公司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當年度相關事項。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113年度執行情形如下： (1) 智慧財產管理相關執行情形已於114年1月18日第21屆第4次董事會報告在案。 (2) 專利取得成果如下： 113年度，本公司全球專利獲准總數為25件，其中台灣專利獲准總數為11件。 (3) 商標註冊成果如下： 113年度，本公司全球商標獲准註冊總數為7件，其中台灣商標獲准註冊總數為6件、馬來西亞為1件。 (4) 營業秘密保護成果如下： 本公司訂有「營業秘密管理辦法」、「保密資訊管理程序」，除對外要求客戶及廠商等相關人員簽署「保密契約」，對內要求員工簽署「員工保密契約」及離職前營業秘密保護「聲明書」外，113年更新「保密資訊管理程序」，其內容為要求員工對於保密資訊之標示、保存、使用、調閱、傳遞與銷毀應遵守公司規範執行，同時舉辦多場保密資訊管理制度之內部說明會，並針對契約及個資之保密等級、保密資訊之調閱、傳遞等管理重點以公告方式再次向全體員工宣導。 (5) 取得認證： 本公司於113年12月31日通過台灣智慧財產管理系統(TIPS)之A級驗證，證書有效期間至2026年12月31日。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11. 資通安全治理：本公司於108年成立「資訊安全暨個人資料管理委員會」，以有效推動與辦理本公司內部資訊安全與個人資料保護管理事項，包括審核資訊安全政策與個人資料檔案安全維護計畫、分配資訊安全與資料保護之責任及協調本公司各項資訊安全措施之實施，以利資訊安全暨個人資料保護管理制度能持續穩健運作。 本公司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當年度相關事項。 113年度執行情形如下： (1) 設置3名資通安全人員。 (2) 認證、授權支出及設備投入共計434萬元。 (3) 定期進行資安內部及外部稽核。 (4) 定期資訊安全宣導及定期(每2週)執行電子郵件社交工程演練，加強員工對於資訊安全風險之應變與警覺性。 (5) 因應ERP網路架構變更，實施企業營運持續計畫演練。 (6) 雲端異地備份與還原測試1次。 (7) 資訊安全暨個人資料管理委員會召開1次會議。 (8) 永續發展暨ESG委員會資安管理工作小組永續目標進度會議4次。 (9) 依據ISMS制度導入計畫，已於112年5月27日重新驗證並取得ISO27001認證。 （有效效期：112/5/27~114/10/31） (10) 資通安全治理執行情形已於114年1月18日第21屆第4次董事會報告在案。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本公司於113年榮獲112年第十屆公司治理評鑑排名前5%之肯定(112年受評上市公司為952家)，持續強化公司治理，113年強化項目：

- 1.於年報及官網揭露高階經理人薪酬與ESG績效連結政策。
- 2.修訂關係人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
- 3.董事會通過ESG報告書。
- 4.揭露兩年度溫室氣體排放量並取得外部驗證。
- 5.揭露溫室氣體減量管理政策、減量目標及達成情形。

尚未改善優先加強項目：

題號	指標項目	說明及改善情形
1.1	公司是否於股東常會報告董事領取之酬金，包含酬金政策、個別酬金內容及數額？	本公司會進行內部評估
2.3	公司之董事長與總經理或其他相當職級者（最高經理人）是否非為同一人或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	考量整體營運效益，維持現狀
2.23	公司訂定之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是否經董事會通過，明定至少每三年執行外部評估一次，並已於受評年度或過去兩年度執行評估、將執行情形及評估結果揭露於公司網站或年報？	本公司訂有之「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外部績效評估尚在評估中
3.13	公司年報是否自願揭露董事之個別酬金？	本公司會進行內部評估
3.21	公司年報是否自願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個別酬金？	本公司會進行內部評估

註 1：114 年度簽證會計師與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含子公司)獨立性之評估

依據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正直、公正客觀及獨立性」，評估情形如下：

獨立性		符合獨立性情形	
項次	說明	是	否
1	會計師對於委辦事項與其本身有直接或重大間接利害關係而影響其公正及獨立性時，應予迴避，不得承辦。	V	
2	財務報表之查核或核閱係提供廣泛潛在之報表使用者高度或中度但非絕對之確信，會計師除維持實質上之獨立性外，其形式上之獨立更顯重要。因此，審計服務小組成員、其他共同執業會計師、事務所及事務所關係企業須對審計客戶維持獨立性。	V	
3	會計師應以正直、公正客觀之立場，保持超然獨立精神，服務社會。 (1) 正直：會計師應以正直嚴謹之態度，執行專業之服務。 (2) 公正客觀：會計師於執行專業服務時，應維持公正客觀態度，同時應避免利益衝突而影響獨立性。 (3) 獨立性：會計師於執行財務報表之查核或核閱時，應於形式上及實質上維持超然獨立立場，公正表示其意見。	V	
4	獨立性與正直、公正客觀相關聯，如缺乏或喪失獨立性，將影響正直及公正客觀之立場。	V	
5	獨立性可能受到自我利益、自我評估、辯護、熟悉度及脅迫而有所影響。	V	
6	獨立性受自我利益之影響，係指經由審計客戶獲取財務利益，或因其他利害關係而與審計客戶發生利益上之衝突。可能產生此類影響之情況通常包括： (1) 與審計客戶間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2) 與審計客戶或其董監事間有融資或保證行為。 (3) 考量客戶流失之可能性。 (4) 與審計客戶間有密切之商業關係。 (5) 與審計客戶間有潛在之僱傭關係。 (6) 與查核案件有關之或有公費。	V	
7	獨立性受自我評估之影響，係指會計師執行非審計服務案件所出具之報告或所作之判斷，於執行財務資訊之查核或核閱過程中作為查核結論之重要依據；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曾擔任審計客戶之董監事，或擔任直接並有重大影響該審計案件之職務。可能產生此類影響之情況通常包括： (1) 審計服務小組成員目前或最近兩年內擔任審計客戶之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2) 對審計客戶所提供之非審計服務將直接影響審計案件之重要項目。	V	
8	獨立性受辯護之影響，係指審計服務小組成員成為審計客戶立場或意見之辯護者，導致其客觀性受到質疑。可能產生此類影響之情況通常包括： (1) 宣傳或仲介審計客戶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 (2) 擔任審計客戶之辯護人，或代表審計客戶協調與其他第三人間發生之衝突。	V	
9	熟悉度對獨立性之影響，係指藉由與審計客戶、董監事、經理人之密切關係，使得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過度關注或同情審計客戶之利益。可能產生此類影響之情況通常包括： (1) 與審計客戶之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有親屬關係。 (2) 卸任一年以內之共同執業會計師擔任審計客戶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3) 收受審計客戶或其董監事、經理人價值重大之餽贈或禮物。	V	
10	脅迫對獨立性之影響，係指審計服務小組成員承受或感受到來自審計客戶之恫嚇，使其無法保持客觀性及澄清專業上之懷疑。可能產生此類影響之情況通常包括： (1) 要求會計師接受管理階層在會計政策上之不當選擇或財務報表上之不當揭露。 (2) 為降低公費，對會計師施加壓力，使其不當的減少應執行之查核工作。	V	

綜上評估事項，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未有違反獨立性之情事。

註 2：簽證會計師審計品質指標(AQIs)適任性之評估

依據五大構面十三項指標進行評估，評估項目如下：

	專業性	品質控管	獨立性	監督	創新能力
衡量指標	● 查核經驗 ● 訓練時數 ● 流動率 ● 專業支援	● 會計師負荷 ● 查核投入 ● 案件品質管制複核(EQCR)複核情形 ● 品質支援能力	● 非審計服務公費 ● 客戶熟悉度	● 外部檢查缺失及處分 ● 主管機關發函改善	● 創新規劃或倡議
評估結果	符合公司財務簽證需求	超過同業水準	符合同業水準	超過同業水準	符合公司財務簽證需求

綜合以上評估結果為適任，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鍾鳴遠會計師、溫智源會計師為本公司簽證會計師。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300091 新竹市東區科學園區展業一路
2 號 6 樓

Deloitte & Touche
6F, Allied Association Industries
No. 2, Zhanyue 1st Rd., Hsinchu Science Park
East Dist., Hsinchu 300091, Taiwan

Tel: +886 (3) 578-0899
Fax: +886 (3) 405-5999
www.deloitte.com.tw

114.2.17 勤竹 1140135 號

受文者：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 旨：本所接受委託查核 貴公司民國 114 年度財務報表，依照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查核與核閱之獨立性」之規定，審計小組成員聲明已遵守下列規範，未有違反獨立性情事。

說 明：

一、審計小組成員及其配偶與受扶養親屬未有下列情事：

1. 持有 貴公司直接或間接重大財務利益。
2. 與 貴公司或其董監事、經理人間，有影響獨立性之商業關係。

二、在審計期間，審計小組成員及其配偶與受扶養親屬未擔任 貴公司之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直接且重大影響之職務。

三、審計小組成員與 貴公司之董監事或經理人未有配偶、直系血親、直系姻親或二親等內旁系血親之關係。

四、審計小組成員未收受 貴公司或其董監事、經理人或主要股東價值重大之饋贈或禮物（其價值未超越一般社交禮儀標準）。

五、審計小組成員已執行必要之獨立性／利益衝突程序，未發現有違反獨立性情事或未解決之利益衝突。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鍾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300091 新竹市東區科學園區展業一路
2 號 6 樓

Deloitte & Touche
6F, Allied Association Industries
No. 2, Zhanye 1st Rd., Hsinchu Science Park
East Dist., Hsinchu 300091, Taiwan

Tel :+886 (3) 578-0899
Fax: +886 (3) 405-5999
www.deloitte.com.tw

114.2.17 勤竹 1140134 號

受文者：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 旨：本所接受委託查核 貴公司民國 114 年度財務報表，依照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查核與核閱之獨立性」之規定，審計小組成員聲明已遵守下列規範，未有違反獨立性情事。

說 明：

一、審計小組成員及其配偶與受扶養親屬未有下列情事：

1. 持有 貴公司直接或間接重大財務利益。
2. 與 貴公司或其董監事、經理人間，有影響獨立性之商業關係。

二、在審計期間，審計小組成員及其配偶與受扶養親屬未擔任 貴公司之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直接且重大影響之職務。

三、審計小組成員與 貴公司之董監事或經理人未有配偶、直系血親、直系姻親或二親等內旁系血親之關係。

四、審計小組成員未收受 貴公司或其董監事、經理人或主要股東價值重大之饋贈或禮物（其價值未超越一般社交禮儀標準）。

五、審計小組成員已執行必要之獨立性／利益衝突程序，未發現有違反獨立性情事或未解決之利益衝突。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溫 智



註 4：113 年度董事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	曾盛麟	113/11/11	社團法人台灣董事學會	人工智慧(AI)引領產業變革	3
		113/10/24	財團法人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	第三十八次 TCCS 理事會議暨 CEO 講堂	2
		113/09/30	臺灣證券交易所	壯大臺灣資本市場高峰會	3
		113/08/12	社團法人台灣董事學會	美中大國博弈下兩岸政經風險觀測	3
		113/04/25	財團法人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	第三十六次 TCCS 理事會議暨 CEO 講堂	2
董事	曾美菁	113/11/11	社團法人台灣董事學會	人工智慧(AI)引領產業變革	3
		113/08/12	社團法人台灣董事學會	美中大國博弈下兩岸政經風險觀測	3
法人董事代表人	柴佳風	113/11/11	社團法人台灣董事學會	人工智慧(AI)引領產業變革	3
		113/08/2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勞動爭議防免及公司治理	3
		113/08/12	社團法人台灣董事學會	美中大國博弈下兩岸政經風險觀測	3
		113/07/2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 TIPS 出發：談企業如何建構智慧財產風險防控	3
董事	黃衍祥	113/11/11	社團法人台灣董事學會	人工智慧(AI)引領產業變革	3
		113/08/12	社團法人台灣董事學會	美中大國博弈下兩岸政經風險觀測	3
董事	張志嘉	113/11/11	社團法人台灣董事學會	人工智慧(AI)引領產業變革	3
		113/08/12	社團法人台灣董事學會	美中大國博弈下兩岸政經風險觀測	3
董事	陳幸君	113/11/11	社團法人台灣董事學會	人工智慧(AI)引領產業變革	3
		113/08/12	社團法人台灣董事學會	美中大國博弈下兩岸政經風險觀測	3
董事	賴誌偉	113/11/11	社團法人台灣董事學會	人工智慧(AI)引領產業變革	3
		113/08/12	社團法人台灣董事學會	美中大國博弈下兩岸政經風險觀測	3
獨立董事	陳景寧	113/11/11	社團法人台灣董事學會	人工智慧(AI)引領產業變革	3
		113/08/12	社團法人台灣董事學會	美中大國博弈下兩岸政經風險觀測	3
獨立董事	游智瓊	113/11/11	社團法人台灣董事學會	人工智慧(AI)引領產業變革	3
		113/08/12	社團法人台灣董事學會	美中大國博弈下兩岸政經風險觀測	3
		113/07/1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審計委員會行使職權最佳實務-兼論召集人之功能角色	3
獨立董事	陳亭如	113/11/11	社團法人台灣董事學會	人工智慧(AI)引領產業變革	3
		113/08/12	社團法人台灣董事學會	美中大國博弈下兩岸政經風險觀測	3
		113/07/1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審計委員會行使職權最佳實務-兼論召集人之功能角色	3
		113/06/2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後疫情時代-台灣企業該如何布局，因應升級轉型的挑戰與機會	3
獨立董事	靳邦忠	113/11/11	社團法人台灣董事學會	人工智慧(AI)引領產業變革	3
		113/10/0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3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
		113/08/12	社團法人台灣董事學會	美中大國博弈下兩岸政經風險觀測	3
		113/07/1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審計委員會行使職權最佳實務-兼論召集人之功能角色	3

(五) 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13 年 12 月 31 日

身份別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1）	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會成 員家數
獨立董事 (召集人)	游智瓊	- 學歷： 美國麻州大學機械工程博士 Ph. D. Mechanical Engineering University of Massachusetts, Amherst - 經歷與專長： 現任職艾姆勒公司顧問，具有機械工程博士背景，曾任多家跨國企業副總裁及執行長，擅長於科技業、行銷、變革管理、損益管理及流程開發。	獨立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皆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及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所訂資格要件，且獨立董事皆已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三賦予充分參與決策及表示意見之權力，據以獨立執行相關職權。	1
獨立董事	陳亭如	- 學歷： Graduate Studies, Public Accountancy from McGill University Bachelor of Business Commerce - 經歷與專長： 陳亭如女士學經歷豐富，具有財務會計背景為加拿大特准會計師，曾任職永豐金控副總、悠遊卡公司及悠遊卡投控董事長。		0
獨立董事	陳景寧	- 學歷： 國立政治大學社會研究所碩士 - 經歷與專長： 具 17 年公關媒體經驗，現任中華民國家庭照顧者關懷總會秘書長，長期致力於健全公共長照資源、提供自願家庭照顧者充足的支持性服務。		0

註 1：薪酬委員會成員專業資格與經歷，請詳本年報 14-18 頁「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中之「專業資格與經驗」內容。

註 2：符合獨立性情形：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 6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二、薪資報酬委員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期間之工作重點包含：

- (1) 審核本公司經理人之年終獎金。
- (2) 審核上海葡萄王企業有限公司之年度超額利潤獎勵。
- (3) 審核本公司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 (4) 審核本公司經理人酬勞。

三、委員任期：

113 年 5 月 30 日股東會後全面改選董事，第五屆薪資報酬委員任期 110 年 8 月 2 日至 113 年 5 月 30 日，第六屆薪資報酬委員任期 113 年 8 月 12 日至 116 年 8 月 11 日，113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3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1、2)	備註
獨立董事	游智瓊	-	-	-	本委員會召集人(註 3)， 113.08.12 新任， 實際應出席 0 次。
獨立董事	陳亭如	-	-	-	113.08.12 新任， 實際應出席 0 次。
獨立董事	陳景寧	-	-	-	113.08.12 新任， 實際應出席 0 次。
獨立董事	林鳳儀	3	0	100	本委員會召集人(註 3)， 113.05.30 卸任， 實際應出席 3 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 三、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職能，係以專業客觀之地位，就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政策及制度予以評估，每年至少開會二次，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其決策之參考。

1. 薪酬委員會運作職權：

本委員會運作方式依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辦理，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 (1) 定期檢討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
- (2)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3) 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2. 本委員會履行前項職權時，應依下列原則為之：

- (1) 確保公司之薪資報酬安排符合相關法令並足以吸引優秀人才。
- (2) 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應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個人表現與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
- (3) 不應引導董事及經理人為追求薪資報酬而從事逾越公司風險胃納之行為。
- (4) 針對董事及高階經理人短期績效發放獎金或酬勞之比例及部分變動薪資報酬支付時間，應考量行業特性及公司業務性質予以決定。
- (5) 本委員會成員對於其個人薪資報酬之決定，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績效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資訊，請詳本年報 31 頁「董事會運作情形」中「其他應記載事項三」。

五、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討論事由與決議結果，及公司對於成員意見之處理：

開會日期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及公司對於成員意見之處理
113.01.19	案由 1： 訂定本公司 112 年度經理人之年終獎金。 案由 2： 上海葡萄王企業有限公司 2023 年度之年度超額利潤獎勵。	案由 1： (請利害關係人(總經理曾盛麟、財務主管暨公司治理主管洪俊銘)先行離席後進行決議。) 本案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後照案通過並將此決議提請董事會討論。 案由 2： (請利害關係人(總經理曾盛麟)先行離席後進行決議。) 本案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後照案通過並將此決議提請董事會討論。
113.02.26	案由 1： 本公司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案由 1： 本案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後照案通過並將此決議提請董事會討論。
113.05.13	案由 1： 本公司 112 年度經理人酬勞(113 年發放)。	案由 1： (請利害關係人(總經理曾盛麟、財務主管暨公司治理主管洪俊銘)先行離席後進行決議。) 本案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後照案通過並將此決議提請董事會討論。

註 1：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註 2：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註 3：第五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召集人為獨立董事林鳳儀先生；第六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召集人為獨立董事游智瓊先生。

(六)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守 則差異情形及原 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1. 本公司已於104年度經董事會通過「葡萄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具體實施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行動，於109年將原本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改組為跨部門的「永續發展暨ESG委員會」，委員會隸屬總經理室，最高負責人為董事長暨總經理，並設有永續長，負責集團永續發展事務，依運作實質重要性，將ESG範疇區分16個永續議題，並與公司各處室職能連結，由一級主管擔任權責主管，設定各主軸議題的短中長期目標，帶領執行同仁運作及跨單位合作，逐季回報執行進度，委員會並每年定期報告董事會。 本公司積極響應並推動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績效表現，且將永續發展列入公司年度經營目標中，讓公司從上到下一起落實永續發展之精神。 2. 111年1月14日第20屆第3次董事會通過修訂之辦法，更名為「永續發展實務守則」，本公司係以永續發展為目標，並分由：公司治理、產品責任、研發創新、幸福職場、社會共榮及綠色環境六大目標推動落實。 ● 撰寫與修改永續報告書 ● 統整重大風險議題 ● 規劃與執行ESG年度計畫 3. 「永續發展暨ESG委員會」定期檢討與報告實施成效及改進方向，每年至少2次召開會議追蹤管理指標與執行進度，並每年至少1次向董事會報告永續發展執行成果及未來的工作計劃。113年度委員會共召開2次會議，議案內容包含(1)氣候相關財務揭露(TCFD)趨勢分享；(2)永續報告書永續衝擊程度評估問卷與TCFD問卷；(3)各執行小組本年度永續目標執行情形；(4)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永續揭露準則S1,S2導入計畫分享；(5)建置「永續資訊之管理」內部控制制度分享；(6)各執行小組本年度永續目標執行情形，以及新年度目標調整。113年度執行情形已於114年1月18日向董事會報告永續發展推動情形，以企業核心文化，說明在科技、健康、希望的架構下設計六大永續發展主軸，與重點摘要113年度治理、環境、社會各類別年度執行狀況。 4. 董事會聽取委員會的永續發展報告，檢視相關執行內容與方向，並適時督導經營團隊進行調整。 詳細內容請參閱 2024 年永續報告書「前言」章節之「ESG 管理架構」。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	√	本公司揭露資料涵蓋113年1月至12月間主要據點之永續發展績效表現，風險評估邊界為本公司及台灣地區子公司，並就重大性原則，與內外部利害關係人溝通結果，進行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評估，評估後之主要風險有五大類：氣候變遷相關風險、營運風險、危害風險、財務風險、策略風險。本公司並依上述評估，判斷具重大性之ESG議題，訂定有效辨識、衡量評估、監督及管控之風險管理政策及採取具體之行動方案，以降低相關風險之影響。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守 則差異情形及原 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或策略？(註 2)	依據評估後之風險，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如下： <table><tr><th>重大議題</th><th>風險評估面向</th><th>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th></tr><tr><td>環境</td><td>氣候變遷 相關風險</td><td>氣候變遷與環境風險： 因應氣候變遷造成降雨量變少，除配合政府節水政策外，公司內部亦持續規劃相關製程水資源回收再利用措施，如 RO 濃縮排水回收、冷卻水塔補水量調整優化等。平鎮總部通過 ISO 14001 環境管理系統認證，採以 PDCA 運作方式，持續推動各項環境保護措施，並於 108 年導入 ISO 50001 能源管理系統，同時加入國際 RE 100 再生能源組織，承諾 124 年再生能源使用達 100%；111 年透過綠電採購，達成再生能源使用率達 1% 之目標，同年導入 ISO 14064 溫室氣體盤查系統，全面盤查溫室氣體；112 年取得 ISO 14064 溫室氣體盤查系統驗證及承諾科學基礎減量目標倡議 SBTi；113 年完成設定並通過科學基礎減量目標倡議(SBTi)1.5°C 目標，承諾 139 年達成淨零排放(詳細目標內容請參閱本年報「上市公司氣候相關資訊」中之「1-2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td></tr><tr><td>社會</td><td>營運風險 危害風險</td><td>人才發展與員工福利： 人才管理上，用人首要條件為品格與才能外，以適才適所為依據，建構雙向溝通，設立員工意見反映管道。 為積極改善與強化職場環境的安全性，以降低員工健康及安全的風險。 106 年開始針對職業安全進行風險評估與鑑別，針對鑑別高風險的項目設計相對應的職業安全對策專案。依據風險評估結果，將風險高之環境、職業安全因素設定目標管理。本公司設有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與專職護理師，並且定期舉辦健康講座，同時也取得 ISO/CNS 4500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運動企業、健康職場等認證，以期提供同仁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降低職安可能的風險。</td></tr></table>			重大議題	風險評估面向	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環境	氣候變遷 相關風險	氣候變遷與環境風險： 因應氣候變遷造成降雨量變少，除配合政府節水政策外，公司內部亦持續規劃相關製程水資源回收再利用措施，如 RO 濃縮排水回收、冷卻水塔補水量調整優化等。平鎮總部通過 ISO 14001 環境管理系統認證，採以 PDCA 運作方式，持續推動各項環境保護措施，並於 108 年導入 ISO 50001 能源管理系統，同時加入國際 RE 100 再生能源組織，承諾 124 年再生能源使用達 100%；111 年透過綠電採購，達成再生能源使用率達 1% 之目標，同年導入 ISO 14064 溫室氣體盤查系統，全面盤查溫室氣體；112 年取得 ISO 14064 溫室氣體盤查系統驗證及承諾科學基礎減量目標倡議 SBTi；113 年完成設定並通過科學基礎減量目標倡議(SBTi)1.5°C 目標，承諾 139 年達成淨零排放(詳細目標內容請參閱本年報「上市公司氣候相關資訊」中之「1-2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社會	營運風險 危害風險	人才發展與員工福利： 人才管理上，用人首要條件為品格與才能外，以適才適所為依據，建構雙向溝通，設立員工意見反映管道。 為積極改善與強化職場環境的安全性，以降低員工健康及安全的風險。 106 年開始針對職業安全進行風險評估與鑑別，針對鑑別高風險的項目設計相對應的職業安全對策專案。依據風險評估結果，將風險高之環境、職業安全因素設定目標管理。本公司設有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與專職護理師，並且定期舉辦健康講座，同時也取得 ISO/CNS 4500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運動企業、健康職場等認證，以期提供同仁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降低職安可能的風險。
重大議題	風險評估面向	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環境	氣候變遷 相關風險	氣候變遷與環境風險： 因應氣候變遷造成降雨量變少，除配合政府節水政策外，公司內部亦持續規劃相關製程水資源回收再利用措施，如 RO 濃縮排水回收、冷卻水塔補水量調整優化等。平鎮總部通過 ISO 14001 環境管理系統認證，採以 PDCA 運作方式，持續推動各項環境保護措施，並於 108 年導入 ISO 50001 能源管理系統，同時加入國際 RE 100 再生能源組織，承諾 124 年再生能源使用達 100%；111 年透過綠電採購，達成再生能源使用率達 1% 之目標，同年導入 ISO 14064 溫室氣體盤查系統，全面盤查溫室氣體；112 年取得 ISO 14064 溫室氣體盤查系統驗證及承諾科學基礎減量目標倡議 SBTi；113 年完成設定並通過科學基礎減量目標倡議(SBTi)1.5°C 目標，承諾 139 年達成淨零排放(詳細目標內容請參閱本年報「上市公司氣候相關資訊」中之「1-2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社會	營運風險 危害風險	人才發展與員工福利： 人才管理上，用人首要條件為品格與才能外，以適才適所為依據，建構雙向溝通，設立員工意見反映管道。 為積極改善與強化職場環境的安全性，以降低員工健康及安全的風險。 106 年開始針對職業安全進行風險評估與鑑別，針對鑑別高風險的項目設計相對應的職業安全對策專案。依據風險評估結果，將風險高之環境、職業安全因素設定目標管理。本公司設有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與專職護理師，並且定期舉辦健康講座，同時也取得 ISO/CNS 4500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運動企業、健康職場等認證，以期提供同仁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降低職安可能的風險。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守 則差異情形及原 因										
	是	否											
		<table><tr><th>重大議題</th><th>風險評估面向</th><th>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th></tr><tr><td rowspan="3">公司治理</td><td>(1)財務風險</td><td>(1) 財務風險： 確保能有效因應利率、匯率及信用風險造成之影響。</td></tr><tr><td>(2)營運風險</td><td>(2-1)供應鏈風險： 持續開發客戶與供應商，定期執行供應商評鑑程序，透過實地評鑑與供貨品質的追蹤，維持供應鏈的順暢，降低供應鏈風險。 (2-2)食品安全風險： 遵守食品安全相關法令，建立供應商、製造商基本資料及相關品質履歷，掌控追溯各項產品所用各項原物料之品質資訊，維持內部高品質的管理，確保品質與安全。同時提升全體員工對食安文化的認知，進行全面的宣導計畫，例如：在廠內各處放置食安知識及標語、每季發布食安訪談宣導食品安全時事及新知。 (2-3)營業秘密與專利商標權： 保護營業秘密與專利商標權，以強化核心技術及確保品牌優勢。</td></tr><tr><td>(3)策略風險</td><td>(3)產品開發與上市： 分析評估市場需求之變化，採取各項因應措施。 對內，建立產品參數資料庫，正式量產前由實驗室批量測試產品各方面的適切性。對外，開發前全面市場調查，上市後追蹤產品市場情況，了解產品趨勢變動，做為未來產品開發之方向。</td></tr></table> 上述風險管理113年度運作情形，請參閱「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詳細內容請參閱2024年永續報告書「CH1誠信治理」章節之「1.3 風險管理」。	重大議題	風險評估面向	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公司治理	(1)財務風險	(1) 財務風險： 確保能有效因應利率、匯率及信用風險造成之影響。	(2)營運風險	(2-1)供應鏈風險： 持續開發客戶與供應商，定期執行供應商評鑑程序，透過實地評鑑與供貨品質的追蹤，維持供應鏈的順暢，降低供應鏈風險。 (2-2)食品安全風險： 遵守食品安全相關法令，建立供應商、製造商基本資料及相關品質履歷，掌控追溯各項產品所用各項原物料之品質資訊，維持內部高品質的管理，確保品質與安全。同時提升全體員工對食安文化的認知，進行全面的宣導計畫，例如：在廠內各處放置食安知識及標語、每季發布食安訪談宣導食品安全時事及新知。 (2-3)營業秘密與專利商標權： 保護營業秘密與專利商標權，以強化核心技術及確保品牌優勢。	(3)策略風險	(3)產品開發與上市： 分析評估市場需求之變化，採取各項因應措施。 對內，建立產品參數資料庫，正式量產前由實驗室批量測試產品各方面的適切性。對外，開發前全面市場調查，上市後追蹤產品市場情況，了解產品趨勢變動，做為未來產品開發之方向。	
重大議題	風險評估面向	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公司治理	(1)財務風險	(1) 財務風險： 確保能有效因應利率、匯率及信用風險造成之影響。											
	(2)營運風險	(2-1)供應鏈風險： 持續開發客戶與供應商，定期執行供應商評鑑程序，透過實地評鑑與供貨品質的追蹤，維持供應鏈的順暢，降低供應鏈風險。 (2-2)食品安全風險： 遵守食品安全相關法令，建立供應商、製造商基本資料及相關品質履歷，掌控追溯各項產品所用各項原物料之品質資訊，維持內部高品質的管理，確保品質與安全。同時提升全體員工對食安文化的認知，進行全面的宣導計畫，例如：在廠內各處放置食安知識及標語、每季發布食安訪談宣導食品安全時事及新知。 (2-3)營業秘密與專利商標權： 保護營業秘密與專利商標權，以強化核心技術及確保品牌優勢。											
	(3)策略風險	(3)產品開發與上市： 分析評估市場需求之變化，採取各項因應措施。 對內，建立產品參數資料庫，正式量產前由實驗室批量測試產品各方面的適切性。對外，開發前全面市場調查，上市後追蹤產品市場情況，了解產品趨勢變動，做為未來產品開發之方向。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守 則差異情形及原 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113年環境管理相關管理制度與措施及執行情形如下： 1.履行守規義務：全力推動環保政策，各項環境管理工作恪遵相關環保法令及守規性義務，主動定期進行環保法規鑑別及觀注各項環境保護議題及環境保護發展趨勢；各廠採取定期實施各項環保防治設備之預防性維修保養作業，確保各項環保防治設備系統維持正常運作。 2.降低危害風險：(1)中壢廠閒置陰井(共計9處)以水泥封頂，修補廢水排水溝破裂洩漏處，並進行標示。(2)平鎮廠修補廢水好氧槽及雨水溝破裂洩漏處，降低對環境之影響。 3.落實環境保護：評估與規劃各項廢棄物減量及回收再利用提升，另於葡萄王生物科技研究所製程區設氣體處理設備，提升周遭空氣環境品質。 4.友善職場環境：導入綠色採購，積極推廣及宣導採用環保標章、節能標章、節水標章等產品；中壢廠製程設備加裝消音器，持續改善環境。 5.提升節能效益：秉持ESG治理方針，依公司六大目標在113年舉辦『打造低碳工廠、共創綠色未來』節能減碳活動，設定各廠區年度節電率5%目標，平鎮廠、中壢廠及龍潭廠共提出72項節電方案，年底統計節電量共1,582,324度，相對減少二氧化碳排放量約78萬公斤，平均節電率達5.5%。 6.推行全員參與：全員落實推行環境管理系統制度，積極推廣廠區節能減碳活動以及中壢廠持續辦理掃街活動，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7.永續循環改善：秉持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之精神，採以PDCA管理模式，持續完成環境管理系統之風險與機會改善，確保於友善環境的目標下能永續經營。 8.113年度執行情形：113年度完成相關之環境管理方案共有6件，其中在污染防治方面，中壢廠對破碎閒置陰井(共計9處)進行修補、封閉及標示，平鎮廠對廢水好氧槽及雨水溝破裂洩漏處進行修補，避免造成環境汙染；在節能方面，中壢廠使用臭氧濃度機，取代廢水場廢氣洗滌塔，年節電4.7萬度。在廢棄物資源再利用方面，將食品污泥作為R-0902再利用，113年清理204.3公噸；將廢塑膠包裝膜作為R-0201再利用，113年清理20.01公噸。 9.通過管理系統認證： ●ISO50001能源管理系統(有效效期：111/10/8~114/10/8) ●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有效效期：112/9/11~115/9/11) 詳細內容請參閱2024年永續報告書「CH6綠色環境」章節。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1. 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維持：藉由環境管理系統運作，採以持續改善方式優化及檢討各項環保管理作業。 2. 廢棄物再利用：提升污泥再利用價值，已將食品污泥作為R-0902再利用，113年已清理204.3公噸。提升廢塑膠再利用價值，已將廢塑膠作為R-0201再利用，113年已清理20.01公噸。 3. 導入中水回收：製程設備所產生之冷、熱交換排水，採用循環再利用方式，提升中水回收率。 4. 採用鋁罐設計：葡萄王PowerBOMB能量飲料以鋁罐作為包材，因鋁為100%可進入回收體系的資源，可多次的進行回收與再製，未來公司將朝向輕量化包材做為主要容器，降低資源開採的環境衝擊。 5. 環境責任原料採用：目前生技鋁箔包系列產品，100%使用森林監管委員會（Forest Stewardship Council,FSC™）認證綠色紙漿進行包材生產，以期確保使用紙材來源為正當且管理正確的森林，避免樹木濫墾濫伐。 6. 支持綠色能源：主動參與RE100，承諾124年以前使用100%再生能源，且於112年與再生能源售電公司簽訂113-115年的綠電購置合約共360萬度。自113年1月開始轉供綠電(太陽能)至平鎮廠總部，轉供量至113年12月31日累計90萬度，達成再生能源3%的比例目標。龍潭廠區太陽能光電系統180kW，已於111年11月10日完工發電自發自用，統計至113年12月31日累積發電量384,376度，減少二氧化碳排放量190,266kg。詳細內容請參閱2024年永續報告書「CH2產品責任」章節之「2.3.2產品綠色包裝設計」及「CH6綠色環境」章節。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V		氣候變遷對於全球經濟、社會及環境所造成的影響及衝擊愈趨顯著，同時在2015年聯合國已通過巴黎協定，清楚定義減碳目標，因此氣候變遷之議題現已成為眾所矚目的焦點。綠色經營、環境保護及永續發展是本公司的社會責任與承諾，基於此，本公司全面展開推動環境保護工作，於環安衛暨能源政策中明定公司落實環境保護的義務，積極推動ISO50001能源管理系統，並將氣候變遷議題納入風險管理面向，由相關部門進行定期風險評估與檢討，以期即時因應與處理，降低風險事件發生時的衝擊。 110年12月，本公司為台灣健康保健(Health Care)產業第一家成功簽署氣候相關財務揭露(Task Force on Climat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 TCFD)supporter企業。 目前本公司使用影響氣候變遷的能源種類有天然瓦斯及電力。針對氣候變遷與能源的潛在風險建立管控機制如下：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守 則差異情形及原 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table><thead><tr><th>氣候變遷風險鑑別</th><th>造成的風險或影響</th><th>因應措施及當年度相關作為</th></tr></thead><tbody><tr><td>氣候暖化</td><td>鍋爐燃燒效率不佳，產生黑煙、一氧化碳及碳氫化合物，造成空氣汙染與瓦斯燃料能源成本增加</td><td>鍋爐操作人員除以往的定期巡檢紀錄瓦斯用量及用水量，109年開始每星期採用煙道分析儀量測鍋爐含氧量與燃燒效率等數據，確認效率值符合能源局法規的90%以上，及不定期現場巡視走動管理，確保機房內各設備的運轉狀態正常。</td></tr><tr><td>氣候變遷導致暴風雨強度增強，造成電網斷電</td><td>台電電網因天候災害導致無預警斷電，造成營運中斷，且需增加搶修人力，恐導致人力工時耗損</td><td>台電電力來源採地下化電纜線設計，避免天候災害影響電線桿之輸配電網，平鎮、中壢、龍潭與湧豐廠均設置消防緊急發電機及龍潭廠UPS不斷電系統提供實驗研發設備穩定電源，降低無預警斷電所造成的損失。</td></tr><tr><td>限電、缺電等危機</td><td>影響廠內公用及製程設備運作與生產良率</td><td>1. 新建廠房設計規劃，針對重大核心生產設備均納入備用電源機制，降低因外在環境所導致產程損失。 2. 針對實驗用儀器採UPS不斷電系統作為輔助電力，維持研發等相關作業。 3. 高、低壓電力設備，每月均會由機電檢測公司作定期巡檢，每年進行紅外線溫度量測與全廠停電保養維護，確保廠內主要電力供應設備正常。 4. 因應氣候變遷及珍惜能源，113年公司自主舉辦『打造低碳工廠、共創綠色未來』節能減碳活動，設定各廠區年度節電率5%目標，平鎮廠、中壢廠及龍潭廠共提出72項節電方案，年底統計節電量共1,582,324度，相對減少二氧化碳排放量約78萬公斤，平均節電率達5.5%。</td></tr><tr><td>限水及缺水等危機</td><td>影響廠內公用及製程設備運作與生產排程</td><td>1. 持續評估規劃水資源循環再利用的措施及廠內供水管線備援機制。 2. 持續提升水資源循環再利用使用效率，平鎮、中壢及龍潭廠累計ROR回收循環用水，統計113年度的三廠實際總回收水量累計13,027噸，減少二氧化碳排放約2,032公斤。</td></tr></tbody></table>	氣候變遷風險鑑別	造成的風險或影響	因應措施及當年度相關作為	氣候暖化	鍋爐燃燒效率不佳，產生黑煙、一氧化碳及碳氫化合物，造成空氣汙染與瓦斯燃料能源成本增加	鍋爐操作人員除以往的定期巡檢紀錄瓦斯用量及用水量，109年開始每星期採用煙道分析儀量測鍋爐含氧量與燃燒效率等數據，確認效率值符合能源局法規的90%以上，及不定期現場巡視走動管理，確保機房內各設備的運轉狀態正常。	氣候變遷導致暴風雨強度增強，造成電網斷電	台電電網因天候災害導致無預警斷電，造成營運中斷，且需增加搶修人力，恐導致人力工時耗損	台電電力來源採地下化電纜線設計，避免天候災害影響電線桿之輸配電網，平鎮、中壢、龍潭與湧豐廠均設置消防緊急發電機及龍潭廠UPS不斷電系統提供實驗研發設備穩定電源，降低無預警斷電所造成的損失。	限電、缺電等危機	影響廠內公用及製程設備運作與生產良率	1. 新建廠房設計規劃，針對重大核心生產設備均納入備用電源機制，降低因外在環境所導致產程損失。 2. 針對實驗用儀器採UPS不斷電系統作為輔助電力，維持研發等相關作業。 3. 高、低壓電力設備，每月均會由機電檢測公司作定期巡檢，每年進行紅外線溫度量測與全廠停電保養維護，確保廠內主要電力供應設備正常。 4. 因應氣候變遷及珍惜能源，113年公司自主舉辦『打造低碳工廠、共創綠色未來』節能減碳活動，設定各廠區年度節電率5%目標，平鎮廠、中壢廠及龍潭廠共提出72項節電方案，年底統計節電量共1,582,324度，相對減少二氧化碳排放量約78萬公斤，平均節電率達5.5%。	限水及缺水等危機	影響廠內公用及製程設備運作與生產排程	1. 持續評估規劃水資源循環再利用的措施及廠內供水管線備援機制。 2. 持續提升水資源循環再利用使用效率，平鎮、中壢及龍潭廠累計ROR回收循環用水，統計113年度的三廠實際總回收水量累計13,027噸，減少二氧化碳排放約2,032公斤。
氣候變遷風險鑑別	造成的風險或影響	因應措施及當年度相關作為																
氣候暖化	鍋爐燃燒效率不佳，產生黑煙、一氧化碳及碳氫化合物，造成空氣汙染與瓦斯燃料能源成本增加	鍋爐操作人員除以往的定期巡檢紀錄瓦斯用量及用水量，109年開始每星期採用煙道分析儀量測鍋爐含氧量與燃燒效率等數據，確認效率值符合能源局法規的90%以上，及不定期現場巡視走動管理，確保機房內各設備的運轉狀態正常。																
氣候變遷導致暴風雨強度增強，造成電網斷電	台電電網因天候災害導致無預警斷電，造成營運中斷，且需增加搶修人力，恐導致人力工時耗損	台電電力來源採地下化電纜線設計，避免天候災害影響電線桿之輸配電網，平鎮、中壢、龍潭與湧豐廠均設置消防緊急發電機及龍潭廠UPS不斷電系統提供實驗研發設備穩定電源，降低無預警斷電所造成的損失。																
限電、缺電等危機	影響廠內公用及製程設備運作與生產良率	1. 新建廠房設計規劃，針對重大核心生產設備均納入備用電源機制，降低因外在環境所導致產程損失。 2. 針對實驗用儀器採UPS不斷電系統作為輔助電力，維持研發等相關作業。 3. 高、低壓電力設備，每月均會由機電檢測公司作定期巡檢，每年進行紅外線溫度量測與全廠停電保養維護，確保廠內主要電力供應設備正常。 4. 因應氣候變遷及珍惜能源，113年公司自主舉辦『打造低碳工廠、共創綠色未來』節能減碳活動，設定各廠區年度節電率5%目標，平鎮廠、中壢廠及龍潭廠共提出72項節電方案，年底統計節電量共1,582,324度，相對減少二氧化碳排放量約78萬公斤，平均節電率達5.5%。																
限水及缺水等危機	影響廠內公用及製程設備運作與生產排程	1. 持續評估規劃水資源循環再利用的措施及廠內供水管線備援機制。 2. 持續提升水資源循環再利用使用效率，平鎮、中壢及龍潭廠累計ROR回收循環用水，統計113年度的三廠實際總回收水量累計13,027噸，減少二氧化碳排放約2,032公斤。																

詳細內容請參閱2024年永續報告書「CH1誠信治理」章節之「1.3 風險管理」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守 則差異情形及原 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摘要說明 本公司 111 年首度導入 ISO14064-1:2018 外部盤查，112 年度完成 ISO14064-1 範疇一、範疇二及範疇三之第三方驗證，113 年組織邊界包含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葡眾股份有限公司、溢昭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葡萄王企業有限公司，113 年度於年報刊印日前尚未取得完整溫室氣體確信意見，完整確信報告將於公司官網之 ESG 專區揭露。 近二年溫室氣體排放量如下：近二年溫室氣體排放量如下： <table><tr><th>項目</th><th>112 年</th><th>113 年(自結)</th></tr><tr><td>範疇一：直接排放量(公噸)</td><td>6,248.0709</td><td>6,558.5953</td></tr><tr><td>範疇二：間接排放量(公噸)</td><td>16,394.4788</td><td>18,474.2201</td></tr><tr><td>範疇一&二總排放量(公噸)(註1)</td><td>22,642.5497</td><td>25,032.8154</td></tr><tr><td>範疇三：間接排放量(公噸)</td><td>21,517.4474</td><td>19,953.4233</td></tr><tr><td>單位營收排放量 (tonCO₂e/百萬營收)</td><td>2.13</td><td>2.24</td></tr></table> 範疇三：類別4組織使用的產品之間接溫室氣體排放 <table><tr><th>項目</th><th>112 年</th><th>113 年(自結)</th></tr><tr><td>購買產品及服務(公噸)</td><td>17,182.4308</td><td>15,269.2663</td></tr><tr><td>燃料能源相關(非範疇1&2)(公噸)</td><td>4,242.3611</td><td>4,303.1046</td></tr><tr><td>營運產生之廢棄物處理(公噸)</td><td>92.6555</td><td>381.0524</td></tr><tr><td>總計</td><td>21,517.4474</td><td>19,953.4233</td></tr></table> 涵蓋範疇：112 年溫室氣體排放源涵蓋範疇包含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葡眾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溢昭股份有限公司。113 年溫室氣體排放源涵蓋範疇包含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葡眾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溢昭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葡萄王企業有限公司。 說明：溫室氣體排放量，統計範疇有柴油、汽油、天然氣、CO₂ 滅火器、冷媒、製程及外購電力。 註1：本公司主要之溫室氣體排放為二氧化碳(CO₂)、甲烷(CH₄)、氧化亞氮(N₂O) 等三類。 註2：盤查及查證依據營運控制執行，全球暖化潛勢值 GWP 來源為 IPCC 第六次評估報告，數據驗證一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溢昭股份有限公司 112 年數據均通過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查證，並已於公司官網提出查核報告；113 年數據尚未進行查證，預計於 114 年下半年由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查核，並將於通過後在公司官網揭露查核報告。葡眾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葡萄王企業有限公司將規劃於 118 年開始進行數據驗證。	項目	112 年	113 年(自結)	範疇一：直接排放量(公噸)	6,248.0709	6,558.5953	範疇二：間接排放量(公噸)	16,394.4788	18,474.2201	範疇一&二總排放量(公噸)(註1)	22,642.5497	25,032.8154	範疇三：間接排放量(公噸)	21,517.4474	19,953.4233	單位營收排放量 (tonCO ₂ e/百萬營收)	2.13	2.24	項目	112 年	113 年(自結)	購買產品及服務(公噸)	17,182.4308	15,269.2663	燃料能源相關(非範疇1&2)(公噸)	4,242.3611	4,303.1046	營運產生之廢棄物處理(公噸)	92.6555	381.0524	總計	21,517.4474	19,953.4233	無重大差異
項目	112 年	113 年(自結)																																		
範疇一：直接排放量(公噸)	6,248.0709	6,558.5953																																		
範疇二：間接排放量(公噸)	16,394.4788	18,474.2201																																		
範疇一&二總排放量(公噸)(註1)	22,642.5497	25,032.8154																																		
範疇三：間接排放量(公噸)	21,517.4474	19,953.4233																																		
單位營收排放量 (tonCO ₂ e/百萬營收)	2.13	2.24																																		
項目	112 年	113 年(自結)																																		
購買產品及服務(公噸)	17,182.4308	15,269.2663																																		
燃料能源相關(非範疇1&2)(公噸)	4,242.3611	4,303.1046																																		
營運產生之廢棄物處理(公噸)	92.6555	381.0524																																		
總計	21,517.4474	19,953.4233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守 則差異情形及原 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近二年水資源與廢棄物管理數據如下：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rowspan="2">項目</th><th>112年</th><th colspan="2">113年</th></tr> <tr> <th>台灣</th><th>台灣</th><th>中國大陸</th></tr> </thead> <tbody> <tr> <td>用水量(百萬公升)</td><td>355.18</td><td>336.52</td><td>44.54</td></tr> <tr> <td>廢污水排放量(百萬公升)</td><td>238.55</td><td>232.81</td><td>18.73</td></tr> <tr> <td>一般事業廢棄物(噸)</td><td>3,425.41</td><td>2947.61</td><td>87.33</td></tr> <tr> <td>有害事業廢棄物(噸)</td><td>4.49</td><td>4.71</td><td>0.83</td></tr> </tbody> </table> 涵蓋範疇：112 年水資源與廢棄物管理數據包含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葡眾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溢昭股份有限公司。113 年水資源與廢棄物管理數據包含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葡眾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溢昭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葡萄王企業有限公司。 說明：112 年及 113 年台灣地區數據業經動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依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編制與申報永續報告書作業辦法」第四條第一項完成總取水量及總耗水量之確信。 註 1：因辦公據點無法統計排放量，故廢污水排放量僅包含平鎮廠、中壢廠、龍潭分公司、湧豐廠。 註 2：台灣地區包含葡萄王生技、葡眾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溢昭股份有限公司。 註 3：中國大陸地區包含上海葡萄王企業有限公司。 推動環境保護工作之管理政策與措施如下： 氣候變遷之議題已是企業永續發展之營運重點，綠色經營、環境保護及永續發展是本公司的責任與承諾，並於環安衛管理政策中明定公司落實環境保護的義務。 本公司每季定期召開環安衛暨能源管理委員會，會議由董事長暨總經理主持，針對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與 ISO50001 能源管理系統，執行狀況作報告，專案進度、內外部議題、稽核追蹤事項報告。環境保護管理重點工作，推動、減量與達成情形如下： 溫室氣體管理： 1. 推動措施：領先政府規範提早導入 ISO 14064 溫室氣體盤查系統，於 112 年取得 ISO 14064 驗證、承諾科學基礎減量目標倡議 SBTi，113 年完成設定並通過科學基礎減量(SBTi)1.5°C 目標，致力於超前台灣 2050 淨零排放路徑。 2. 設定目標：預計於 113 年完成設定並通過科學基礎減量目標倡議(SBTi)1.5°C 目標。 3. 達成情形：已於 113 年 10 月設定並通過科學基礎減量目標倡議(SBTi)1.5°C 目標。 近期目標－葡萄王設定與溫升控制 1.5°C 一致的氣候目標，以 2023 年為基準年，範疇一與範疇二於 2034 年達成絕對減量 58.8%，範疇三(採購商品與服務、燃料及能源相關活動、上游運輸配送、下游運輸配送與銷售產品最終處理)於 2034 年達成絕對減量 35%。 淨零目標－葡萄王承諾於 2050 年達成淨零排放，以 2023 年為基準年，範疇一、範疇二及範疇三於 2050 年達成絕對減量 90%。	項目	112年	113年		台灣	台灣	中國大陸	用水量(百萬公升)	355.18	336.52	44.54	廢污水排放量(百萬公升)	238.55	232.81	18.73	一般事業廢棄物(噸)	3,425.41	2947.61	87.33	有害事業廢棄物(噸)	4.49	4.71	0.83
項目	112年	113年																								
	台灣	台灣	中國大陸																							
用水量(百萬公升)	355.18	336.52	44.54																							
廢污水排放量(百萬公升)	238.55	232.81	18.73																							
一般事業廢棄物(噸)	3,425.41	2947.61	87.33																							
有害事業廢棄物(噸)	4.49	4.71	0.83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4. 2030 年減碳目標、策略及行動計畫： (1) 減碳目標：葡萄王生技個體 2030 年範疇一及範疇二排放較 2023 年減少 5%。 (2) 減碳策略：依循科學基礎減量目標倡議 SBTi 的 GHG 減量路徑，推動能源轉型、數位轉型、供應鏈轉型，逐步達成溫室氣體減量。 (3) 減碳行動：進行替代能源行動，採購再生能源以替代高汙染能源，2021 年起已與再生能源電公司簽訂綠電（太陽能）購置合約，於 2022 年 06 月開始轉供綠電到平鎮總部，至 2024 年累積已使用 180 萬度綠電；預計再生能源使用比例於 2026 年達到 5%；2030 年達到 15%。進行減少能源行動，持續依循 PDCA 運作模式推動節能減碳措施，提高能源管理強度，並訂定節電目標。 能源管理： 1. 管理及推動措施：公司秉持 ESG 治理方針積極規劃並推動各項能源減量優化措施及低碳能源轉型，優化設備能效降低能源密集度，盤查廠內高能耗設備與區域用電狀況，透過時程控制、機台管理等行為模式，追蹤管理整體用電，並依照公司減碳路徑規劃及能源轉型目標，逐年提高再生能源使用比例，落實執行公司環安衛暨能源政策。 2. 減量目標： (1) 依循 PDCA 能源管理系統運作模式設定 113 年廠區年節電率目標達 5%，相較基準年 112 年用電量 29,197,400 度；節電度數目標設定節電 1,459,870 度。中長期(115-117 年)，設定四座生產廠區節電率 1.5% 以上。 (2) 於 108 年參加國際 RE100 再生能源組織，依據 RE100 承諾於 119 年再生能源佔比達到 15%，124 年再生能源使用 100%。 3. 達成情形： (1) 113 年度共提出 72 項的節能措施，平均節電率達 5.5%、節電度數為 1,582,324 度，減少約 78 萬公斤 CO₂e，達成活動計畫目標。 (2) 為逐年達成再生能源目標，採綠電購置與建置自發自用太陽光電模式，平鎮廠 112 年與再生能源電公司簽訂 113-115 年的綠電購置合約共 360 萬度，113 年完成轉供量 90 萬度，取得再生能源憑證 900 張，相對減少二氧化碳排放量 445,500kg；龍潭廠投入 800 萬元建置太陽能光電系統 180kW，統計 113 年度的發電量為 178,611 度，減少二氧化碳排放量 88,412kg，取得再生能源憑證 177 張，未來將不斷尋求其他多元的綠色再生能源。 4. 相關認證：取得 ISO50001(能源管理系統)認證。(有效效期：111/10/8-114/10/8)。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守 則差異情形及原 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用水管理： 1. 推動措施：本公司持續評估導入節水製程設備與擴建廢水處理設備，同時透過提高用水回收率，有效降低用水量與廢水排放量，並透過提高用水回收率，有效降低用水量與廢水排放量，採以預防性保養方式，確保廢水設備運作正常。 2. 減量目標：提升水資源使用效率，平鎮廠、中壢廠及龍潭分公司增設 RO 濃縮水回收系統，將回收水再利用於空調冷卻水塔，預計年回收 5,000 噸。 3. 達成情形：113 年持續維持水資源循環再利用-RO 濃縮水回收系統，共計已節省 13,027 噸製程水，減少二氧化碳排放量約 2,032 公斤。 廢棄物管理： 1. 推動措施：同時為減少對環境的衝擊，並有效管控事業廢棄物，公司執行廢棄物之分類、收集、儲存、管理、清運，藉以有效管理廢棄物，依其環保法令規定進行廢棄物清除、處理及再利用作業，持續提升廢棄物再利用率，減少環境負荷。 2. 減量目標：積極通過環境相關認證 ISO14001 等管理系統驗證。 3. 達成情形：ISO 14001 管理系統維持，透過環境管理系統運作，檢討各項環境管理作業，採以持續改善方式長期運作。強化廢棄物管理，加強廢棄物清運處理作業查核頻率，並持續評估及規劃各類廢棄物再利用可行性方案，藉以朝向廢棄物減量及回收再利用提升之目標邁進。 4. 相關認證：取得 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認證。(有效效期：112/9/11~115/9/11) 其他環境相關管理： 1. 推動情形： ● 加強污染預防：鍋爐燃料變更為天然氣，減少環境污染；龍潭園區分公司製程區增設氣體處理設備，提升環境品質。 ● 推行綠色採購：將能源使用效率差的設備進行維護及汰換，採用具環保標章、節能標章、省水標章等之產品。108年起於詢價單新增說明「葡萄王為善盡企業社會責任，致力於節能減碳行動、遵守相關法規進行污染防治與持續改善節能績效之工作」。本公司採購會以能源績效作為評估項目之一，向供應商說明能源績效之重要性。另於重大能耗使用設備評估表中，要求供應商提供能源使用效率數據，供採購人員參考。 2. 相關認證： - 取得 ISO45001(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認證。(有效效期：112/8/28~115/8/28) - 取得 CNS45001(臺灣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認證。(有效效期：112/8/28~115/8/27) 詳細內容請參閱 2024 年永續報告書「CH6 綠色環境」章節。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社會議題	無重大差異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人權是葡萄王生技的基本價值觀，本公司訂定並落實《葡萄王生技的人權政策》。本政策在台灣和中國勞雇相關法律，及國際人權原則的指導下建立，且包含《國際人權法典》、《OECD 多國企業指導綱領》、《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國際勞工組織（ILO）－工作基本原則與權利宣言》、《聯合國工商企業與人權指導原則（UNGPs）》、《兒童權利與企業原則（CRBP）》以及《聯合國全球盟約（UNGC）》等國際規範 / 標準的核心精神與公司當地法規。本公司訂有葡萄王生技供應商行為準則，希望供應商和商業夥伴遵守這些原則，並要求他們在自己的企業內制定類似政策，每年度透過內部稽核及供應商稽核，識別和預防企業和供應鏈中的人員所面臨的人權風險，如識別出由企業活動導致的不良人權影響，經查證有歧視或騷擾行為，本公司將採取糾正或懲罰措施。 本公司注重並提倡人員的多元與融入，致力提供平等機會，不會因年齡、性別、身心障礙、宗教信仰、種族(如亞洲人、西班牙人、拉丁裔人、黑人、原住民等少數族裔)或性傾向(如LGBTQ+、女性的職權、同工同酬等)、二度就業(退伍軍人就業、退休再就業等)等因素，而有差別待遇或任何形式之歧視。我們提供員工一個安全與健康的工作環境，公司落實遵守各項僱用及勞動法規，禁止強迫勞動和雇用童工，並致力於維護一個無暴力、騷擾、恐嚇及其他內部或外部威脅的工作場所，提供員工適當的安全保護，並執行以下管理政策及程序。 本公司具體保障人權管理方案及113年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1. 保障員工人權設有檢舉與申訴管道，提供員工在合法權益遭受侵害或不當處置且無法合理解決時之用，113年共計受理1件申訴案件，已於113年完成結案。 2. 明文規定性騷擾相關防治措施與規範，並固定公開張貼於公布欄上，設置騷擾申訴箱進行申訴，113年共計受理0件性騷擾申訴案件，並且於113年度辦理3場多元共榮(DEI)性騷擾相關課程，加強宣導要求員工謹守行為及言語分際，職場禮儀，落實相互尊重，共創性別地位實質平等的和諧工作環境。 3. 依照政府勞動相關法令制定勞動條件，並定期針對各部門工時狀況進行追蹤，113年共計1件違反勞動相關法令，公司已重新檢視人力配置、工時管理與行政作業流程，並加強對主管與員工之溝通與宣導。 4. 為督導全公司之職業安全與健康，設立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持續精進與追蹤，打造安全與健康職場，113年共計0件違反職業安全相關法令。 5. 同時，本公司尊重同仁多方意見，為使勞資雙方溝通更加順暢，定期公開選任勞方代表，並依法定期召開勞資會議(每季一次)，充分針對勞資雙方意見進行協商，確保聆聽公司各個不同單位的聲音及意見。 本公司107年成立職場暴力防治委員會，規劃預防職務遭受不法侵害推動計畫時程表，進行職場暴力預防及處置，並開立相關訓練課程，並以PDCA落實分為四個階段時期進展推動。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守 則差異情形及原 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108年為訓準備期，執行訓練時數5.5小時(2場)、共計53人，出席訓練人員為高風險單位主管、各單位主管、員工關懷(EAP)同仁與職場暴力防治委員會成員；108年另協助同仁接受專業諮商協助並排除壓力源，共計3場次；針對高風險人員，後續也會提供專業諮商措施，期許能達到預防與排除壓力源成效。此外，108年開始定期召開運作會議檢討與討論。 109年規劃為維運期，執行訓練課程有紓壓與排除壓力講座共計2場次，合計時數為8小時，出席訓練人數達184人次。另也針對高風險人員由EAPs專責人員進行訪談與關懷，共計6場次。 110年執行訓練課程有紓壓與排除壓力講座共計2場次，合計時數為6小時，出席訓練人數達53人次；也針對高風險人員由EAPs專責人員進行訪談與關懷15場。111年執行創新型態之訓練課程，以即興演出講授方式進行紓壓與排除壓力講座共計3場次，合計時數為3小時，出席訓練人數達96人次，滿意度高達93.4%；同時，也針對高風險人員由EAPs專責人員進行訪談與關懷5場。112年進入優化期，強化組織溝通與聆聽機制，辦理與董事長有約活動4場，共計13人參與，EAPs專責人員進行訪談與關懷70場及外籍同仁每季說明會議8場，在職訪談依需求進行訪談，離職訪談約40場，貼近員工聆聽回饋與心聲。另進行創新桌遊課程設計-「倫理沙龍」課程，採個案演練方式與風險評估評估，確保同仁面對倫理困境與相關人權議題的正確觀念建構，共計3場次與紓壓即興脫口秀演出共計2場，107人次參與。除此之外，也分別揭露友善職場要點、反映管道與宣導於公司內部刊物-GK生活誌與公告欄上，做宣導與提醒。113年優化委員會功能，加入不同領域的委員，希望能夠更即時的給予適切的協助與幫忙，同時包含外籍同仁代表，希望能從更多面向打造更完善的友善職場。113年度亦持續辦理與董事長有約活動4場，共計10人參加，EAPs專責人員進行訪談與關懷共50場及外籍同仁每季說明會議8場。並進行禪繞畫紓壓與排除壓力講座共計2場次，合計時數為4小時，出席訓練人數達52人次。 詳細內容請參閱2024年永續報告書「CH4幸福職場」章節之「4.2 人才招募與結構」。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本公司訂有並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員工休假與員工福利，皆依據相關之管理辦法制訂與執行並將經營績效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1. 董事會設有薪資報酬委員會，負責經理人薪資報酬政策、制度、結構與審核。 2. 薪資制度：員工整體薪酬主要包含固定薪資、獎金報酬等二個部分。固定薪資係依據擔任職務參酌員工學經歷、專業知識技術、年資經驗後依市場行情序核；獎金報酬則是連結績效考核制度配合酬金發放政策給發。 3. 績效考核制度：依據公司每年度的重要目標，進行各部門之期初目標設定(包含公司目標、部門目標與個人目標)。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守 則差異情形及原 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目標)，並於期中進行進度檢核確認與期末考核面談，目的在達到核實考評，將考核結果做為晉升、調薪、核發獎金及酬勞之依據。 4. 獎金及酬勞發放：將獎金及酬勞與公司經營績效、年度獲利及員工考核相連結，除獎金外，並遵循公司章程，依獲利提撥6%~8%為員工酬勞，並依據績效考核管理辦法進行獎金及酬勞發放。 本公司於114年2月26日之董事會擬議修訂章程，擬將前述員工酬勞數額中，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三十分派予基層員工。該章程修正案尚待於114年5月26日召開之114年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5. 員工休假設計與福利措施，皆經過定期舉辦之勞資會議充分討論，確保員工的福利措施皆符合規範與合理性。對於同仁遇有育嬰、重大傷病、重大變故等情況，需要一段較長的時間休假時，也能申請留職停薪，以兼顧個人與家庭照顧的需要。 6. 為增進員工福利，提供各項員工補助(結婚、生育、子女教育、退休、喪葬等各項補助金)，生日禮金、三節禮金／禮品、員工旅遊、團體保險等。 7. 本公司定期進行員工滿意度調查，並設有年度滿意度目標，針對未達目標之項目，已規劃改善對策計畫。 113年度員工滿意度調查執行情形及改善計畫如下： 公司人力資源部門於113年度第三季進行員工滿意度調查，調查內容包含：工作滿意度、世代價值觀等調查，藉以傾聽與了解同仁的需求，並透過整合數據分析、質性意見回饋與同仁訪談，在了解同仁的需求後進而擬定可改善的方案。 113年度員工滿意度調查說明彙整如下： ● 調查對象：整體同仁 ● 調查參與率：90% ● 負責調查單位：人資部 ● 調查頻率：每年一次(並列為人資部ESG重點執行項目) ● 調查期間：112/10/01-113/09/30 ● 調查結果：公司整體滿意度調查較112年度提升4%，整體滿意度為72.4分；調查構面中，同仁對於「公司具有良好形象與商譽」構面滿意度最高。 針對調查結果，本公司將於114年度持續改善內容與推動方向如下： ● 人資部持續優化與改善優質的薪酬架構，透過各項工作分析、市場薪酬調查比對與薪資評價的方式，再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守 則差異情形及原 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考量市場環境的變化，進行規劃設計。 ● 114年度將透過前瞻人才庫(Talent Pool)的方案，預計於第三季開始配合公司推動ESG專案的推展，針對參與計劃的前瞻人才進行發展與留才的獎勵措施。並據此經驗持續推動留才激勵方案。 ● 114年度公司要求各處主管辦理屬於各部單位的策略要項推動說明會議，請各處主管與中階主管開設更優質的溝通管道，也向同仁說明各項工作重點與目標設定，一起共同努力完成被賦予的目標。 8. 113年本公司臺灣地區包括主管職與非主管職，依據公司營運與個人績效表現，進行年度調薪，調整幅度為1~3%。 9. 建立包容友善的職場，提倡職場多元化與性別平等，本公司在108年開始導入系統性職能招募，深化打造「適才、適位」的人才招聘徵選機制。對於求職者或受雇者之薪酬、升遷、各項公司福利等，不因性別、年齡、懷孕或種族與政治及宗教傾向而有差異。本公司致力於落實性別平等的友善職場，113年全體員工男女人數比為50%：50%，當年度新進男女人數比例為1：1，男女任用起薪比及男女投入福利價值比皆為1：1，顯示本公司落實人才適才適所策略，在招募人員時係按各工作所需具備的職能與資格條件進行徵選，不因性別而有所差異。另外，113年度女性職員平均占比為50.1%，女性經理級主管平均占比為43.8%。 員工福利措施：本公司員工福利措施、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請詳本年報119-120頁；員工人身安全與工作環境的保護措施與其實施情形，請詳本年報121-122頁。 詳細內容請參閱 2024 年永續報告書「CH4 幸福職場」章節之「4.3 人才培育與績效獎勵」&「4.4 員工薪酬福利與健康照護」。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本公司致力於災害預防及災害防止，113年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總時數為1,744小時，113年計發生職災件數二件，暫時失能人數二人(占113年底員工總人數之0.4%)，暫時失能傷害頻率(FR)為1.84(對比同業2.98，低38%)、失能傷害嚴重率(SR)為12.9(對比同業113，低88%)、綜合傷害指數為0.15(對比同業0.58，低74%)，職災率低於同業，另平鎮廠於113年達成累計94萬無災害工時紀錄，但仍未達成零災害目標，本公司深切地檢討並有計畫採取多項安全專案巡查、整改，加強設備自動化作業與危害重點安全訓練、管控機台安全連鎖、重申安全不放過，並啟動健康關懷管理，確保同仁作業之安全衛生與健康舒適環境。 本公司113年度火災發生件數為0件，且無人員傷亡之情事，傷亡比率為0%，未來也將持續強化員工職業安全訓練與職場災害預防，以提升消防安全管理。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守 則差異情形及原 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公司近二年訓練與宣導情形： <table><tr><th colspan="2">職業安全訓練</th><th>112 年</th><th>113 年</th></tr><tr><td rowspan="2">參與人員類別 (員工/承攬商)</td><td>員工</td><td>359</td><td>551</td></tr><tr><td>承攬商</td><td>60</td><td>54</td></tr><tr><td colspan="2">總人次</td><td>419</td><td>605</td></tr><tr><td rowspan="2">時數(小時)</td><td>員工</td><td>1,517</td><td>1,663</td></tr><tr><td>承攬商</td><td>180</td><td>81</td></tr><tr><td colspan="2">總時數(小時)</td><td>1,697</td><td>1,744</td></tr></table> 本公司平鎮廠、龍潭廠(112 年 08 月驗證通過)已取得 ISO 45001 與 TOSHMS 台灣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驗證。 (有效期間：112/8/28~115/8/28) 詳細內容請參閱 2024 年永續報告書「CH4 幸福職場」章節之「4.4 員工薪酬福利與健康照護」&「4.5 職業安全」。	職業安全訓練		112 年	113 年	參與人員類別 (員工/承攬商)	員工	359	551	承攬商	60	54	總人次		419	605	時數(小時)	員工	1,517	1,663	承攬商	180	81	總時數(小時)		1,697	1,744
職業安全訓練		112 年	113 年																										
參與人員類別 (員工/承攬商)	員工	359	551																										
	承攬商	60	54																										
總人次		419	605																										
時數(小時)	員工	1,517	1,663																										
	承攬商	180	81																										
總時數(小時)		1,697	1,744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 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營運職涯雙軌並進，一直是本公司努力的方向，公司鼓勵同仁們參加各式學習機會，同仁也樂於將所學知識反饋公司，組織內形成良性學習循環，並且透過導入 TTQS 人才發展品質管理系統，讓公司的訓練系統更加完整，108 年本公司更榮獲 TTQS 銀牌肯定。108 年開始舉辦潛力人才培育方案，人資單位與供應鏈處一起舉辦潛力人才培育課程規劃設計；課程內容包含：管理職能訓練、創新與領導訓練、實務案例演練與專案改善提案等，讓公司潛力人才獲得能力發展與培育，未來也可晉升重要職位發揮工作績效。109 年人資單位持續與供應鏈處辦理人才培育方案，除相關職能課程訓練執行與實務案例演練，更具體落實改善方案，協助提出所屬單位的訓練藍圖規劃與訓練行動方案產出。110 年人資單位除完成 TTQS 人才發展品質管理系統銀牌資格之持續取得，以確保訓練品質之落實外；也同步推動管理處之訓練學院計畫，完成項目包含盤點與學習地圖、人才培育訓練。111 年完成研發處創新研發中心、品保部之訓練學院計畫，項目包含工作分析盤點與學習地圖之建立，並嘗試連結訓練課程；執行敏捷式專案管理教育訓練課程，首先達成學習成效 LEVEL 3 的成果展現，訓練成效與績效進行連結有助於績效的表現。111 年仍維持本公司之 ESG 執行策略並與人力資本發展策略進行連結，共計分為三項落實重點與 9 項檢核指標，本公司將持續落實執行與進行檢討，除了完成既定之訓練學院計畫外，並嘗試為管理幹部同仁進行職能評鑑與訓練計畫建議。112 年也將持續落實 ESG 與人力資本發展的執行策略，通過 TTQS 複評，取得銀牌資格，113 年持續深化及擴展本公司人才培育與發展理念，打造前瞻人才梯隊，達成人才永續發展目標，經總經理評定 38 位人才進入前瞻人才庫進行訓練，並依個人發展計劃執行，發展計劃達成率為 100%。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守 則差異情形及原 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113年度持續保有TTQS企業機構銀牌資格，顯見各項訓練規劃與執行皆符合品質。113年公司並規劃導入教育訓練系統，數位化訓練機制後可具體提升各級單位在訓練執行的成效，也可即逐步進行各項訓練成效的分析，做為每年度訓練規劃的參考依據，讓人員的發展與晉升有科學化的數據進行支持與佐證。 113年度員工培訓計畫及實施情形如下： 1. 專業暨管理職能訓練計畫： 公司每年皆依據營運目標、發展方向與儲備潛力人才庫的發展進行訓練需求的對焦與調查，並依據各單位發展完成之訓練地圖進行主管與同仁的訓練計畫提報。訓練項目包含：新人訓練、專業倫理沙龍課程、法治與法遵觀念之宣導(例如：兩性平權與性騷擾防治，個資暨資安訓練等)、各單位之專業職能課程訓練與管理職能發展訓練，藉以協助公司各級同仁的職能得以獲得發展與培育；同時透過教育訓練的運行，採每季度的檢視與回報機制，落實訓練發展的執行成效。113年度公司同仁參與訓練發展共計3,841人次，總時數為10,068小時。 2. 策略性前瞻潛力人才計畫： 本項目標作為113年度公司年度目標設計，包含： (1) 策略性前瞻潛力人才提報與發展規劃：各單位提出擬培育之前瞻人才，進行培育；包含個人發展規劃IDP(Individual Development Plan)之培訓與提出，並須連結個人KPI項目進行。本項人員經處級主管提報後，須獲得總經理同意方符合資格，113年度參與本專案的人才合計共38人，在經各項績效與適切性評估後，晉升率達23.7%，展現公司持續深化人才發展機制，打造前瞻性的人才策略，確保人才與組織共同成長，進而實現永續經營與卓越發展目標。 (2) 提報獲准通過之人員，需進行IDP培育訓練並提出IDP經主管同意後作為執行依據(符合訓練評鑑指標Level 3的規範)，IDP之規畫須符合3年期程的範疇。113年度IDP課程訓練與提出IDP規劃之達成皆為100%。 近二年員工職別與性別統計之訓練情形： <table><tr><th rowspan="3">項目</th><th rowspan="3">員工類別</th><th colspan="4">112 年</th><th colspan="4">113 年</th></tr><tr><th colspan="2">各職別合計</th><th colspan="2">各項目總合計</th><th colspan="2">各職別合計</th><th colspan="2">各項目總合計</th></tr><tr><th>男性</th><th>女性</th><th>男性</th><th>女性</th><th>男性</th><th>女性</th><th>男性</th><th>女性</th></tr><tr><td rowspan="2">年度訓練總時數</td><td>經理級以上主管</td><td>407</td><td>438</td><td>5,085</td><td>4,346</td><td>897</td><td>542</td><td>5,093</td><td>4,975</td></tr><tr><td>生產線上人員</td><td>2,114</td><td>1,196</td><td></td><td></td><td>1,307</td><td>1,033</td><td></td><td></td></tr></table>		項目	員工類別	112 年				113 年				各職別合計		各項目總合計		各職別合計		各項目總合計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年度訓練總時數	經理級以上主管	407	438	5,085	4,346	897	542	5,093	4,975	生產線上人員	2,114	1,196			1,307	1,033		
項目	員工類別	112 年				113 年																																										
		各職別合計				各項目總合計		各職別合計		各項目總合計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年度訓練總時數	經理級以上主管	407	438	5,085	4,346	897	542	5,093	4,975																																							
	生產線上人員	2,114	1,196			1,307	1,033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守 則差異情形及原 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table><tr><td></td><td>其他人員</td><td>2,564</td><td>2,712</td><td></td><td></td><td>2,889</td><td>3,400</td><td></td><td></td></tr><tr><td rowspan="3">年度訓練總 人次</td><td>經理級以上主管</td><td>200</td><td>152</td><td rowspan="3">2,014</td><td rowspan="3">1,924</td><td>286</td><td>193</td><td rowspan="3">1,932</td><td rowspan="3">1,909</td></tr><tr><td>生產線上人員</td><td>862</td><td>633</td><td>535</td><td>426</td></tr><tr><td>其他人員</td><td>952</td><td>1,139</td><td>1,111</td><td>1,290</td></tr><tr><td rowspan="3">年度訓練普 及率</td><td>經理級以上主管</td><td>100%</td><td>100%</td><td rowspan="3">100%</td><td rowspan="3">100%</td><td>100%</td><td>100%</td><td rowspan="3">100%</td><td rowspan="3">100%</td></tr><tr><td>生產線上人員</td><td>100%</td><td>100%</td><td>100%</td><td>100%</td></tr><tr><td>其他人員</td><td>100%</td><td>100%</td><td>100%</td><td>100%</td></tr><tr><td rowspan="3">年度訓練平 均時數(註)</td><td>經理級以上主管</td><td>2.0</td><td>2.9</td><td rowspan="3">2.5</td><td rowspan="3">2.3</td><td>3.1</td><td>2.8</td><td rowspan="3">2.6</td><td rowspan="3">2.6</td></tr><tr><td>生產線上人員</td><td>2.5</td><td>1.9</td><td>2.4</td><td>2.4</td></tr><tr><td>其他人員</td><td>2.7</td><td>2.4</td><td>2.6</td><td>2.6</td></tr></table>		其他人員	2,564	2,712			2,889	3,400			年度訓練總 人次	經理級以上主管	200	152	2,014	1,924	286	193	1,932	1,909	生產線上人員	862	633	535	426	其他人員	952	1,139	1,111	1,290	年度訓練普 及率	經理級以上主管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生產線上人員	100%	100%	100%	100%	其他人員	100%	100%	100%	100%	年度訓練平 均時數(註)	經理級以上主管	2.0	2.9	2.5	2.3	3.1	2.8	2.6	2.6	生產線上人員	2.5	1.9	2.4	2.4	其他人員	2.7	2.4	2.6	2.6
	其他人員	2,564	2,712			2,889	3,400																																																																		
年度訓練總 人次	經理級以上主管	200	152	2,014	1,924	286	193	1,932	1,909																																																																
	生產線上人員	862	633			535	426																																																																		
	其他人員	952	1,139			1,111	1,290																																																																		
年度訓練普 及率	經理級以上主管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生產線上人員	100%	100%			100%	100%																																																																		
	其他人員	100%	100%			100%	100%																																																																		
年度訓練平 均時數(註)	經理級以上主管	2.0	2.9	2.5	2.3	3.1	2.8	2.6	2.6																																																																
	生產線上人員	2.5	1.9			2.4	2.4																																																																		
	其他人員	2.7	2.4			2.6	2.6																																																																		
	註：係以年度訓練總時數／年度訓練總人次作計算。 詳細內容請參閱2024年永續報告書「CH4幸福職場」章節之「4.3人才培育與績效獎勵」		無重大差異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本公司遵循食品安全衛生法規及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發布之食品標示規範，進行產品、服務之行銷宣傳。對於產品包裝標示遵循法規要求，持續檢視及更新，內容涵蓋：一般原料及食品添加物的展開、包裝食品營養標示、食品過敏原標示、基因改造食品標示、真菌類食品標示、健康食品標示及警語等，廣告詞句宣稱則依公司內部「文案&製作物審核程序」，透過系統表單由相關單位就其專業逐一審查，提供消費者完整正確的資訊，並給予消費者合理的認識和選購產品時不可或缺的訊息。 本公司訂有食品安全政策，在追求創新產品開發外，更注重產品之安全性，為確保顧客安心選購與食用，所有產品均透過嚴謹之品質管理、研究與檢驗且符合法規規範。在產品行銷與標示管理方面，公司制定「產品物料審核作業程序」，透過完善的審查程序，除確保標示項目符合法規要求外，公司亦自主揭示包括產品特性、食用方式、注意事項等，幫助消費者在選購時獲得更完整之資訊，使消費者選購時更有保障，如有任何使用疑問時，更可利用消費者服務專線來電諮詢。113年未有因標示疑慮而導致產品回收事件，未來將持續優化產品行銷與標示管理，以確保產品品質與保障消費者權益。 除此之外，公司已設有「客訴處理流程」，倘若消費者有產品品質上之疑慮，將由專人主動與消費者進行關懷，並針對產品之品質問題，進行相關之分析、檢討與回應，以期消除客戶疑慮。113年客訴回覆率100%，未來將持續鞏固客戶權益與售後服務體驗。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守 則差異情形及原 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	V		本公司重視「個人資料及隱私權的保護」，遵循「個人資料保護法」之規定，訂定《隱私權政策》，並於109年公布於本公司官網，適用範圍涵蓋本公司、分公司、客戶及供應商，同時內部亦訂有「個人資料保護之管理」等個資管理相關程序，除嚴謹維護資料之安全外，每年針對所保有個人資料之重要單位，均進行個人資料之全面盤點及風險評鑑，並依據評鑑結果對高風險之個資檔案擬定風險處理計畫後執行改善，完善個人資料之保護，對於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利用之受託業者亦要求簽訂個資委外保護協議。 為有效推動與辦理本公司隱私權與個人資料保護管理事項，本公司設有「資訊安全暨個人資料管理委員會」，其委員會由權責單位主管及執行單位組成，透過年度會議，審核每年執行情形、推動隱私與個資保護以落實《隱私權政策》，同時委員會亦作為跨部門溝通平台，適時提供個資保護工作所需支援。本公司《隱私權政策》公布於公司網站，其連結如下：https://www.grapeking.com.tw/terms/privacy-policy 113年投入個資保護政策相關量化數據及管理指標如下： 1. 提升員工個資保護意識：113年度針對全體員工發出2則個資保護相關教育宣導信函，內容包括：個資標示、傳遞、保存、調閱及銷毀之使用相關規範及個資郵件安全防護等。 2. 個資清查及風險評鑑作業：針對本公司內外內部個資蒐集、處理、利用重點單位，於113年6月執行個資清查與風險評鑑作業，共計盤點出【28項業務流程】，再依各業務流程展開後之細項流程逐一清點個資檔案，且針對所有個資檔案均執行風險評鑑，並依風險評鑑結果於113年7月完成改善作業。 3. 事件回應與風險處理：113年度違反個資保護案件為0件。 本公司設有專責單位及客服專線，由專人負責消費者有關產品售後之諮詢服務或相關申訴處理；個人資料及隱私相關疑問，亦可透過專線、專屬電子信箱或利用公司官網「聯絡我們」諮詢。 本公司消費者溝通與客訴聯繫資訊如下： 電話：0800-028-686 / 02-8178-3167 電子信箱：bioshop@grapeking.com.tw 詳細內容請參閱2024年永續報告書「CH1誠信治理」章節之「1.5法規遵循」、「CH2產品責任」章節之「2.2.4追溯與符規性管理」及「CH3研發創新」章節之「3.3客戶服務」。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守 則差異情形及原 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情形？		後才可交易。108年10月訂定供應商行為準則公布於公司網站之利害關係人專區，俾使供應商知悉及遵守。 本公司具體實施措施如下： 1、供應商實地評鑑：113年評鑑51家廠商(其中新供應商17家，包含1家廠商為自評)，評鑑結果有50家成為合格供應商，1家新供應商評鑑不合格，依規定不可與該家廠商進行交易。 2、供應商稽核：113年原物料供應商年度評鑑218家廠商，稽核率100%。 3、供應商分級管理：針對品質、成本、交期、服務/配合度、誠信廉潔等五大領域進行分級，作為供應商風險管理之依據。 4、工程承包商管理：公司設有「危害預防告知單」於承包商進場施工前，以輔導、稽核、宣導並重的策略，強化作業場所之安全意識。 為加強並輔導承攬、供應商職安衛管理，於 111 年 1 月配合桃園市政府勞動局夥同 20 家相關廠商成立「葡萄王安衛家族」，由公司擔任核心企業帶領並凝聚供應鏈成員提升職安衛等整體能力，期間針對承攬與供應商完 成多場次宣導、訓練與分享活動，並於 113 年 10 月獲桃園市勞檢處頒「葡萄王安衛家族優良單位」、113 年 12 月獲勞動部頒發地方優良安衛家族感謝狀，且 113 年持續配合勞檢舉辦 2 場次職場安全與健康促進活動。 詳細內容請參閱 2024 年永續報告書「CH2 產品責任」章節之「2.1 永續供應鏈」。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本公司2024年永續報告書依循全球永續性報告協會（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 GRI）所發布之GRI永續性報導準則（GRI Standards）：2021年版要求、AA1000（2008）和永續會計準則（SASB）「個人及家用產品產業（Household & Personal Products）」和「加工食品業（Processed Foods）」標準撰寫，並依循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編製與申報永續報告書作業辦法」、ISO 26000社會責任指引和聯合國全球盟約等標準。報告書諮詢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另委託獨立且具公信力之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依據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佈確信準則公報第一號「非屬歷史性財務資訊查核或核閱之確信案件」之要求規劃並執行有限確信工作，確信報告請參閱2024年永續報告書。 本公司 2024 年永續報告書預計於 114 年 5 月發行，並可於本公司官方網站(www.grapeking.com.tw)下載瀏覽。 詳細內容請參閱 2024 年永續報告書「關於報告書」章節。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重大差異。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 113 年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 SDGS 執行

- SDG 3 健康與福祉
 1. 因應老齡化、少子化社會及運動人口持續增加之情況，進行相關功能性之素材研究
 2. 針對嬰幼兒、孕婦、哺餵母乳者等需特別關注之族群，產品開發單位首先針對使用原料、劑型及功能需求進行確認，並於產品的標示內容初稿進行警語加註
 3. 每年安排全體同仁免費的健康檢查，規劃完善勞工健康服務計畫，建置友善職場環境及友善運動環境，打造永續的健康企業文化
 4. 設有「母性健康保護作業程序」、「特別危害健康作業」實施作業環境監測其作業員工，辦理特殊健康檢查
- SDG 5 性別平權
 1. 女性董事占比達 36%
 2. 男女員工人數比例為 1：1
- SDG 6 淨水及衛生
 1. 113 年節省 13,027 噸製程水
- SDG 7 可負擔的潔淨能源
 1. 龍潭廠太陽能光電系統 113 年全年度發電量約為 178,611 度
- SDG 8 合適的工作及經濟成長
 1. 近三年與大專院校合作，訪廠參觀 78 場，總人數達 2,986 人次
 2. 113 年正式打造「前瞻人才庫（Talent Pool）」，以系統化方式布局內部人才梯隊，晉升率達 23.7%
 3. 113 年度葡萄王生技職業安全教育訓練共有 605 人次參與，總時數共 1,744 小時
 4. 參與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推動的人才發展品質管理系統（Talent Quality-management System，TTQS）認證計劃，獲得企業機構版銅牌獎獎認可
- SDG 9 工業化、創新及基礎建設
 1. 113 年共計發表期刊論文 29 篇，研討會論文 32 篇，研討會口頭發表 23 篇
 2. 113 年共開發 277 件產品
- SDG 11 永續城鄉
 1. 113 年投入於贊助與環境改善費用共 2,632,384 元，持續改善工廠對於周遭鄰里的影響
 2. 113 年度葡萄王生技投入於社會參與人次達到 1,240 人次，服務時數達 687 小時
- SDG 12 責任消費及生產
 1. 葡萄王生技長期以來致力於環境友善材質、包材輕量化的設計，以減輕對環境的危害，已減少寶特瓶 29%塑膠使用

● SDG 13 氣候行動

1. 113 年已通過科學基礎減量目標 (SBTi) 審核

● SDG 15 保育陸域生態

葡萄王生技攜手經濟部水利署北區水資源局及農民，認識使用合理化施肥之農地，不僅可以降低土壤劣化、維護生物多樣性，更可保育水資源

(二) 社會共榮

● 社區投資

1. 113 年關懷弱勢兒童已完成校園需求調查並進行捐贈，捐贈廠區周邊 10 個學校共計 143 萬元

學校	平鎮國中	龍興國中	龍岡國小	中壢國中	東安國中	北勢國中	平興國中	龍潭國中	復旦國小	興南國中
金額	20 萬	15 萬	20 萬	15 萬	10 萬	18 萬	20 萬	10 萬	10 萬	5 萬

2. 113 年弱勢膳食計畫捐贈 3 家單位，累計服務 20,190 人次

3. 113 年向財團法人蘭智社會福利基金會訂購 150 盒中秋月餅，提供給鄰里進行愛心睦鄰

4. 「增加與本業相關之社會參與計畫內容」113 年已經與 3 個協會合作本業相關之社會參與計畫

● 社區之風險或機會：

本公司營運據點包括位於：桃園市平鎮區之總公司及湧豐廠、桃園市中壢區之中壢廠、桃園市龍潭區之龍潭廠及台北市內湖區之台北營運總部。

本公司以敦親睦鄰為責任，歷年皆提供健康場地、人力、物力支援及電力需求協助中壢廠區附近的振興里、讓里民舉辦健康檢查，促進里民身心健康。每年端午、中秋贈送禮品給廠區週邊鄰里(北興里、振興里、龍興里)共享佳節氣氛，與地方建立良好的互動。

類型	內容	金額
贊助	端午禮品、中秋禮品、鄰里活動	138 萬
中壢廠-振興里	中秋節禮盒、鄰里安全、環境改善	30 萬
平鎮廠-北興里	中秋節禮盒	10 萬

由於工廠緊鄰民宅依每個人感受度不同，所反應的問題也不盡相同，本公司重視每一個意見，盡力的改善並降低對鄰里周遭的影響，實踐在地企業的社會責任。

113 年度透過管理系統處境分析表，鑑別出公司對周遭社區所造成的風險：

議題	現況說明	行動措施
噪音防制改善	平鎮廠頂樓抽風設備因隔音罩內部吸音棉嚴重破損，已大幅減低吸音效果，運作聲音日漸大聲，夜間恐影響居民生活作息。	已完成更換新的隔音罩，有效減低抽風設備所發出之噪音，避免影響居民安寧。
臭味防制改善	中壢廠因污泥異味問題，引起附近居民對環境關心且主動監督，希望葡萄王生技不單合於法，還能優於法。	中壢廠廢水污泥異味改善對策：

		1.將污泥集中存放，外圍加設鐵捲門及 PVC 快速捲門，避免異味外散。 2.在污泥壓濾區加裝臭氣除臭機，直接產生臭氣自由基分解臭味分子，達成除臭效果。	
更多內容請參閱 2024 年永續報告書「CH5 社會共榮」章節之「5.2 深耕鄰里」。			
(三) 支持國內文化發展			
為落實推展企業社會責任與提升國內藝文參與風氣，113 年支持國內文化發展，包含對表演團體、戲劇、電影、藝文活動或展覽支持經費共計 3,680 萬元，113 年於台北、台中、高雄三地舉辦 7 場表揚饗宴，結合本土歌手、知名樂團、表演團體，共計支出 3,415 萬元，超過 3.5 萬人次共襄盛舉。在國內影視作品部分，與電影「96 分鐘」及戲劇影集「X！又是星期一」，以策略合作模式挹注文化產業支出 113 萬元。同時，也希望透過音樂傳遞正面能量，贊助高雄櫻花季音樂節及高雄啤酒音樂節共 85 萬元，此外，本公司持續拓展永續發展的實踐，亦透過自身優質的產品不遺餘力支持各項國內文化發展活動。			
活動期間	類型	活動名稱	贊助方式
113.07.14~113.07.21	戲劇	電影「夏日的檸檬草」	機能飲品贊助約 2 萬元
113.07.20	藝文活動	氣候變遷國中小繪畫創作比賽	現金 20 萬元
113.09.14	藝文活動	陳謙文十五週年演唱會	現金 10 萬元
113.10.17~113.10.27	藝文活動	台灣國際酷兒影展	機能飲品贊助約 2 萬元
113.10.19~113.10.20	藝文活動	台灣動態藝術協會-亞洲街舞公開賽	機能飲品贊助約 2 萬元
113.11.30	藝文活動	台北市電影委員會-金片子大賽	機能飲品贊助約 2 萬元
113.12.14	藝文活動	安得烈慈善協會-學藝競賽	贊助現金、相關費用約 20 萬元
113.12.14	藝文活動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大風音樂祭	機能飲品贊助約 1 萬元
113.02.26~113.03.26	展覽	NOVUS ART 「Object Non-Object 物 非物」	贊助相關費用約 7 萬元
113.06.26	展覽	DV ASIA MeTec 影視尖端技術展	機能飲品、保健食品贊助約 1 萬元

註 1：執行情形如勾選「是」，請具體說明所採行之重要政策、策略、措施及執行情形；執行情形如勾選「否」，請於「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欄位解釋差異情形及原因，並說明未來採行相關政策、策略及措施之計畫。但有關係項目一及二，上市上櫃公司應敘明永續發展之治理及督導架構，包含但不限於管理方針、策略與目標制定、檢討措施等。另敘明公司對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及其評估情形。

註 2：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上市公司氣候相關資訊

1.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董事長為永續發展暨 ESG 委員會的最高負責人，並由高階主管代表擔任主任委員，並遴選各單位（財務處、研發處、龍潭分公司、製造處、供應鏈、營業處、管理處、工安部、公共暨投資關係部）代表擔任委員，每半年至少開會一次，共同規劃與執行 ESG 年度計畫。全體委員皆於每年 1 月與 8 月舉行 ESG 目標討論會議，並報告 ESG 事務推動的實行成果與計畫，定期確認氣候風險管理機制有效運作。ESG 委員會下設有專案小組，包括氣候風險、溫室氣體議題和 RE100 執行小組，每季至少開會一次，專門負責公司於該議題的作為與設定目標，由相關單位依當期所需事項與建議參與部門溝通並協調取得相關資訊，並定期向董事長與董事會檢討與報告實施成效及改進方向。
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氣候變遷將直接或間接對本公司之財務、策略、營運、產品帶來影響，本公司以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的「影響程度」和「發生可能性」等指標來考量重大性排序，並研擬該等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減緩或調適措施。短期至中期的風險主要有市場及低碳技術轉型的成本風險，本公司各廠持續提高再生能源使用比例，並因技術轉型而導致營運成本增加；中期風險包含現有產品和服務的要求及監管以及名譽風險，若公司永續績效停滯不前，將失去投資人青睞，針對以上風險本公司已擬定因應措施。在短期至中期的機會方面本公司持續擴大 ESG 揭露，以提高投資者關注，期望進入新型和新興市場，提高收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 2024 年永續報告書第六章 6.1。
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本公司逐步導入氣候風險情境分析，考量氣候變遷影響，選擇適當之實體風險與轉型風險情境，分析本公司的主要生產據點點所在縣市—桃園市在氣候最劣情境下可能造成員工熱傷害而生產力降低、短延時強降雨淹水導致營運中斷等，本公司並已擬定因應策略；在轉型行動方面，針對所鑑別的氣候相關風險，各廠將持續提高再生能源使用比例、擬定四大防止斷貨戰略、開發低碳轉型技術等，可能將導致營運成本增加。詳情請參閱本公司 2024 年永續報告書第六章 6.1。
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本公司「永續發展暨 ESG 委員會」下之氣候風險執行小組與溫室氣體議題小組，每年至少兩次向委員會呈報氣候變遷相關議題，並執行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鑑別程序，並由審計委員會督導風險管理處理氣候風險之因應。在鑑別與評估風險的流程方面，目前以下對上的方式，由各一線單位回報於現場面臨的氣候相關問題，依據風險辨識或評估之氣候風險高低或風險次序、定義重大性氣候風險，採行差異化風險管理措施並擬定相關策略。
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本公司每年皆進行情境分析，並將影響金額揭露於 CDP 氣候變遷問卷本公司優先從國際通用的情境，例如聯合國政府間氣候變遷專門委員會（IPCC）和國際能源總署（IEA），或主要營運地區的氣候相關情境中挑選轉型風險情境和實體風險情境。詳情請參閱本公司 2024 年 CDP 氣候變遷問卷與 2024 年永續報告書第六章 6.1。

項目	執行情形
6. 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本公司透過低碳轉型技術、營運節電措施、提高再生能源使用量、再造廢棄物價值等做法創造正向環境影響力，達到能效益極大化，以實現減碳目標。 本公司設定衡量與管理氣候風險與機會之關鍵指標，包含管理市場、低碳技術轉型成本、現有產品和服務的要求及監管、名譽等轉型風險，透過節能效率、再生能源使用率、RE100 達成率、SBTi 等指標與目標的設定，以衡量氣候相關作業之成效。詳情請參閱本公司 2024 年永續報告書第六章。
7. 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本公司目前尚未導入內部碳定價。
8. 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各項指標進度請參閱本公司 2024 年永續報告書第六章。
9.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另填於1-1及1-2)。	113 年溫室氣體盤查數據於年報刊印日前尚未取得完整溫室氣體確信意見，完整確信報告將於將於公司官網之 ESG 專區揭露，詳細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請參閱本公司 2024 年永續報告書第六章。

1-1 最近二年度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1-1-1 溫室氣體盤查資訊

本公司基本資料		依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規定至少應揭露			確信情形說明(註 3)
☐ 資本額 100 億元以上公司、鋼鐵業、水泥業		☐ 母公司個體盤查 ☐ 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盤查			
☐ 資本額 50 億元以上未達 100 億元之公司		☐ 母公司個體確信 ☐ 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確信			
☒ 資本額未達 50 億元之公司					
113 年度(自結)		密集度 (公噸 CO2e/百萬元) (註 4)			
		確信機構		年報刊印日前尚未取得完整溫室氣體確信意見。 113 年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溢昭股份有限公司數據預計於 114 年下半年由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查證，完整確信報告將於公司官網之 ESG 專區揭露。	
範疇一(註 1)		本公司	子公司		
範疇二(註 2)		6,368.9658	189.6295		
小計		15,526.3052	2,947.9149		
合計		21,895.2710	3,137.5444	2.24	
112 年度		密集度 (公噸 CO2e/百萬元) (註 4)			確信情形說明(註 3)
		確信機構			
範疇一(註 1)		本公司	子公司		
範疇二(註 2)		6,184.3812	63.6897		
小計		15,425.4568	969.0220	2.13	
合計		21,609.8380	1,032.7117	2.13	
		22,642.5497			112 年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溢昭股份有限公司數據均通過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查證，並已於公司官網之 ESG 專區揭露查核報告。

註1：直接排放量(範疇一，即直接來自於公司所擁有或控制之排放源)、能源間接排放量(範疇二，即來自於輸入電力、熱或蒸汽而造成間接之溫室氣體排放)及其他間接排放量(範疇三，即由公司活動產生之排放，非屬能源間接排放，而係來自於其他公司所擁有或控制之排放源)。

註2：直接排放量及能源間接排放量資料涵蓋範圍，應依本準則第10條第2項規定之令所定時程辦理，其他間接排放量資訊得自願揭露。

註3：溫室氣體盤查標準：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 (Greenhouse Gas Protocol, GHG Protocol) 或國際標準組織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Standardization, ISO) 發布之 ISO 14064-1。

註 4：溫室氣體排放量之密度係以每單位產品服務或營業額計算，惟至少應敘明以營業額 (新臺幣百萬元) 計算之數據。

1-1-2溫室氣體確信資訊

2.敘明截至年報刊印日之最近兩年度確信情形說明，包括確信範圍、確信機構、確信準則及確信意見：

● 113年確信情形說明

- ◆ 確信範圍－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溢昭股份有限公司
- ◆ 確信機構－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確信準則－ISO 14064-1:2018
- ◆ 確信意見－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取得完整溫室氣體確信意見。113年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溢昭股份有限公司數據預計於114年下半年由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查核，將於通過後在公司官網之ESG專區揭露查核報告。

● 112年確信情形說明

- ◆ 確信範圍－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溢昭股份有限公司
- ◆ 確信機構－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確信準則－ISO 14064-1:2018
- ◆ 確信意見－(1) 葡萄王生技依據查驗準則要求提出溫室氣體主張，揭露資訊涵蓋期間自2023年01月0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間溫室氣體總排放量為42,927.068公噸二氧化碳當量。其中範疇一之溫室氣體排放量為6,184.3812公噸二氧化碳當量、範疇二之溫室氣體排放量為15,425.4568公噸二氧化碳當量、範疇三類別三至六之溫室氣體排放量為21,317.2304公噸二氧化碳當量。及生質燃燒之二氧化碳排放量為0.000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 (2) 上述範疇一及範疇二之確信意見為合理保證、範疇三類別三至六為有限保證。

註1：應依本準則第10條第2項規定之令所定時程辦理，若公司未及於年報刊印日取得完整溫室氣體確信意見，應註明「完整確信資訊將於永續報告書揭露」，若公司未編製永續報告書者，則應註明「完整確信資訊將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並於次一年度年報揭露完整之確信資訊。

註2：確信機構應符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訂定之永續報告書確信機構相關規定。

註3：揭露內容可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1-2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1.敘明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及其數據、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與減量目標達成情形：

- 推動措施：領先政府規範提早導入ISO 14064溫室氣體盤查系統，於112年取得ISO 14064驗證、承諾科學基礎減量目標倡議SBTi，113年完成設定並通過科學基礎減量(SBTi)1.5°C目標，致力於超前台灣2050淨零排放路徑。
- 設定目標：預計於113年設定並通過科學基礎減量目標倡議(SBTi)1.5°C目標。

- 達成情形：已於113年10月設定並通過科學基礎減量目標倡議(SBTi)1.5°C目標。近期目標－葡萄王設定與溫升控制1.5°C一致的氣候目標，以2023年為基準年，範疇一與範疇二於2034年達成絕對減量58.8%，範疇三(採購商品與服務、燃料及能源相關活動、上游運輸配送、下游運輸配送與銷售產品最終處理)於2034年達成絕對減量35%；淨零目標－葡萄王承諾於2050年達成淨零排放，以2023年為基準年，範疇一、範疇二及範疇三於2050年達成絕對減量90%。
- 2030年減碳目標、策略及行動計畫：
 - 減碳目標：葡萄王生技個體2030年範疇一及範疇二排放較2023年減少5%。減碳策略：依循科學基礎減量目標倡議SBTi的GHG減量路徑，推動能源轉型、數位轉型、供應鏈轉型，逐步達成溫室氣體減量。減碳行動：進行替代能源行動，採購再生能源以替代高汙染能源，2021年起已與再生能源電公司簽訂綠電（太陽能）購置合約，於2022年06月開始轉供綠電到平鎮總部，至2024年累積已使用180萬度綠電；預計再生能源使用比例於2026年達到5%，2030年達到15%。進行減少能源行動，持續依循PDCA運作模式推動節能減碳措施，提高能源管理強度，並訂定節電目標。

(七)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與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訂定「誠信經營守則」，明定誠信經營之政策及作法，積極防範不誠信的行為發生，明訂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受僱人或具有實質控制能力者，不得直接或間接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不正當利益，或做出其他違反誠信、不法或違背受託義務等不誠信行為導致損害公司利益與名譽...等，董事會與高階經理人並簽署「遵循誠信經營政策聲明書」，建立並積極落實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相關政策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之彙總報表>公司治理>訂定公司治理之相關規程規則及公司網站之投資人專區揭露。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V	本公司已依據「誠信經營守則」規定，經董事會通過訂定「不誠信行為防範方案」，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且涵蓋「上市上櫃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並據以訂定不誠信行為防範方案，本公司公司治理小組每年定期評估及檢視現行之規章制度是否能有效降低不誠信風險，113 年不誠信行為風險評估結果為低度風險。 本公司於 112 年導入 ISO 37001 反賄賂管理系統，於 112 年 8 月 9 日董事會通過「反貪腐、反賄賂政策」，承諾本公司在與他人進行商業往來時，均謹守高規誠信標準，對於貪腐和賄賂採取零容忍的態度處理，以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為前提，並訂有「反貪腐、反賄賂管理程序」，提供細節指引以協助防止貪腐和賄賂行為，確保誠信經營政策之落實。113 年度經外部驗證單位(BSI)審查，通過系統運作有效性稽核，連續兩年取得驗證，並針對公司員工舉辦 ISO 37001 反賄賂反貪腐議題相關之教育訓練共計 821 人次、合計 698 小時。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本公司於「不誠信行為防範方案」內明定相關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以防範不誠信的行為發生，並於「不誠信行為防範方案」第 18 條及本公司「獎懲管理辦法」訂有相關懲戒與申訴制度。 本公司對貪腐行為零容忍，不允許任何賄賂、舞弊、濫用公司資產或犧牲公司利益以換取個人利益的行為，為強化及落實誠信經營，由本公司誠信經營專責單位「公司治理小組」，隨時掌握主管機關動態，適時增設或修訂各項與公司治理、誠信經營有關之守則與作業程序，與定期執行不誠信風險之評估、防範方案之修訂等相關作業，並每年定期向董事會報告推動情形。此外，為使同仁時常保持對反貪腐、誠信道德規範的認識，本公司除將上述各項相關的規章公布於公司內部網站供同仁隨時查詢外，同時於新進員工之聘僱合約中，加註誠信原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則條款，並對全體員工每年進行誠信經營相關教育宣導與測驗，積極落實反貪腐、誠信正直與道德價值觀念，使「誠信」原則深化。 新進人員訓練時加入反貪腐講授課程輔以測驗確認員工對於反貪腐之認知，113 年測驗人數共計 117 人。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		本公司以合乎公平道德且恪遵相關法令規章及契約條款來履行商業活動之契約，並遵循「道德行為準則」與「供應商行為準則」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與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均訂定誠信行為條款，規範不得進行任何賄賂、貪汙、勒索等不適當之商業行為，以確保符合反貪腐之規範。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		本公司由公司治理小組擔任誠信經營專責單位，協助訂定誠信經營守則，負責推動誠信經營之執行，透過每年辦理誠信經營守則相關教育宣導與測驗，積極落實誠信正直與道德價值觀念，並每年(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 「113 年度誠信經營、防止內線交易暨重大資訊處理推動情形」於 114 年 1 月 18 日第 21 屆第 4 次董事會中報告。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本公司於「誠信經營守則」、「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中訂有利益迴避條款，要求董事、經理人及全體員工，都應防止利益衝突，且不得藉其在公司擔任之職位或影響力，使自身或是他人獲得不正當利益。 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均出具遵循誠信經營政策聲明書，聲明將確實遵守「誠信經營守則」、「反貪腐、反賄賂政策」等相關規定，且「董事會議事規範」及「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中皆載明有關董事利益迴避條款，避免產生利益衝突。各董事對於董事會之各項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公司利益之虞者，於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且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本公司與關係人及關係企業交易，遵循「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17 條及「關係人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之相關規定，業務往來基於公平合理原則，相互間之財務業務往來訂定書面規範，對於簽約事項明確訂定價格條件與支付方式，杜絕非常規交易，並嚴禁利益輸送情事。本公司關係人及關係企業間之重大交易事項需經審計委員會通過後送交董事會決議。 本公司設有獨立董事，獨立董事於客觀公正立場上，以其專業與經驗提出建議，董事會討論任何議案時，均應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充份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並將其同意或反對之明確意見及反對之理由列入會議紀錄，以有效保護公司之利益。 本公司亦建置完善的內控制度及作業規章，並對全體員工依其工作範圍進行教育訓練，以利確實執行職能分工，防止內部產生利益衝突。如有發現違反誠信規定時，可透過設置公開的檢舉管道、公平允當的調查機制、及當事人陳述系統進行申訴或檢舉，進一步降低利益衝突發生之機率及影響。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本公司遵循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制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IFRS會計準則)建立會計制度與編制財務報告，並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負責財務報告之查核簽證。本公司已建立誠信經營相關之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照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訂定稽核計畫，內容包括稽核對象、範圍、項目、頻率等，並將查核結果作成稽核報告提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讓管理階層了解公司的內部控制執行情形，以達到管理之目的。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本公司每年定期向董事、經理人、全體員工宣導誠信經營守則，使其充分了解公司誠信經營之規範。113 年誠信經營議題相關之內、外部教育訓練（含 TIPS 保密資訊管理、ISO 37001 反貪腐反賄賂、智慧財產權、資安風險管理、營業秘密管理與 ISO 等相關課程）共計 2,730 人次、合計 5,782 小時。此外新人到職時，亦須進行道德行為準則宣導與反貪腐課程，內容包含：道德規範、營業秘密、規章制度、申訴檢舉等，並於訓練後進行測驗簽署勞動契約(包含員工廉潔承諾書、保密承諾)，113 年測驗共計 117 人次。 本公司 112 年導入 ISO37001 反貪腐反賄賂管理程序，規範全體員工、商業夥伴、董事及經理人執行職務應恪守誠信經營原則，遵循反貪腐、反賄賂相關政策，並簽署員工廉潔承諾書，累計至 113 年度共計 691 人次。同時，113 年度針對中高風險職級名單人員加強進行教育訓練，宣導反貪腐、反賄賂相關政策，共計 151 人次。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	V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人員？			1. 檢舉管道： (1) 內部意見箱 (2) 內部員工與外部人員檢舉與申訴電話專線 (a) 檢舉專線：(03)4572121#1999 (b) 申訴專線：(03)4582121#1995 (3) 經由郵件或網站反應意見 (a) 檢舉信箱：companyopinion@grapeking.com.tw (b) 申訴信箱：employeeopinion@grapeking.com.tw 2. 獎勵制度： (1) 外部人員：公司依舉報事件決定致謝之禮品。 (2) 內部員工：依公司人事相關規章予以獎勵。 3. 受理專責單位： (1) 經由內部意見箱反應意見： (a) 檢舉信箱意見由稽核室統一彙整承辦。 (b) 申訴信箱意見由人資單位統一彙整承辦。 (2) 經由郵件或網站反應意見： 由公司指定受理人員統一彙整承辦。 所有檢舉與申訴意見，均統一彙報總經理核示，經總經理核准後方可結案。 公司內部規則【獎懲管理程序】納入勞動基準法第 74 條『吹哨者保護條款』之說明，以具體傳達並有效保障同仁之申訴和舉報之權益。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之投資人專區及公開資訊觀測站之彙總報表>公司治理>訂定公司治理之相關規程規則，揭露誠信經營守則內容，並於公司網站之投資人專區揭露誠信經營運作情形及成效。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為建立誠信之企業文化，以健全經營，經參酌「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制訂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並遵循該守則運作，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反貪腐、誠信經營與落實道德價值是公司經營的核心價值與根本，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制定「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不誠信行為防範方案」、「道德行為準則」、「供應商行為準則」、「反貪腐、反賄賂政策」，作為全體員工及商業伙伴之遵循依據。 上述反貪腐與誠信經營的主要範疇如： 1. 員工(含經理人)： (1) 新入職當天均須接受反貪腐講座課程及測驗，確認對於反貪腐的認知，且所有同仁均定期進行教育訓練。並於入職時簽署的勞動契約中載有道德行為與防範貪腐等相關條款，且為提升公司所有同仁商業道德素養，本公司安排公司全體員工進行『倫理道德』主題課程，目標為三年內全員參訓，113 年非管理職間接人員已完成參訓率 96%，藉以展現公司誠信正直之核心職能。 (2) 本公司訂有收受餽贈禮品處理之規定，要求全體員工均不得收受在市場或商業環境慣例下，明顯過於昂貴或過於頻繁商業餽贈（包含不當的飲宴、回扣、賄賂、招待等），且不論餽贈大小，凡遇收受餽贈之情形，均應呈報權責主管。 (3) 對於違反道德之不正當行為，所有員工都有責任透過適當管道向公司反映，檢舉或申訴管道包括：內部意見箱、檢舉與申訴電話專線、經由郵件或網站反應意見。 (4) 公司於檢舉及申訴管理程序中明訂，保障員工在舉發或參與調查的過程中，受到保護以免遭受不公平的報復或對待。 (5) 113 年與誠信經營相關之申訴案件、檢舉(含匿名舉報)為 0 件。 (6) 113 年無涉及任何貪腐或賄賂、利益衝突、洗錢或內線交易等行為。 (7) 本公司 112 年導入 ISO 37001 反賄賂管理系統，董事會通過「反貪腐、反賄賂政策」，全體員工簽署「員工廉潔承諾書」，累計至 113 年度共計簽署 691 份。 113 年度經外部驗證單位(BSI)審查，通過系統運作有效性稽核，連續兩年取得驗證。 (8) 本公司透過道德行為準則規範及嚴謹的內控制度，以及持續的內部溝通與教育宣導，預防員工做出不道德行為。在 113 年員工滿意度調查中，「企業形象與商譽」及「道德誠信」成為員工重視且高度認同的指標。 (9) 本公司每年不定期透過信件或公文對全體同仁進行誠信經營、檢舉與申訴程序、道德行為準則等宣導教育，與辦理相關有獎徵答活動，宣導同仁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事項，強化員工道德、反貪腐觀念與防範機制之概念與落實，共同管理與防範不誠信行為之發生。			

2. 商業伙伴：

- (1) 在與經銷商、供應商或其他商業往來對象建立商業關係前，必先評估其商業行為的合法性及合理性，並評估往來對象有無違反誠信經營的相關紀錄。在商業過程中，明確拒絕直接或間接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形式或名義之不正當利益，一旦發現不誠信行為，會立即停止往來交易，並要求供應商簽署「供應商廉潔承諾書」，內容包含誠信經營相關規範。
- (2) 對經銷商，於合約中訂定明確合理之付款內容、禁止賄賂、抽成費、回扣金、餽贈等其他利益涉及不正當利益情事之處理。
- (3) 對供應商，本公司執行採購時，嚴格要求供應商遵循「供應商行為準則」，並簽署供應商廉潔承諾書，同時也將對外之採購單加註警示語，強化營業秘密及反貪腐之政策宣導，並針對違反的供應商進行懲處並自供應商名單除名。
- (4) 113 年針對 307 家原物料供應商發送政策宣導問卷，回填問卷的供應商有 252 家，回覆率 94.38%，完成宣導本公司營業秘密政策及反貪腐政策。同時，透過供應商智慧管理平台不定期進行公告與宣導，強化營業秘密與反貪腐政策，113 年經銷商及供應商並未發生貪腐、違反誠信經營及道德價值行為之情事，也未有因貪腐相關違法行為與商業夥伴終止或不續簽合約的貪腐事件。

- (5) 本公司官方網站設立檢舉與申訴專線及專責信箱，提供商業夥伴檢舉與申訴，並有專人負責處理。為保護檢舉人與申訴人，案件承辦人依保密原則進行調查，嚴禁向無關人員透露案情；向相關人員進行調查時，亦僅就該員與案情相關部份討論，以保護檢舉人的權益能獲得保障。113 年相關之申訴案件、檢舉(含匿名舉報)為 0 件。

3. 反貪腐與誠信經營風險評估：

- (1) 公司治理小組每年定期針對具有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的營業活動進行評估，確認現行之內部規章制度能有效降低貪腐及不誠信經營的風險，並據以制訂不誠信行為防範方案，113 年度評估結果為低度風險，並提供評估結果給內部稽核做為規劃稽核計畫之參考。
- (2) 有關政治之捐贈，依照政治獻金法之規定及公司之「核決權限表」取得核准後，始得為之，且所有捐款項皆取具合法憑證，並記錄於會計帳冊，供查核之用，公司亦無內帳或保留秘密帳戶。113 年度及 112 年度政治獻金分別約 0 萬元及 20 萬元，佔營收約 0%及 0.002%。
- (3) 本公司 112 年成立「反貪腐反賄賂推動小組」，由法務室主導並負責監督各部門管理系統的推動、規劃與諮詢事宜，及檢核管理系統設計與執行有效性之評估，並每半年至少一次向董事會報告系統執行情形，113 年度執行情形已分別於 113 年 8 月 12 日及 114 年 2 月 26 日報告董事會。

4. 董事會監督作為：

- (1) 董事會通過制訂「道德行為準則」、「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不誠信行為防範方案」、「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反貪腐、反賄賂政策」，落實反貪腐、誠信經營與道德價值。
- (2) 本公司的「道德行為準則」，明訂禁止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且每年至少一次對內部人進行教育宣導，禁止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進行操作，以利保障股東權益。
- (3)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修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十條，明訂內部人於獲悉公司財務報告或相關業績內容，包括(但不限於)董事及經理人不得於年度財務報告公告前三十日，和每季財務報告公告前五日之封閉期間交易其股票。
- (4) 公司治理小組將反貪腐與誠信經營執行結果，定期呈報董事會，以利董事會監督公司反貪腐、誠信經營與道德價值的執行情況。公司治理小組並每年定期檢視相關辦法是否有需要增設或修改，並提報董事會通過後實施，113 年修訂「道德行為準則」與「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5) 稽核室依照公司規章進行內控查核，並於發現不合規情形時向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協助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確認公司反貪腐、誠信經營與落實道德價值之執行情況。
- (6) 「113 年度誠信經營、防止內線交易暨重大資訊處理推動情形」已於 114 年 1 月 18 日第 21 屆第 4 次董事會中報告，報告內容摘要如下：

- 112年度，為首年取得ISO 37001反賄賂管理系統驗證。113年度，於113年8月經外部驗證單位(BSI)審查，通過系統運作有效性稽核，連續兩年取得驗證。(全台灣第八家、生技第一家)
- 全體員工簽署「員工廉潔承諾書」。113年度針對法務室提供中高風險職級名單人員進行教育訓練，宣導反貪腐、反賄賂相關政策，共計151人次。
- 針對全公司員工及經理人發出「誠信經營、防範內線交易暨重大資訊處理」教育宣導信函，內容包括：誠信經營之重要性、涉及內線交易範圍與構成要件、違反之法律責任、內部重大資訊之規範及實例說明等。
- 針對課級幹部以上及業務相關同仁進行「誠信經營、防範內線交易暨內部重大資訊」測驗，受測人數122人，合格率100%（合格分數80分）。
- 針對所有董事進行「誠信經營、防範內線交易暨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教育宣導。
- 董事參與誠信經營相關之課程（含公司治理等相關課程）共計32人次、合計94小時。
- 針對公司員工舉辦誠信經營與道德價值議題相關之內、外部教育訓練（含TIPS保密資訊管理、ISO 37001反賄賂反貪腐、智慧財產權、資安風險管理、營業秘密管理與ISO等相關課程）共計2,730人次、合計5,782小時。
- 113年與誠信經營相關之申訴或檢舉案件為0件。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可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或本公司網站之投資人專區查詢本公司相關項目之執行情形。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 1、內部控制聲明書：聲明書已依規定公告申報，可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之單一公司>公司治理>內控聲明書公告 (<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t06sg20>) 內查詢。
- 2、經證期局要求公司需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會重要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股東常會於民國一一三年五月三十日於桃園市平鎮區金陵路二段 402 號 (平鎮總公司)舉行，會中出席股東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如下：

項次	股東會決議	執行情形	贊成權數	反對權數	無效權數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
一	承認本公司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相關表冊已依公司法等相關法令規定向主管機關辦理備查及公告申報。	112,679,029 權，佔表決權總數 98.62%	22,007 權，佔表決權總數 0.01%	0 權，佔表決權總數 0.00%	1,551,401 權，佔表決權總數 1.35%
二	承認本公司一一二年度盈餘分配案	訂定 113 年 6 月 27 日為除息基準日，113 年 7 月 18 日為發放日。(每股分配現金股利 6.9 元)	112,722,631 權，佔表決權總數 98.66%	35,268 權，佔表決權總數 0.03%	0 權，佔表決權總數 0.00%	1,494,538 權，佔表決權總數 1.30%
三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決議通過，並公告於公司網站。	103,647,224 權，佔表決權總數 90.71%	9,109,042 權，佔表決權總數 7.97%	0 權，佔表決權總數 0.00%	1,496,171 權，佔表決權總數 1.30%
四	通過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決議通過，依規定申報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並公告於公司網站。	112,734,200 權，佔表決權總數 98.67%	23,204 權，佔表決權總數 0.02%	0 權，佔表決權總數 0.00%	1,495,033 權，佔表決權總數 1.30%
五	全面改選董事案	改選完成，依規定申報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並於 113 年 6 月 12 日獲經濟部准予登記。	姓名/戶名		當選權數	
			董事:曾盛麟		143,023,649 權	
			董事:統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柴佳風		127,289,125 權	
			董事:曾美菁		118,054,758 權	
			董事:張志嘉		104,314,323 權	
			董事:黃衍祥		99,714,188 權	
			董事:陳幸君		95,800,400 權	
			董事:賴誌偉		91,199,299 權	
			獨立董事:陳景寧		74,713,179 權	
			獨立董事:游智瓊		70,408,732 權	
六	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自股東會決議後生效。	109,371,035 權，佔表決權總數 95.72%	276,189 權，佔表決權總數 0.24%	0 權，佔表決權總數 0.00%	4,605,214 權，佔表決權總數 4.03%

2、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

董事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券交易法 §14-3 所列事項	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
第二十屆第十五次 113.01.19	1. 通過薪資報酬委員會 112 年度經理人獎金案。	√	
	2. 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之營運計畫。	√	
	3. 通過修訂本公司「道德行為準則」。	√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董事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券交易法 §14-3 所列事項	獨立董事反對 或保留意見
	決議結果：第 1 案除迴避之利害關係人外其餘董事同意照案通過；其他議案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利害關係迴避情形：第 1 案利害關係人曾盛麟董事長暨總經理、財務主管暨公司治理主管洪俊銘、稽核主管李藝君因個人利害關係，依法迴避表決。		
第二十屆 第十六次 113.02.26	1. 通過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	
	2. 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	
	3. 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	√	
	4.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	
	5. 通過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	
	6. 通過全面改選董事案。	√	
	7. 通過提名 113 年選任董事及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	
	8. 通過推派本公司之子公司「葡眾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	√	
	9. 通過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	
	10. 通過訂定本公司 113 年股東常會日期、地點及會議事項相關事宜。 (1) 日期：113 年 5 月 30 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整 (2) 地點：桃園市平鎮區金陵路二段 402 號(平鎮總公司) (3) 召開方式：實體方式 (4) 股東會召集事由如下： (一) 報告事項： 1. 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 2. 審計委員會 112 年度審查報告。 3.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 (二) 承認事項： 1. 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 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 (三) 討論事項： 1.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2.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四) 選舉事項： 1. 全面改選董事案。 (五) 其他議案： 1. 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六) 臨時動議：	√	
	11. 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簽證會計師審計品質指標(AQI)暨獨立性評估及委任案。	√	
	12. 通過本公司 113 年簽證會計師公費。	√	
	13. 通過調整本公司獨立董事報酬。	√	
	14. 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決議結果：第 9 案及第 13 案除迴避之利害關係人外其餘董事同意照案通過；其他議案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利害關係人迴避情形：第 8 案因董事酬勞歸本公司所有，故不進行利益迴避；第 9 案利害關係人曾盛麟董事長、曾美菁董事、黃衍祥董事、張志嘉董事因個人利害關係，依法迴避表決；第 13 案利害關係人林鳳儀獨立董事、陳勁甫獨立董事、苗怡凡獨立董事、陳景寧獨立董事因個人利害關係，依法迴避表決。		
第二十屆 第十七次 113.05.13	1. 通過薪資報酬委員會建議 112 年度經理人酬勞(113 年發放)案。	√	
	2. 通過本公司 113 年第 1 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	
	3. 通過本公司 110 年度私募普通股補辦公開發行及申請上市案。	√	
	4. 通過委任簽證會計師(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執行本公司之非確信服務。	√	
	5. 通過解除本公司龍潭生物科技研究所總經理競業禁止限制案。	√	
	6. 通過解除本公司營業處副總經理競業禁止限制案。	√	
	7. 通過解除本公司營業處副總經理競業禁止限制案。	√	
	8. 通過指派轉投資子公司-英屬維京群島葡葡王國際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及董事。	√	
	9. 通過指派轉投資子公司-上海葡葡王企業有限公司之董事長、董事及監事案。	√	
	10. 通過指派轉投資子公司-溢昭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案。	√	
	11. 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永續報告書案。	√	
	12. 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案。	√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董事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券交易法 §14-3 所列事項	獨立董事反對 或保留意見
	決議結果：第 1 案除迴避之利害關係人外其餘董事同意照案通過；其他議案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利害關係迴避情形：第 1 案利害關係人曾盛麟董事長暨總經理、財務主管暨公司治理主管洪俊銘、稽核主管李藝君因個人利害關係，依法迴避表決；第 8 案、第 9 案、第 10 案因重新派任董事長、董監事無收取董監酬金獲得利益，故不進行利益迴避。		
第二十一屆 第一次 113.05.30	1. 選舉本公司第二十一屆董事長。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附議由曾盛麟董事出任本屆董事長。	V	
第二十一屆 第二次 113.08.12	1. 通過本公司 113 年第 2 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V	
	2. 通過聘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V	
	3. 通過聘請數位轉型委員會委員。	V	
	4. 通過委任本公司稽核主管。	V	
	5. 通過解除本公司營業處副總經理競業禁止限制案。	V	
	6. 通過為營運週轉所需，本公司向華南銀行申請授信額度及進行續約。	V	
	7. 通過為營運週轉所需，本公司向彰化銀行申請授信額度及進行續約。	V	
	獨立董事意見：獨立董事對於第 7 案詢問授信額度、續約條件、利率與前期是否一致。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對於第 7 案，財務長說明條件、利率皆與前期相同。 決議結果：第 2 案、第 3 案除迴避之利害關係人外其餘董事同意照案通過；其他議案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利害關係迴避情形：第 2 案利害關係人游智瓊獨立董事、陳亭如獨立董事、陳景寧獨立董事因個人利害關係，依法迴避表決；第 3 案利害關係人曾盛麟董事長、陳亭如獨立董事、靳邦忠獨立董事因個人利害關係，依法迴避表決；第 4 案利害關係人稽核代理主管洪中啟因個人利害關係，依法迴避表決。		
第二十一屆 第三次 113.11.11	1. 通過本公司 113 年第 3 季合併財務報表及上半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V	
	2. 通過本公司 113 年上半年度盈餘分配現金股利案。	V	
	3. 通過本公司 114 年度稽核計畫。	V	
	4.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案。	V	
	5. 通過修訂本公司「關係人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	V	
	6. 通過修訂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V	
	7. 通過新編內部控制制度「永續資訊管理作業辦法」。	V	
	8. 通過為營運週轉所需，本公司向土地銀行申請授信額度及進行續約。	V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第二十一屆 第四次 114.01.18	1. 通過薪資報酬委員會 113 年度經理人獎金案。	V	
	2. 通過本公司 114 年度之營運計畫。	V	
	3. 通過增加興建湧豐廠第一期廠房投資額度，並授權董事長處理相關事宜。	V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決議結果：第 1 案除迴避之利害關係人外其餘董事同意照案通過；其他議案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利害關係迴避情形：第 1 案利害關係人曾盛麟董事長暨總經理、財務主管暨公司治理主管洪俊銘、稽核主管洪中啟因個人利害關係，依法迴避表決。		
第二十一屆 第五次 114.02.26	1. 通過 113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V	
	2. 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V	
	3. 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	V	
	4.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V	
	5. 通過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V	
	6. 通過訂定本公司 114 年股東常會日期、地點及會議事項相關事宜。 (1) 日期：114 年 5 月 26 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整 (2) 地點：桃園市平鎮區金陵路二段 402 號(平鎮總公司) (3) 召開方式：實體方式 (4) 股東會召集事由如下： （一）報告事項： 1. 本公司 113 年度營業報告。 2. 審計委員會 113 年度審查報告。 3. 113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 4. 113 年度盈餘分配現金股利情形報告。	V	

董事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券交易法 §14-3 所列事項	獨立董事反對 或保留意見
	(二) 承認事項： 1. 本公司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 本公司 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 (三) 討論事項： 1.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2. 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四) 臨時動議：		
	7. 通過本公司變更簽證會計師案。	√	
	8. 通過本公司 114 年度簽證會計師審計品質指標(AQI)暨獨立性評估及委任案。	√	
	9. 通過本公司 114 年簽證會計師公費。	√	
	10. 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	
	11. 通過「生產循環」、「內部控制制度總則」、「票據領用管理辦法」及「印鑑使用管理辦法」等制度文件增修訂。	√	
	12. 通過解除本公司營業處副總經理競業禁止限制案。	√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決議結果：第 5 案除迴避之利害關係人外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其他議案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利害關係人迴避情形：第 5 案利害關係人曾美菁董事因個人利害關係，依法迴避表決。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無。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鍾鳴遠	黃裕峰	113.01.01-113.12.31	3,705	1,922	5,627	

請具體敘明非審計公費服務內容：移轉訂價報告 1,060 仟元，稅務簽證 445 仟元，ESG 永續報告書之確信服務 407 仟元，保稅盤點 10 仟元。

(一)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

(二)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114 年度配合事務所內部輪調，副簽會計師由黃裕峰會計師更換為溫智源會計師。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經理人及持股 10%以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114 年 3 月 28 日 單位：股

職稱（註 1）	姓名	113 年度		當年度截至 3 月 28 日止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董事長兼總經理	曾盛麟	-	-	-	-
董事	曾美菁	-	-	-	-
董事	統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註 2)(註 3)	-	-	-	-
董事 (法人代表)	高秀玲(註 2)	(註 4)	(註 4)	(註 4)	(註 4)
董事 (法人代表)	柴佳風(註 3)	-(註 5)	-(註 5)	-	-
董事	黃衍祥	-	-	-	-
董事	張志嘉	-	-	-	-
董事	張志昇	(註 4)	(註 4)	(註 4)	(註 4)
董事	陳幸君	36,000	-	-	-
董事	賴誌偉	-	-	-	-
獨立董事	陳景寧	-	-	-	-
獨立董事	游智瓊	-(註 5)	-(註 5)	-	-
獨立董事	陳亭如	-(註 5)	-(註 5)	-	-
獨立董事	靳邦忠	-(註 5)	-(註 5)	-	-
獨立董事	林鳳儀	(註 4)	(註 4)	(註 4)	(註 4)
獨立董事	陳勁甫	(註 4)	(註 4)	(註 4)	(註 4)
獨立董事	苗怡凡	(註 4)	(註 4)	(註 4)	(註 4)
龍潭園區分公司 總經理	陳勁初	-	-	-	-
營業處副總經理	林源從	-	-	-	-
財務長兼 公司治理主管	洪俊銘	(5,000)	-	-	-
法務長	崔秉君	-	-	-	-
管理處處長	王篤盛	-	-	-	-
研發處處長	許勝傑	-	-	-	-
永續長	曾德楷	-(註 6)	-(註 6)	-	-
供應鏈處長	周弘益	(註 7)	(註 7)	-	-
製造處處長	胡怡儒	(註 7)	(註 7)	-	-

註 1：本公司無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

註 2：統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於 110 年 7 月 15 日指派高秀玲擔任法人股東代表，並當選董事。

註 3：統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於 113 年 5 月 30 日指派柴佳風擔任法人股東代表，並當選董事。

註 4：係於 113 年 5 月 30 日卸任，故不計算持有及質押股數變動量。

註 5：係於 113 年 5 月 30 日就任，此處股數變動量為 113 年 12 月 31 日股數較就任時持股變動量。

註 6：係於 113 年 2 月 16 日就任，此處股數變動量為 113 年 12 月 31 日股數較就任時持股變動量。

註 7：係於 114 年 1 月 1 日就任，故不計算持有及質押股數變動量。

(二) 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三) 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114 年 1 月 27 日(註) 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	關係	
統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羅智先	11,851,000	8.00	-	-	-	-	無	無	
	-	-	-	-	-	-	-	-	
曾盛麟	6,511,244	4.40	-	-	1,396,557	0.94	曾美菁 曾張月	姊弟 母子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挪威中央銀行－外部經理人標線資產管理亞洲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4,398,000	2.97	-	-	-	-	-	-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尹崇堯	3,927,000	2.65	-	-	-	-	無	無	
	資料無法取得						-	-	
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曹為實	3,193,000	2.16	-	-	-	-	無	無	
	資料無法取得						-	-	
清標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衍祥	3,051,000	2.06	-	-	-	-	無	無	
	203,000	0.13	-	-	-	-	-	-	
曾美菁	2,954,117	1.99	-	-	49,000	0.03	曾盛麟 曾張月	姊弟 母女	
法商法國巴黎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行受託信託財產專戶	2,200,000	1.49	-	-	-	-	無	無	
財團法人曾水照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代表人：曾張月	1,916,385	1.29	-	-	-	-	無	無	
	資料無法取得						曾盛麟 曾美菁	母子 母女	
張志昇	1,902,957	1.29	資料無法取得				無	無	

註：此為民國 113 年上半年現金股利發放之配息基準日。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葡眾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0,560	60	-	-	10,560	60
英屬維京群島葡萄王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24,890	100	-	-	24,890	100
溢昭股份有限公司	3,000	100	-	-	3,000	100
GK BIO INTERNATIONAL SDN. BHD.	2,100	35	-	-	2,100	35
上海長鴻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係有限公司，故無股數	35.1	-	-	係有限公司，故無股數	35.1

註：係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參

募資情形

- 
- 一、資本及股份
 - 二、公司債之辦理情形
 - 三、特別股之辦理情形
 -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 五、員工認股權證之辦理情形
 -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辦理情形
 -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之辦理情形
 -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114 年 3 月 28 日

單位：新台幣元；股

年	發行 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 抵充股款者	其他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58	1000	5,000	5,000,000	5,000	5,000,000	現金創立	無	中國扶桑
60	1000	18,000	18,000,000	18,000	18,000,000	現金增資	無	
60	1000	500	500,000	500	500,000	現金創立	無	葡萄王食品
62	1000	25,000	25,000,000	25,000	25,000,000	現金增資	無	
62	1000	500	500,000	500	500,000	現金創立	無	海飛絲
66	1000	66,100	66,100,000	66,100	66,100,000	現金增資	無	
66	1000	48,600	48,600,000	48,600	48,600,000	現金增資	無	
66	1000	10,000	10,000,000	10,000	10,000,000	現金增資	無	
68	10	15,000,000	150,000,000	15,000,000	150,000,000	現金增資	無	葡萄王企業
71	10	19,380,000	193,800,000	19,380,000	193,800,000	70 年度盈餘增資 10,500,000 元、資產重估增值 25,104,000 元、合併海飛絲公司 3,696,000 元，現金增資 4,500,000 元	無	
73	10	23,000,000	230,000,000	23,000,000	230,000,000	「73」台財證（一）第 1925 號核准現金增資 36,200,000 元	無	
79	10	27,692,000	276,920,000	27,692,000	276,920,000	「79」台財證（一）第 31424 號核准 77 年度盈轉 46,920,000 元	無	
79	10	53,365,700	533,657,000	53,365,700	533,657,000	「79」台財證（一）第 02854 號核准現金增資貳億元及 78 年度盈轉 56,737,000 元	無	
80	10	75,000,000	750,000,000	58,857,550	588,575,500	「80」台財證（一）第 03453 號核准 79 年度盈轉 54,918,500 元	無	
81	10	75,000,000	750,000,000	64,909,085	649,090,850	「81」台財證（一）第 02709 號核准 80 年度盈轉 60,515,350 元	無	
82	10	75,000,000	750,000,000	71,543,276	715,432,760	「82」台財證（一）第 30931 號核准 81 年度盈轉 66,341,910 元	無	
83	10	78,920,310	789,203,100	78,920,310	789,203,100	「83」台財證（一）第 42929 號核准 82 年度盈轉 73,770,340 元	無	

年	發行 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 抵充股款者	其他
84	10	111,000,000	1,110,000,000	86,945,448	869,454,480	「84」台財證（一）第 39338 號核准 83 年度盈轉 80,251,380 元	無	
85	10	111,000,000	1,110,000,000	95,768,491	957,684,910	「85」台財證（一）第 41796 號核准 84 年度盈轉 88,230,430 元	無	
86	10	111,000,000	1,110,000,000	105,441,166	1,054,411,660	「86」台財證（一）第 73312 號核准 85 年度盈轉 96,726,750 元	無	
87	10	130,920,000	1,309,200,000	111,818,587	1,118,185,870	「87」台財證（一）第 71962 號核准 86 年度盈轉 63,774,210 元	無	
88	10	130,920,000	1,309,200,000	130,818,587	1,308,185,870	「87」台財證（一）第 92331 號核准現金增資 190,000,000 元	無	
94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133,435,040	1,334,350,400	94.08.17 金管證一字第 0940133992 號核准盈轉 26,164,530 元	無	
97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130,235,040	1,302,350,400	97.09.23 台證上字第 09700286141 號同意註銷 32,000,000 元	無	
104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130,300,141	1,303,001,41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份 651,010 元。 105.3.8 經授商字第 10501040870 號函核准。	無	
105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135,214,211	1,352,142,11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份 49,140,700 元。 106.3.17 經授商字第 10601033480 號核准。	無	
106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135,221,060	1,352,210,60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份 68,490 元。 107.3.16 經授商字第 10701023750 號核准。	無	
107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136,286,373	1,362,863,73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份 10,653,130 元。 107.11.28 經授商字第 10701150430 號核准。	無	
108	10	180,000,000	1,800,000,000	136,286,373	1,362,863,730	108.06.20 經授商字第 10801073880 號核准額定資本額增加。	無	
110	10	180,000,000	1,800,000,000	148,137,373	1,481,373,730	110.02.08 經授商字第 11001016050 號核准發行新股。係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11,851,000 股。 113.08.14 臺證上一字第 1130014804 號申報生效，普通股 11,851,000 股補辦公開發行案。	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式普通股	148,137,373 股	31,862,627 股	180,000,000 股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 主要股東名單

114 年 1 月 27 日(註)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統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1,851,000	8.00
曾盛麟		6,511,244	4.40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挪威中央銀行－外部經理人標線資產管理亞洲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4,398,000	2.97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927,000	2.65
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3,193,000	2.16
清標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3,051,000	2.06
曾美菁		2,954,117	1.99
法商法國巴黎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行受託信託財產專戶		2,200,000	1.49
財團法人曾水照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1,916,385	1.29
張志昇		1,902,957	1.29

註：此為民國 113 年上半年現金股利發放之配息基準日。

(三) 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本公司屬於穩定成長階段，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以求穩定永續經營。本公司就所分派期間盈餘尚有之餘額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六十分配股東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百分之十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為接軌國際與增加公司治理彈性，並遵循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股利政策，就盈餘提撥不低於 60%原則下，本公司於 113 年 5 月 30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訂明公司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於每半會計年度終了後為之。

本公司前半會計年度如有盈餘，應先預估並保留應納稅捐，依法彌補累積虧損，依前條規定預估保留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再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盈餘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如以發放現金方式為之，應經董事會決議分派之；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當年度盈餘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如以發放現金方式為之，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後為之，並報告股東會；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本公司依公司法第二四一條規定，將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時，依前項方式分派之。

2. 本次股利分配情形：

依本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授權董事會得於每半會計年度分派現金股利，民國 113 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發放情形如下：

民國 113 年	董事會決議日	股利發放日	每股現金股利	現金股利總金額
上半年度	113/11/11	114/02/21	2.7 元	399,970,907 元
下半年度	114/02/26	114/07/18	4.2 元	622,176,967 元
合計			6.9 元	1,022,147,874 元

本案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如嗣後因股本變動，以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股東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者，授權董事長調整配息率。

3. 股利政策預期是否有重大變動：無此情形。

(四) 本次擬議之無償配股對本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本次未有無償配股情事。

(五) 員工及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6%~8% 為員工酬勞，不超過 2% 為董事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本公司另訂有經薪酬委員會審議及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管理程序」，藉以規範更細部發放內容及方式。本公司於 114 年 2 月 26 日之董事會擬議修訂章程，擬將前述員工酬勞數額中，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三十分派予基層員工。該章程修正案尚待於 114 年 5 月 26 日召開之 114 年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2. 本期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如估列數與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

員工酬勞：現金 132,782,213 元、股票分派：無。

董事酬勞：現金 33,195,553 元。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其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無。

4. 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及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13 年度實際配發之員工及董事酬勞，與董事會決議之分派金額並無差異。

5. 本公司透過制度設計，提升公司整體績效表現；將未來潛力與薪資異動連結，激勵同仁努力提升自我價值；各項獎勵項目分別考慮下列重要因素：

(1) 獎金與酬勞：考量同仁年度績效表現與目標達成狀況、公司年度盈餘狀況等因素。

(2) 異動與調薪：考量個別同仁目前薪資合理性、績效表現、未來潛力、年度調薪預算、內外部薪資平衡、物價水準等因素。

(六)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之辦理情形：

無。

三、特別股之辦理情形：

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無。

五、員工認股權證之辦理情形：

(一) 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二)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辦理情形：

(一)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二)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前十大之員工姓名、取得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之辦理情形：

無。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
本公司 110 年透過私募之現金增資計畫已執行完成，且無最近三年內已完成而計畫效益尚未顯現之情事。

The background of the slide features a blurred image of a business meeting. In the foreground, a hand is visible, holding a green pen and pointing at a bar chart on a document. The chart has blue bars and a red line graph. The document is on a clipboard. The overall scene is professional and business-oriented.

肆

營運概況

- 
- 一、業務內容
 -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 四、環保支出資訊
 - 五、勞資關係
 - 六、資通安全管理
 - 七、重要契約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主要業務內容：

(1)C103050 罐頭、冷凍、脫水及醃漬食品製造業	(29)F104110 布疋、衣著、鞋、帽、傘、服飾品批發業
(2)C106010 製粉業	(30)F204110 布疋、衣著、鞋、帽、傘、服飾品零售業
(3)F203010 食品什貨、飲料零售業	(31)F401010 國際貿易業
(4)F102170 食品什貨批發業	(32)H201010 一般投資業
(5)C201010 飼料製造業	(33)H701010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
(6)F202010 飼料零售業	(34)C110010 飲料製造業
(7)F102040 飲料批發業	(35)C199990 未分類其他食品製造業
(8)C114010 食品添加物製造業	(36)F102030 菸酒批發業
(9)F121010 食品添加物批發業	(37)F203020 菸酒零售業
(10)F221010 食品添加物零售業	(38)I401010 一般廣告服務業
(11)C109010 調味品製造業	(39)JE01010 租賃業
(12)F501030 飲料店業	(40)IZ12010 人力派遣業
(13)C802041 西藥製造業	(41)A101040 食用菌菇類栽培業
(14)F108021 西藥批發業	(42)A101030 特用作物栽培業
(15)F208021 西藥零售業	(43)A101050 花卉栽培業
(16)F208050 乙類成藥零售業	(44)IG01010 生物技術服務業
(17)F108031 醫療器材批發業	(45)F401171 酒類輸入業
(18)F208031 醫療器材零售業	(46)F107080 環境用藥批發業
(19)C802100 化粧品製造業	(47)F207080 環境用藥零售業
(20)F108040 化粧品批發業	(48)C802080 環境用藥製造業
(21)F208040 化粧品零售業	(49)H703100 不動產租賃業
(22)C802090 清潔用品製造業	(50)F601010 智慧財產權業
(23)F207030 清潔用品零售業	(51)I101090 食品顧問業
(24)F107030 清潔用品批發業	(52)C201020 寵物食品製造業
(25)C105010 食用油脂製造業	(53)F106060 寵物食品及其用品批發業
(26)C102010 乳品製造業	(54)F206050 寵物食品及其用品零售業
(27)F206020 日常用品零售業	(55)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8)F106020 日常用品批發業	

2. 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類別	金額	比例(%)
保健食品	8,826,724	79
委託代工	944,991	8
化妝品	371,485	3
通路銷售(註 1)	657,156	6
飲料品	331,377	3
其他(註 2)	28,272	1
合計	11,160,005	100

註 1：通路銷售係本集團為佈建自有品牌通路而銷售其他公司產品之業務。 註 2：其他主係一般食品及寵物食品等。

3. 公司目前之產品：
保健食品、飲料品、委託代工...等製造及銷售。
4. 114 年預計開發新商品：

葡萄王自有品牌將推出 23 款新產品，其中包括特定通路版本和升級版的熱銷產品，與機能性飲品、機能性休閒食品等。這些新產品將滿足更多消費者的營養補充與健康促進的需求，並將在人口高齡化和電銷通路等新興市場趨勢下進行更多樣化的通路發展，產品將強調關節保健、養顏美容、男性保健、兒童健康與銀髮族照護，關注於調整體質與維持生理機能，並符合 ESG 產品的要求。同時在研究方面，集團持續加強自有發酵原料如益生菌和菇菌類原料的臨床研究，提升產品競爭力與應用性，以拓展市場開發並提升市占率。

葡眾 114 年規劃推動現品升級與更多樣化的新品上市，產品朝更多元之保健食品新劑型與功效發展，亦積極拓展保養與清潔類產品開發，落實全方位照護之宗旨；除了針對特定族群之增強體力及行動力、幫助維持消化道機能等保健產品外，並開發新劑型益生菌與獨家技術機能性飲品，更著力於獨特高端成分產品研究，以達健康促進之目標；在產品開發上，亦提高葡萄王自有研發原料於生活品類之應用，強化葡萄王產品照顧全家人健康之觸及率。

（二）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及發展

隨著 COVID-19 疫情趨緩，世界衛生組織(WHO)也於 2023 年 5 月正式解除 COVID-19 的全球公衛緊急事件，對全球經濟的影響趨微，但全球政經局勢並未因此而有所減緩，反而隨著美國與中國大陸持續抗衡，俄烏戰爭持續延燒且近期更有擴大的跡象，以及中東局勢惡化等事件，涉及全球能源及資源的供應議題，若情勢加劇，可能進一步對全球經濟與產業造成影響，值得持續關注。

全球生技醫藥產業受惠於創新技術的開發及跨領域技術的導入應用，例如：mRNA 相關技術、基因編輯、抗體技術等，不僅加速醫藥品的開發與上市，許多創新醫藥品更用於未滿足的醫療需求，為患者提供新的治療策略，增加疾病的治癒率。農業生技與保健食品也在廠商持續針對市場的需求，提供多元化的產品，逐步擴大整體市場規模。

隨著供需環境變化，全球保健營養食品生態圈關注四大議題的演化及商機，包括：健康變老、舒壓睡眠、腸道健康及個人保健。據 The Business Research Company 的研究報告指出，2023 年全球機能素材市場為 1,106 億美元，預期 2024 年將成長至 1,203 億美元，成長 9.9%；預期 2028 年可成長至 1,753 億美元。益生菌預期持續成長，主要原因在於其與腸道健康、膽固醇降低和血糖控制等保健相關連。扣合供需環境變化及 AI 等科技快速融入應用，全球保健營養食品生態圈關注四大議題的演化及商機，包括微生物應用價值、精準發酵科技潛力、健康制度至完全營養及 AI 多面向融入應用等。微生物(藻類、菇菌等)相對植物或動物原料，生長過程扣合食品低碳永續需求，微生物培養基質可使用廢棄物或副產物，實踐循環經濟價值，且產品具機能保健，國際放大運用微生物開發多元替代食材的投入。如擴大真菌蛋白等原料的合作及規模量產，或重視製程的低碳實現。透過精準發酵，可掌握微生物生長的特性，產生特定且具高價值的成分，創造多元、高效及經濟生產等新可能。

我國生技產業在政府與民間多年努力下，112 年度生技產業營業額達到新台幣 7,578 億元，成長 8.12%，民間生技投資金額達到新台幣 550.55 億元。其中又以健康福祉產業規模最大，營業額達新台幣 2,895 億元，成長 4.51%；其次為醫療器材營業額為新台幣 1,470 億元，應用生技為新台幣 1,372 億元，製藥為新台幣 1,291 億元，數位醫療產業營業額為新台幣 550 億元，成長 9.56%。

近年我國保健營養食品產業布建，持續朝微生物、植物及動物性關鍵原料的保健營養價值研究、設計、製造及客製產品開發精進；放大已建立的益生菌、紅麴、樟芝及綠藻等微生物原料的優勢實力及國際產業鏈合作影響力，融入跨業、新消費者及社群等變化，布局各環節更積極且具優勢的實力。

隨著國人關注養生、健康老化、免疫力增加、視力保健及肌肉關節等戶外體適能強化等各式對好生活追求，臺灣保健營養食品市場持續成長。依經濟部工業生產統計資料，國內保健類之膠囊、錠狀、顆粒粉末產品、嬰兒配方食品及較大嬰兒配方輔助食品、病患用食品及其他營養保健食品等保健營養食品，112 年我國產值為新台幣 358 億元，較 111 年成長 0.5%。另據財團法人食品工業發展研究所 ITIS 團隊調查及推估，111 年臺灣保健食品市場規模為新台幣 1,703 億元，成長率 5.9%，膳食補充劑及傳統食品型態成長率分別為 7.7%及 3.6%。整體保健營養食品需求成長，但不同素材、產品及廠商的表現差異將拉大。

我國經濟成長帶動所得增加與生活水準的提升，飲食習慣也朝向精緻化，促使營養成分攝取不均衡；科技快速發展讓資訊傳遞更為即時，造就生活型態的轉變與工作壓力的增加，成為國人健康的危險因子。雖然我國就醫的便利性高，但國人長久以來就有藥食同源的飲食習慣，以營養保健食品作為飲食補充也廣為接受。因此，近年來對於營養保健食品的需求有增無減，加上營養保健食品種類多，且成分來源多元，並有不同的保健訴求，加速國內保健營養食品市場的擴張，也吸引同(異)業廠商運用其所擁有的核心優勢作為產品訴求焦點。例如：原料選擇、保健訴求、產品型態、實體或平台通路合作及市場行銷操作等策略，更強調國內外多元合作。

導因保健食品具有高附加價值，並可針對不同族群提供符合需求的保健食品，容易與一般食品形成市場區隔，而吸引食品、生技、藥品等廠商投入保健食品的開發，甚至從事食品原料經銷商的上游廠商，或市場直銷/行銷公司，亦看好保健食品市場的快速發展，投入保健食品的開發。因應國外保健食品的大量進口，國內保健食品廠商採取因地制宜的策略，結合學研機構的資源，共同開發台灣本土的保健素材作為保健食品之用，可降低來源受制國外，易受價格波動而影響，並由於採用在地保健素材，易於國人所接受，並能與國際大廠形成市場區隔。為加速營業規模的擴大，各廠商亦積極尋找適合產品或合作夥伴切入國外市場，例如：本公司除在中國大陸投資上海葡軍商貿有限公司、上海葡侑商貿有限公司為自有品牌產品建立零售通路外，另與全宇生技合作，於馬來西亞合資成立 GK BIO INTERNATIONAL SDN. BHD.，結合經銷商與通路商的優勢，布局馬來西亞營養保健食品市場。

隨著『健康食品管理法』公布，區隔健康食品與食品的差異，行政院衛生署並公布健康食品的功效性評估，作為廠商申請健康食品審查依據。目前行政院衛生署公告健康食品的安全性評估項目計有調節血脂、調節血糖、調整過敏體質、免疫調節、不易形成體脂肪、抗疲勞、骨質保健、延緩衰老、腸胃功能改善、護肝、牙齒保健、調節血壓及促進鐵吸收等 13 項，並對紅麴與魚油等項目，建立健康食品規格標準，且於 109 年增列調節保健功效。

傳銷市場部分，截至 112 年底，向公平交易委員會報備在案且仍有實施多層次傳銷之公司數量為 331 家，其中本土公司占比約為 81.87%，外國公司則占比 18.13%。112 年度全台傳銷商總人數達 371.3 萬人，多層次傳銷產業營業總額達 1,083.68 億元。多層次傳銷產業所販售的產品，至今仍係以營養食品、美妝保養品為大宗，再其次則為清潔用品，並未隨著年月的變遷而有所異動。但有主力經營傳統直銷的業者，開始從線下面對面直銷方式，轉為線上透過電子商務，非人與人接觸交易的經營模式。隨著新社群及新通路經濟逐漸活絡，後疫情時代無接觸經濟快速成長，促使國內業者在保健營養食品通路方面有著全新布局。傳統面對面直接銷售的經營模式，開始結合數位科技方式進行轉型，不少業者轉向網路電商銷售平臺發展或者將資源投注在原有的網路銷售平臺。112 年採行網路行銷方式之多層次傳銷事業占比約為 64.65%，網路商城經營型態以自設為主。未來網路、多層次傳直銷及線上直播通路之銷售潛力看好。

大陸市場部分，大陸國務院衛生健康委員會(下稱衛健委)推行《健康中國行動(2019—2030 年)》發展策略，積極展開強化健康產業的工作規劃，其中營養健康食品行業為重點發展產業，對於健康產業的扶持力度也持續增加。113 年上半年，衛健委等有關單位陸續公布營養保健領域相關的政策法規，包含：印發《關於發展銀髮經濟增進老年人福祉的意見》，鼓勵研發適合老年人咀嚼吞咽和營養要求的保健食品、特殊醫學用配方食品；亦印發《“體重管理年”活動實施方案》、四類慢性病營養和運動指導原則，積極推動慢性疾病的防治工作；為深入推動保健食品備案管理，保障品質安全，發展特殊食品產業，公告徵詢企業意見，將糖果製品(包括糖果、巧克力、果凍)和飲料納入保健食品備案產品劑型、制定相關技術要求；加速推動保健食品原料和新食品原料目錄；各項政策都顯示大陸有關單位推動提升全民健康管理意識和營養保健食品產業發展的決心。

112 年大陸地區 60 歲以上老年人口已達到 3 億人左右，人均醫療保健消費支出同比增長 16%，根據 Euromonitor 全球消費者調查數據顯示，中老年人是營養健康行業的主力消費族群，而年輕族群也逐漸成為市場成長的重要因子，加上受到營養健康食品休閒化的影響，全球各年齡層的人群每日攝取營養保健食品的頻率均逐漸提高，健康食品產業在全人群的滲透率持續提升，顯示產業發展空間與機會。由於消費者對健康生活的更高追求推動行業增長，持續吸引快消品行業如食品飲料、化妝品等，以及大健康產業如醫藥、保險、體檢、養老等相關行業積極入局，因此，從事營養保健食品生產和經營的企業數量也迅速增長，產品種類繁多、替代速度越來越快，新型行銷推廣方式和管道的興起，需求更為廣泛和多元，消費者對營養保健食品的消費呈現需求生活化、產品細分化，使得 OEM/ODM 代工行業競爭越趨向激烈和挑戰。

上海葡萄王承襲集團 50 多年的研發底蘊和自研自產的獨家專利原料，搭配全球特色功能性原料，為客戶提供客製化、區隔化且全方位的系列產品方案，打出高品質、好服務的口碑，穩固現有優質客戶、

加強深度合作，也積極支持新興的潛力客戶，發展長期穩定的合作關係；同時，為了更加因應市場上多元的產品劑型，持續和具潛力的衛星代工廠進行戰略合作，創造多方互利共贏的局面。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上游：素材開發、配方研發及升級。

中游：生產製造。

下游：通路端，包括傳統於實體店鋪(如量販店、美妝店、連鎖超商)銷售之實體通路、新興於網路商城或電視購物之虛擬通路以及直接尋找及面對客群之傳直銷通路。

本公司具備完整之產業鏈功能，從上游之以微生物發酵技術為核心製造技術，並藉以開發關鍵原料，如：乳酸菌、靈芝、樟芝菌絲體等素材、中游之製劑及包裝能力、下游之自有通路及品牌，故能靈活因應整體產業變化，持續維持消費者青睞與信賴。

3. 產品之發展趨勢

- (1) 免疫調節為本公司保健食品之發展重點，如靈芝類產品已取得衛生署健康食品認證。
- (2) 乳酸活菌為近年來最熱門腸道保健食品之一，本公司所生產之乳酸菌，不僅菌種多、菌數高，在市場銷售方面也十分受到消費者青睞，並取得健康食品字號，具胃腸功能改善及輔助調整過敏體質兩項功能。
- (3) 根據台灣國內常見肝病所設計的保健食品，如：樟芝王、樟芝益、康貝特等皆已取得衛生福利部健康食品字號護肝功能。
- (4) 針對老齡化社會來臨，開發銀髮族使用之延緩老化及預防阿茲海默症保健食品。
- (5) 開發具強抗氧化能力之麥角硫因美容飲品。
- (6) 針對男性及女性之不同保健養生需求，開發專屬男性補充體力飲品及女性美容保健飲品。
- (7) 開發添加具保護眼睛效果之珍貴植物萃取物，為3C修護健康必備之保健食品。
- (8) 開發具葡萄王特色之休閒食品及飲品，於公司觀光工廠獨家販售。
- (9) 由於健康要求及環保意識提升，開發以發酵製成之真菌替代性蛋白素材及其衍生產品。
- (10) 因次世代益生菌NGP不僅可作為食物或膳食補充劑，更可開發成為治療藥物，將開發次世代益生菌。
- (11) 開發機能性食品如果凍、軟糖、小規格飲品等劑型。

4. 競爭情形

(1) 產品競爭：

- A. 隨著國內健康食品市場擴大，國內中、西製藥廠商及生物科技業者也紛紛跨足保健食品市場，其挾在藥界之知名度及既有之技術，能迅速在保健食品市場生根茁壯。
- B. 海外保健食品，隨部分外國政府政策改變，開放其原本僅供內銷之保健食品至海外銷售，在國人對海外品牌有迷思的情況下，海外保健品牌加入，將使競爭更遽。
- C. 在傳銷市場部分，多層次傳銷產業產值連年上升，反映著傳銷通路下的消費實力不容小覷。然而產值越大，相對地愈加吸引更多企業轉型成立多層次傳銷公司，亦有愈來愈多外商多層次傳銷公司進入台灣市場搶食大餅，競爭程度也是年年增加。
- D. 在大陸市場部分，代加工行業呈現兩極化的市場區隔競爭。中小型及新銳品牌多缺乏自研自產能力，更傾向將研發生產交由代工廠完成，故可機動性配合客戶產能和需求服務的中小型代加工廠具備優勢。另一方面，零售端中大型品牌對代工廠的資質、研發和生產能力提出更高要求，故具技術創新及規模優勢的大型代加工製造廠較具備優勢。

(2) 通路競爭：

隨著市場需求及消費習慣的改變，不僅是大馬路旁的開架式藥妝店、市郊的量販店、既有的多層次傳銷通路，甚至連巷口的便利商店均可看到營養保健食品、美妝保養品的蹤跡，使得消費者有更多不同的選擇，各產業集團無不加碼在營養保健食品的投資上，並透過線上媒體、及實體通路的全面性廣宣，藉而讓消費者能夠獲得最方便的選購。如何加強產品獨特性，進而吸引消費者注意；及如何提供更完善的售後服務，都是需要慎重考量的重要課題。

傳銷產業的產值逐年上升，顯示出傳銷通路的消費能力，在所有多層次傳銷公司的共同努力扎根下，形成正向的良性競爭，惟競爭逐年增加之態勢需透過各業者繼續用心經營，並延續人與人搭建之良好關係，進而逐年開創通路業績之持續成長。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猴頭菇菌絲體發酵技術：40 噸液態發酵技術成熟。
2. 乳酸菌回收技術：連續式離心技術於乳酸菌回收，並完成國內第一套液態氮製程。
3. 延緩老化猴頭菇保健食品之開發上市。
4. 拓建龍潭分公司並引進自動化冷凍乾燥製程，於 109 年度正式運轉。
5. 新增健康展望園區(湧豐廠) 4 座噸級以上發酵槽，發酵量體達 120 噸，於 113 年度第三季投入量產後，本公司發酵總體達 506 噸。
6. 榮獲獎項：
 - (1) 【絲狀真菌的菌絲體及其製造方法】獲 2024 俄羅斯阿基米德國際發明展金牌獎及特別獎。
 - (2) 【桑黃 GKPI 菌絲體用於製備改善肥胖及肥胖相關代謝性疾病之組成物的用途】獲 2024 俄羅斯阿基米德國際發明展銀牌獎。
 - (3) 【絲狀真菌的菌絲體及其製造方法】獲 2024 馬來西亞 MTE 國際發明展銀牌獎。
 - (4) 【乳雙歧桿菌 GKK2、含其之組合物及改善過敏性氣喘之用途(馬)】獲 2024 馬來西亞 MTE 國際發明展金牌獎。
 - (5) 【桑黃 GKPI 菌絲體用於製備改善肥胖及肥胖相關代謝性疾病之組成物的用途】獲 2024 馬來西亞 ITEx 國際發明展金牌獎。
 - (6) 【發酵乳桿菌 GKF3、含其之組合物及改善精神失調之用途(馬)】獲 2024 馬來西亞 ITEx 國際發明展金牌獎及特別獎。
 - (7) 【含乳酸菌醱酵產物之創傷外用組成物及其用途 M3(日)】獲 2024 日本東京創新天才發明展金牌獎。
 - (8) 【戊醣片球菌 GKP4 用於製備改善肌少症之口服組成物的用途(日)】獲 2024 日本東京創新天才發明展金牌獎及特別獎。
 - (9) 【乳雙歧桿菌 GKK2 的活性物質、含其的組合物及其促進長壽的用途】獲 2024 上海國際發明創新博覽會金牌獎。
 - (10) 【用於製備提升免疫力之組合物的用途】獲 2024 上海國際發明創新博覽會金牌獎及特別獎。
 - (11) 【鼠李糖乳桿菌 GKLC1、組合物及其改善酒精性肝損傷、胃損傷及/或腸損傷之用途】獲 2024 上海國際發明創新博覽會金牌獎。
 - (12) 【含乳酸菌醱酵產物之創傷外用組成物及其用途(US)】獲 2024 美國創新發明展金牌獎及特別獎。
 - (13) 【乳雙歧桿菌 GKK2、含其之組合物及改善過敏性氣喘之用途(US)】獲 2024 美國創新發明展金牌獎及特別獎。
 - (14) 【猴頭菇菌絲體萃取物製備用於改善中樞神經系統髓鞘化之醫藥組合物之用途(JP)】獲 2024 韓國 WiC 世界發明競賽金牌獎。
 - (15) 【副乾酪乳酸桿菌 GKS6 之活性物質、含其之組合物及其促進長壽之用途(JP)】獲 2024 韓國 WiC 世界發明競賽金牌獎。
 - (16) 【乳雙歧桿菌 GKK2 之活性物質、含其之組合物及其促進長壽之用途(US)】獲 2024 美國 AII 達文西國際發明展金牌獎及特別獎。
 - (17) 【治療失智症之活性物質、及其製備方法、含其醫藥組合物、及該醫藥組合物的製備方法】獲 2024 美國 AII 達文西國際發明展金牌獎。
 - (18) 【蟬花菌絲體活性物質用於製備預防、延緩或治療眼球前後房擴張、玻璃體液擴張及/或視網膜脫離之組合物的用途(CA)】獲 2024 加拿大國際發明創新競賽金牌獎及特別獎。
 - (19) 【含乳酸菌醱酵產物之創傷外用組成物及其用途(US)】獲 2024 加拿大國際發明創新競賽金牌獎及特別獎。
 - (20) 【植物乳桿菌 GKD7 用於製備改善骨關節炎及退化性關節炎的組成物之用途】獲 2024 倫敦國際發明暨貿易展金牌獎及特別獎。
 - (21) 【含乳酸菌醱酵產物之創傷外用組成物及其用途】獲 2024 倫敦國際發明暨貿易展金牌獎及特別獎。
 - (22) 【桑黃用於製備改善肌少症之組成物的用途(TW)】獲 2024 IIIC 國際創新發明競賽金牌獎。

- (23) 【絲狀真菌的菌絲體及其製造方法】獲 2024 IIIC 國際創新發明競賽金牌獎。
- (24) 【蟬花活性物質用於改善視力之用途】獲 2024 IIIC 國際創新發明競賽金牌獎。
- (25) 【含乳酸菌醱酵產物之創傷外用組成物及其用途(US)】獲 2024 香港創新科技國際發明展金牌獎。
- (26) 【桑黃用於製備改善肌少症之組成物的用途】獲 2024 香港創新科技國際發明展金牌獎。
- (27) 【含乳酸菌醱酵產物之創傷外用組成物及其用途】獲 2024 烏克蘭國際發明展金牌獎。
- (28) 【乳雙歧桿菌 GKK2、含其之組合物及改善過敏性氣喘之用途(US)】獲 2024 烏克蘭國際發明展金牌獎。
- (29) 【用於改善肌少症之口服組成物(益生菌)】獲 2024 第十八屆波蘭華沙國際發明展金牌獎及特別獎。
- (30) 【植物乳桿菌 GKD7 用於製備改善骨關節炎及退化性關節炎的組成物之用途】獲 2024 第十八屆波蘭華沙國際發明展金牌獎。
- (31) 【桑黃用於製備改善肌少症之組成物的用途】獲 2024 克羅埃西亞發明展金牌獎及特別獎。
- (32) 【乳雙歧桿菌 GKK2 的活性物質、含其之組合物及其促進長壽的用途】獲 2024 克羅埃西亞發明展金牌獎及特別獎。
- (33) 【桑黃用於製備改善肌少症之組成物的用途】獲 2024 韓國首爾發明展銀牌獎。
- (34) 【固態化妝品組成物及其製造方法(TW)】獲 2024 韓國首爾發明展特別獎。
- (35) 【含乳酸菌醱酵產物之創傷外用組成物(JP)】獲 2024 韓國首爾發明展銅牌獎。
- (36) 【含乳酸菌醱酵產物之創傷外用組成物及其用途 M3(美)】獲 2024 歐洲盃國際發明展金牌獎及特別獎。
- (37) 【發酵乳桿菌 GKF3、含其之組合物及改善精神失調之用途(美)】獲 2024 歐洲盃國際發明展金牌獎及特別獎。
- (38) 【含乳酸菌醱酵產物之創傷外用組成物及其用途 M3(TW)】獲 2024 瑞士日內瓦國際發明展金牌獎及特別獎。
- (39) 【桑黃用於製備改善肌少症之組成物的用途(TW)】獲 2024 瑞士日內瓦國際發明展銀牌獎及特別獎。
- (40) 【樟芝菌絲體發酵液粉】獲 2024 年 SNQ 國家生技醫療品質獎 銅獎
- (41) 【康爾暢乳酸菌菌球顆粒】獲 SNQ 國家品質標章。
- (42) 【康爾動乳酸菌菌球顆粒】獲 SNQ 國家品質標章。
- (43) 【葡萄王猴頭菇菌絲體粉】獲 SNQ 國家品質標章。
- (44) 【康爾動乳酸菌菌球顆粒】獲乳酸菌協會創新產品特優獎。
- (45) 【康爾暢乳酸菌菌球顆粒】獲乳酸菌協會創新產品優等獎。

7. 113 年度申請取得之專利：

核准國家	專利名稱	日期	證號
中華民國	發酵乳桿菌 GKF3 用於製備降低菸癮之口服組成物的用途	2024.04.01	I837529
美國	桑黃用於製備改善肌少症之組成物的用途	2024.04.02	11,944,659
中華民國	預防及/或改善口腔黏膜下纖維化之組成物及其用途	2024.04.01	I838163
中國	含乳酸桿菌之組成物及其預防及/或改善皮膚老化的用途	2024.04.19	ZL 202110244793.1
中國	猴頭菇菌絲體活性物質用於預防或治療視網膜病變之用途	2024.05.10	ZL 202111561046.7
中華民國	制植體周圍炎的組成物及其用途	2024.05.11	I842366
中國	桑黃菌 體、其萃取濃縮物的製造方法暨其用於製備改善睡眠之組成物的用途		領證中
中華民國	胚芽乳酸桿菌、醱酵物及製造方法、含其之組成物及其用於製備提高熱逆境中精子品質的組成物之用途	2024.06.21	I846368
中華民國	植物乳桿菌 GKD7 用於製備改善骨關節炎及退化性關節炎的組成物之用途	2024.06.21	I846367

核准國家	專利名稱	日期	證號
中國	桑黃用於製備改善肌少症之組成物的用途	2024.06.14	ZL 2021 1 0225797.5
中華民國	乳酸片球菌 GKA4 用於製備預防或治療腎功能異常組合物的用途	2024.07.21	I849717
中華民國	桑黃 GKPI 之萃取物用於製備提升運動訓練後之肝醣含量及降低運動後血液尿素氮含量的組成物之用途	2024.08.01	I851117
中國	桑黃 GKPI 菌絲體用於製備改善肥胖之組成物的用途		領證中
新加坡	改善肌肉流失及肌力退化的乳酸菌及其包含該乳酸菌之組成物	2024.05.28	10202114088U
日本	乳酸片球菌 GKA4 用於製備預防或治療腎功能異常組合物的用途	2024.09.09	7553634
中華民國	丁酸梭菌 GKB7 用於製備改善骨關節炎及退化性關節炎的組成物之用途	2024.11.01	I860688
中華民國	提升睡眠品質之益生菌組成物及其用途	2024.11.11	I861750
韓國	用於降低菸癮的口服組成物	2024.11.11	10-2726654
中華民國	絲狀真菌的菌絲體及其製造方法	2024.12.01	I864800
中國	含乳酸菌醱酵產物之皮膚創傷外用組合物及其用途	2024.10.18	ZL 2020 1 1267520.0
中華民國	猴頭菇菌絲體活性物質用於修復視神經之用途	2024.12.21	I867935
日本	含有植物乳桿菌 GKD7 之改善骨關節炎用及退化性關節炎用的組成物	2024.12.09	7601959
馬來西亞	猴頭菇菌絲體活性物質用於預防或治療視網膜病變之用途	2024.11.18	MY-205870-A
日本	含有丁酸梭菌 GKB7 之改善骨關節炎用及退化性關節炎用的組成物	2024.12.19	7607709
中華民國	發酵乳桿菌 GKF3 用於製備促進皮膚傷口癒合及抗氧化之局部組成物的用途	2025.01.01	I869314
中華民國	含有機酸活性物質之顆粒結構及其製備方法	2025.01.01	I868553
新加坡	發酵乳桿菌 GKF3 用於製備降低菸癮之口服組成物的用途	2025.01.03	10202114093Y
日本	用於改善先天有氣運動能力弱者運動表現之複合益生菌組成物及其用途		領證中
新加坡	桑黃菌絲體組合物促進鳶尾素(Irisin)及棕色脂肪細胞生成的製備及應用		領證中
新加坡	蟬花菌絲體活性物質用於治療黃斑部病變之用途		領證中
新加坡	猴頭菇菌絲體活性物質用於預防或治療視網膜病變之用途		領證中
中華民國	約氏乳桿菌用於減輕高氧誘導肺損傷的用途		領證中
中華民國	乳酸菌組用於預防或治療 NSAID 引發的胃潰瘍之用途		領證中
中華民國	戊糖片球菌 GKP4 之組合物及其調節血糖之用途		領證中

8. 最近五年開發之新產品：

葡萄王康貝特 200P EX 能量飲料、葡萄王超級魚油 369 複方軟膠囊、葡萄王日夜雙效薑黃尊爵版複方膠囊、葡萄王易得纖 EX 益生菌膠囊、葡萄王益菌王旗艦 EX400 粉末、葡萄王靈芝巴西菇菌絲體益菌、葡萄王 LGG 特益菌粉末顆粒升級版、夜極薑黃複方膠囊、超越奇蹟鹿胎盤馥活膠囊、靈芝王精華飲(減糖優化)、舒活納麴王升級版、葡萄王優適金盞花葉黃素精華凍、樟芝王尊爵高規版、薑黃萃取加紅葡萄葉萃取複方膠囊、爆能能量飲料-荔枝海鹽啤酒花風味、靈芝王尊爵高規版、葡萄王益菌王粉末顆粒尊爵高規版、高纖女神酵素粉包、優適好寶貝 QQ 軟糖(舊品改良)、葡萄王健常八益菌益生菌膠囊(舊品改良)、葡萄王植立蛋白纖泡飲(可可風味)、葡萄王精采優適金盞花萃取物含葉黃素粉末、葡萄王精采優適金盞花萃取物含葉黃素粉末 EX、葡萄王嬌益薑黃尊爵版複方膠囊(舊品改良)、葡萄王超越奇蹟鹿胎盤馥活膠囊尊爵版、人蔘王養身飲(舊品改良)、醅安欣複方膠囊(2.0)(舊品改良)、葡萄王雙效樟芝王、葡萄王雙效靈芝膠囊、葡萄王優適好明悅精華 Q 凍、葡萄王優適金盞花葉黃素精華凍(低糖版)、葡萄王健力蟲草王、暢且利膠囊、康悅兒乳酸菌顆粒、小悅光飲、青采嬌、銀燦餐包、衛

傑膠囊(奶素)、百克斯膠囊(純素)、原味餐包沖泡飲(舊品改良)、餐包沖泡飲(舊品改良)、艾逸膠囊、艾逸膠囊(純素)、清明亮膠囊(純素)、芯潤飲、葡眾猴頭菇菌絲體膠囊、靚妍飲(液態鋁箔)、醅利佳(舊品改良)、寧康福膠囊(舊品改良)、貝納 Q10 膠囊(舊品改良)、芯潤飲(舊品改良)、奇芮(愛貓專用益生菌粉)、紓衛菓軟糖、奇芮(愛犬專用益生菌粉)(舊品改良)、康爾動乳酸菌球顆粒、康爾暢乳酸菌球顆粒。

9. 最近三年度研究發展支出金額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金 額	289,884	289,545	291,906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隨著市場銷售手段的不斷衝擊刺激，消費者的消費習慣逐年變遷挪動，在營運之永續發展上，未來長、短期經營方向主要在創新通路，開發新商品，以符合更多消費者需求、擴大消費族群遞補業績成長，其業務發展規劃如下：

1.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展望新的年度，台灣葡萄王持續以「健康專家、照顧全家」為商品規劃宗旨，滿足全家人保健需求。除現由熱銷商品帶來主要業績外，113 年推出新形態護眼保養及心血管維護保健商品獲得廣大的迴響、並規劃持續於 114 年推出促進代謝、健康調養及管路維護的保健商品，另外結合葡萄王優異的研發基礎，結合國人保健趨勢的消費型食品與豐富劑型，讓保健可以天天從飲食中輕鬆擁有。在銷售通路規劃佈局上，導入更多元的大數據操作於數位行銷投放，精準溝通確定客戶，積極經營流量，帶動會員成長，並精進服務提升客戶資質，善用會員紅利分群經營，增加回購，導入定配提升既有會員質量，做質的提升，積極帶動整體業績成長。

在代工及海外業務領域，葡萄王將秉持「Your Vision, Our Mission」的理念，致力於為全球客戶提供高品質的保健產品開發與製造服務。根據 113 年銷售數據，顆粒/粉末條包劑型市場需求穩居領先，其次為膠囊、鋁袋飲品、玻璃瓶飲品、軟膠囊及果凍劑型。隨著新建的軟膠囊與果凍產線投產，將顯著提升代工業務的靈活度，並憑藉科學驗證的益生菌與菇類原料，提供涵蓋原料研發、配方設計、高品質生產及客製化行銷資源的全方位代工服務，促成多款明星商品誕生，預計新劑型的推出將為 114 年帶來強勁成長動能。此外，葡萄王獨家原料於海外市場的知名度持續提升，明星商品市場認知度大幅提高。旗下猴頭菇菌絲體（提升認知功能）、樟芝菌絲體（肝臟保健）及蟬花菌絲體（眼睛健康）等產品於 113 年獲得市場高度肯定。公司將持續發表臨床研究成果，並積極參與國際研討會與展覽，以進一步擴大 114 年海外市場拓展的範圍。

在葡眾方面，新產品的持續開發，藉由多元化的商品目錄，以滿足會員多樣化的需求，進而拓展葡眾品牌經營者/愛好者的銷售績效，擴展市場上的滲透度，並將進軍馬來西亞直銷市場，開闢海外版圖。

在上海事業體部分，持續深耕營養保健食品領域，以 OEM/ODM 為業務發展核心，提供基礎研究、產品開發、製造、包裝、物流及市場行銷支持等一站式代工服務。加上消費者對健康生活的追求，營養保健食品的消費需求日益增長，上海葡萄王自 112 年起積極開發自有品牌產品，推廣營養保健食品和快消休閒食品，透過 M2C 模式與架設跨境電商平台，與轉投資上海葡軍商貿有限公司，聯手線下成熟通路，串聯供應鏈和經銷渠道。更於 113 年轉投資上海葡迅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整合代工客戶一件代發及物流配送業務；並轉投資上海葡侑商貿有限公司，透過自動售貨機渠道拓展大陸地區業績，朝多元化發展，共同助力自有品牌產品和代工業務的發展。

2.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因應消費者保健功能需求的多元性，已計畫執行申請開發健康食品認證，以符合法令銷售規範，除現有腸胃、免疫調節、護肝、降低血壓、抗疲勞、不易形成體脂肪等功能商品外，將增列調整過敏體質，骨質保健，調節血糖、血脂等功能範疇，更加壯大商品功效範疇，做長期商品規劃以擴大消費族群。

隨著通路布局穩健，各通路長期規劃均肩負通路發展與銷售提升的任務。在虛擬消費通路的電商及電銷會員通路方面，持續藉由優質商品帶入新會員，並透過建置穩健的後續維運與回購的銷售管道、提供更全面的商品建議，延續會員的經營深度。在實體消費通路方面，隨著通路的變化與消費者的挪移，除進行健康飲料、機能飲料等新產品開發來穩健經營超商、超市及量販等通路，也致力於提升藥妝、好市多、全聯等通路的保健食品銷售，並配合不同通路的客群屬性，結合葡萄王的創新研發能力，持續推出符合通路消費者偏好的商品，帶動各通路銷售提升、擴大品牌力。

在代工及海外業務方面，葡萄王將同步推動獨家品牌原料與成品代工雙軌發展，在持續發揮獨家原料的競爭優勢下，結合客製化代工服務，深化客戶合作關係，並擴大市場占有率。同時，葡萄王積極布局國際市場，已從東南亞市場起步，逐步拓展至日本、韓國，並計畫進軍美國、加拿大及歐洲市場。計畫未來運用 AI 與數位工具，打造虛擬實境線上訪廠及語音導覽系統，以降低跨國溝通成本與時間門檻，並強化國際業務拓展能力，吸引更多海外客戶合作，推動業務增長。

此外，葡眾多層次傳銷產業在台灣已邁入成熟穩定期，各方面之專業及技術也都日漸完善，為服務海內外之傳銷商業增長，葡眾也已預備開拓海外市場，以馬來西亞作為第一步籌備地，致力發展直銷業務，逐步打開國際市場，惟海外市場無論是在法規制度、課稅方式、風土民情、政經穩定度...等都是評估的要點，必須審慎擘劃。

大陸事業體部分，走過全面封控的低潮，也即將迎接嶄新活絡的消費生氣，我們持續以台灣保健食品的研發實力發揮獨家專利原料的競爭優勢，結合上海葡萄王的代工製造優勢，從疫後保健的健康修復到脫下口罩後的美容美顏需求，持續為大陸各營銷團隊規劃製造優質的商品。同時，透過上海葡軍的通路銷售系統，整合上海葡迅的物流運輸服務及上海葡侑自動售貨機的品牌曝光度，逐步提升自有產品的銷售力和擴大市場佔有率，壯大集團全球佈局的營運規模。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台灣本島都會區為主。
2. 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生產的靈芝及樟芝系列產品，歷年來都為市場的領導品牌，市場佔有率超過 50%，另外其他保健商品，雖然競品林立，但在品牌力與品質的帶動之下，均能於市場佔有一定的銷售規模。傳銷市場部分，以 112 年度為例，葡眾當年度營業額達 85.7 億元，佔全台多層次傳銷產業的 9.36%。大陸市場部分，也隨著中國國家政策及人民健康意識不斷提升，健康食品領域在大陸市場屬於具有高度成長潛力的朝陽產業，吸引各行各业的高度關注，近年持續不斷有新的業者投入，使得產業競爭加劇。上海葡萄王在大陸營養保健食品 ODM/OEM 行業具備良好的知名度，客戶口碑佳，並擁有葡萄王集團強大研發團隊的支援，致使上海葡萄王整體業務發展穩定，能有效應對快速變化的市場需求以及複雜的競爭環境。

3. 市場未來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本公司著力於開發新商品不遺餘力，針對國人各種健康需求，運用準確的行銷策略，輔以熟稔的通路經營，陸續推出多款新穎商品，預計為通路經營再創下一個主力商品，締造業績持續成長。

傳銷市場部分，葡眾現階段僅以 46 樣左右產品數與各家業者競爭，假以時日在產品線上，於水平及垂直作延伸，持續開發不同領域之各式商品，如美容保養品、日常生活用品等，業績及市場份額必能相對提升。

大陸事業體部分，上海葡萄王具備規模化自動生產之優勢，並擁有豐富且完整的配方資料庫，近年更建立倉儲發貨中心，實現工廠直發，且與經營理念相符的工廠進行戰略合作共享劑型與產能，能夠全方位滿足客戶對於各類營養保健食品的需求。隨著後疫情時代，大陸經濟正處於轉型升級階段，內需疲弱進一步導致供給過剩，行業間的競爭更為劇烈。因此，除了穩固核心代工業務，亦逐步架設各類型平台通路、推廣自有品牌、代理高價值品牌產品，以串聯供應鏈和經銷通路的方式，持續提升整體競爭力，增加市場和業務優勢，實現永續經營。

4.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發展之有利與不利因素：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u>保健食品業：</u> 1. 高齡化社會來臨，保健食品市場需求將會逐年攀升，且未受金融風暴影響。 2. 本公司生物中心早在民國 80 年即已成立，起步早，軟硬體規模日趨成熟，切入微笑曲線左邊之關鍵零組件開發，提高獲利，同業欲追趕不易。 3. 研發的產品已選定為世界大廠較不易跨入領	<u>保健食品業：</u> 1. 健康食品法的實施，使研發產品的成本提高很多，增加營運困難。不過長期而言，可汰弱扶強，專業廠商將會獲得保障。 2. 政府保健廣告相關法規趨於嚴格，行銷廣告預計將更受限，將影響行銷效益。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域，如：靈芝、樟芝等，以利國際競爭。 4. 國家政策，每年百億扶植生物科技產業，前景看好。	
<u>食品飲料業：</u> 1. 台灣地區氣候炎熱，飲料需求較其他地方強勁。 2. 隨著經濟發展，國民所得水準提高，對生活品質及休閒活動之愈益重視，消費層面擴大，飲料之需求相對提升，其飲料市場深具發展潛力。	<u>食品飲料業：</u> 1. 政府為加入 WTO 將大幅降低關稅，進口商品亦相對增加，未來飲料市場競爭壓力加重。 2. 飲料業易形成一窩蜂投入生產現象，價格競爭激烈促使獲利降低。 3. 產品同質性高，市場競爭激烈，為維持消費者之認同及購買慾，相對廣告費亦大幅提高。
<u>製藥業：</u> 1. 製藥工業為國家建設所列十大新興產業之一，為政府推動發展與輔導之重點產業。 2. 人口結構由於有趨於老化之現象及生活水準普遍的提昇，使得健康問題普受重視，對藥品之需求增加，進而擴展藥品市場規模。 3. 健康意識的抬頭，使得消費者對於富有健康、保健等意味的商品，消費慾望越來越提高。 4. 公司自民國七十六年即獲得行政院衛生署認證為「已實施 G.M.P 藥廠」，其工廠之管理及產品品質深受業界肯定。	<u>製藥業：</u> 1. 一般消費大眾喜用國外原廠藥品，故國內 GMP 廠雖生產具有相同療效的藥品，但礙於國人的用藥習慣，長期處於不利的競爭地位，對國內藥廠的發展影響大。 2. 國外大型藥廠來台，蠶食國內藥品市場，不利國內製藥業者之發展。 3. 目前國內 GMP 藥廠達一百多家，小廠林立，恐導致惡性競爭。

(2) 因應對策

以創新研發與品質管理為近期發展模式降低成本及創造差異化，以提高獲利，並以「研發、研發、再研發！」為中心概念，不斷提升製程，引進學界資源，申請政府補助，以確保領先地位。並逐年增加研發經費，以技轉及產學合作積極開發新產品及新功效，藉由取得專利及健康食品認證提升產品附加價值。研發重點在於「走向臨床，走向國際」，即藉由與國外學者共同發表期刊文獻及完成臨床試驗證明功效，來使國外買家對於公司開發之產品或原料感興趣，從而進軍國際市場。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重要用途

- (1) 康爾喜 N：可改變細菌叢生態，維持消化道功能，以達調節生理機能之作用。
- (2) 995 生技營養品：均衡地提供身體所需營養，有助健康維持、營養補給。
- (3) 樟芝益：平衡體質，對人體無負擔的保健飲品。
- (4) 葡眾餐包：促進人體新陳代謝、並提供成長發育、恢復體力所需的均衡營養。
- (5) 力盛：能調整體質、促進新陳代謝。
- (6) 百克斯：可滋補強身、調整體質。

2. 主要產品產製過程

(1) 康爾喜(N)乳酸菌

領料	培養	調合	整粒	充填	包裝	品管	待驗	入庫
----	----	----	----	----	----	----	----	----

(2) 995 生技營養品、樟芝益

領料	培養	調合	殺菌	調味	充填	封合	噴印	滅菌
包裝	貼標	包裝	品管	待驗	入庫			

(3) 葡眾餐包、力盛、百克斯

領料	調合	檢驗	充填	檢驗	分裝&包裝	入庫
----	----	----	----	----	-------	----

(三) 主要原物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物料		
原物料	主要來源	供應狀況
膠囊	國內廠商	正常
砂糖	國內廠商	正常
維他命、食品添加物	國外廠商	正常
酒精	國外廠商	正常
中藥萃取類	國內廠商	正常
鋁箔盒	國外廠商	正常
紙盒	國內廠商	正常
紙箱	國內廠商	正常
玻璃瓶	國內廠商	正常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及增減變動原因：

- (1)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本公司最近二年度皆無占進貨總額 10%以上之廠商。
- (2)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本公司最近二年度皆無占銷貨總額 10%以上之客戶。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單位：人；%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113 年 3 月 28 日)
員工 人數	職員	556	544	527
	技術員	129	135	124
	作業員	179	172	156
	合計	864	851	807
平均年歲		37.73	39.27	39.73
平均服務年資		4.75	7.23	7.45
學歷 分布 比率	博士	1.72	1.62	1.73
	碩士	15.62	13.89	14.83
	大專	60.17	55.32	54.76
	高中	20.49	21.42	21.26
	高中以下	2.00	7.75	7.42

註：員工人數為本公司及子公司總員工人數（含約聘及外籍員工）

四、環保支出資訊：

- （一）環保支出項目主要區分為水污染防治管理、廢棄物管理、空氣污染防制、噪音管理等相關費用。
- （二）各項環保管理費用支出如下：
環保行政規費、環保設施維護及保養費用、環保處理費用、環保檢測費用、環保改善費用等。
- （三）本公司 113 年度之環保整體投入規劃與費用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環保管理項目	中壢廠	平鎮廠	湧豐廠	龍潭分公司	合計
水汙染防治管理	39,671	2,781	1,085	4,004	47,541
廢棄物管理	3,897	2,008	122	2,711	8,738
空氣汙染防制管理	507	-	108	203	818
噪音管理費用	-	470	-	-	470
合計	44,075	5,259	1,315	6,918	57,567

-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刊印日止，因汙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113 年度及截至 114 年刊印日止罰鍰共 294,500 元(說明如下)。

中壢廠：

處分日期	裁處書字號	違法人規條文	違反法規內容	處分內容	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 金額與因應措施
113/01/05	40-113-010007	廢棄物清理法 第 36 條第 1 項	滷水冰機破損產生之抗凍劑廢液貯存於低濃度廢液貯池(T01-23)貯存，惟該抗凍劑廢液貯存池產生異味散布至周界。	罰鍰新臺幣 6,000 元整；限改 日期：113 年 01 月 05 日；處環境 講習 1 小時整	此臭味抗凍劑廢液，因為本廠廢水場無法處理，將此廢液外載至平鎮工業區廢水廠處理，本廠已無異味散布至周界。113/02/06 已改善完成。
113/03/14	30-113-030010	水污染防治法 第 30 條第 1 項 第 2 款	中壢廠後方牆面上有廢水排放至後方溝渠，現場於該排放口承受水體前取樣 COD Kits 試紙檢測水質達 250ppm 以上，貴廠污	罰鍰新臺幣 30,000 元整；限 改日期：112 年 11 月 30 日；處環	已將中壢廠後方牆面上異常管路，用 PVC 管帽及水泥封閉，並整修廠內地板的排水溝，確保無異常廢水從中壢廠

處分日期	裁處書字號	違法法規條文	違反法規內容	處分內容	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染本府 104 年 6 月 17 日府環水字第 1040151682 號函公告之管制區水體，影響水體品質。	境講習 2 小時整	後方牆面排出。113/11/30 已改善完成。
113/03/15	30-113-030012	水污染防治法第 18 條	鼓風機冷卻水以溝渠輸送至 T01-41 污泥濃縮池，查該溝渠亦為雨水收集溝渠，貴廠廢污水與雨水合流收集至 T01-41 污泥濃縮池，未分流收集。	罰鍰新臺幣 32,500 元整；限改日期：112 年 12 月 20 日；處環境講習 2 小時整	已將中壢廠廢水場內鼓風機冷卻水獨立配管排放至污水收集池，不經過雨水溝，確保雨污水分流收集。114 年 1 月已改善完成。
113/04/23	30-113-040021	水污染防治法第 14 條第 1 項	稽查中壢廠有兩座不明廢水槽體未依規定登載於水污染防治許可證內，顯與許可不符。	罰鍰新臺幣 126,000 元整；處環境講習 2 小時整	兩座不明廢水槽體，一座廢水槽體，長期未使用已用水泥封閉(113/4/28 已改善完成)，另一座廢水槽體已載入新的排放許可證，配合環保局審查作業，預計 114 年 5 月取得。

龍潭廠：

處分日期	裁處書字號	違法法規條文	違反法規內容	處分內容	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114/02/18	20-114-020005	固定污染源自行或委託檢測及申報管理辦法第 3 條規定	未進行固定污染源定期檢測及申報。	罰鍰新臺幣 100,000 元整	於改善期限內執行氮氧化物定期檢測作業，預計於 114/05/12 前改善完成。

五、勞資關係：

(一) 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採雙軌福利制度(公司與福委會雙軌福利)，為確保公司薪酬福利制度優於業界水準，故積極導入各項管理制度，例如：導入績效與目標管理制度，有效區分優劣，讓考核更加公平與透明，設定優劣獎金權數，有效激勵同仁以達標為自我要求，以超標為自我實現；導入獎懲制度，有功必賞，有過必罰；導入模範員工制度，透過優秀員工正向的感染力，營造追求榮譽之使命感，福利項目簡述如下：

福利項目一覽表			
年終獎金	年節禮品	提供制服與免費送洗	薪資戶轉帳優惠
員工酬勞	結婚禮金	員工購物優惠	員工停車設備
團體保險	喪葬奠儀	員工助學獎勵金	健康中心、哺(集)乳室
員工眷屬保險	生育禮金	員工子女獎學金	員工旅遊
旅遊平安保險	住院慰問金	特約商店	優惠退休方案
海外員工保險	員工健身房	模範員工選拔	伙食補助
新進人員體檢	生日禮金	端午節禮金	中秋節禮金
員工定期體檢	尾牙活動或禮金	心理諮商服務	駐廠按摩服務

(二) 員工進修及訓練：

為貫徹公司訓練政策『落實訓練品質系統，營運職涯雙軌並進』，本公司持續不斷致力於人才培育相關領域之發展，榮獲 TTQS 系統(人才發展品質管理系統)「銀牌」獎等級之榮耀，未來也將持續深化及擴展本公司人才培育與發展理念，打造人才梯隊，鼓勵同仁參與各式學習機會，塑造組織內部良性學習風氣。

1. 歷年訓練實績相關說明如下：

- (1) 鼓勵同仁參與國內外政府機構及民間機構所舉辦之相關訓練課程，以提供同仁最新資訊及市場動向。
- (2) 結合政府資源發展教育訓練，積極培養同仁朝向多能發展。
- (3) 針對新進同仁進行新人教育訓練，訓練內容包括經營理念說明、公司營運說明、組織架構說明、產品服務介紹、行為準則說明、營業秘密宣導、個資保護宣導、規章制度說明、申訴檢舉說明、資訊環境宣導、勞安消防宣導、食安衛生宣導、環保資訊宣導、工作內容指導與環境介紹等。
- (4) 透過每季定期舉辦之「GPS 導航-看見科技葡萄王」的內部參訪活動，使同仁更加了解公司的運作與相關軟硬體設備與環境，以達凝聚同仁向心力。
- (5) 積極邀請國內外學術機構或教育單位之專業講師至公司內部進行專題演說，透過多元的互動方式，除吸收新知外，並進行技術交流。

2. 歷年訓練實績相關分析如下：歷年訓練實績相關分析如下：

項目 \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114 年 3 月 28 日)
平均每月外訓時數	200.3	279.7	351.2
平均每月內訓時數	585.6	559.3	852.5
平均每月外訓人次	22.3	36.4	37.7
平均每月內訓人次	305.9	283.7	301.3
年度訓練總時數	9,431	10,068	3,611
年度訓練總人次	3,938	3,841	1,017
年度訓練普及率(%)	100%	100%	77.9%

(三) 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已訂定符合勞基法之員工退休辦法，並按勞工退休準備金提撥及管理辦法之規定，逐月提撥專款，以專戶存儲運用。舊制退休金中凡同仁服務年滿 15 年以上且年齡 55 歲者、服務年滿 25 年以上者、服務年滿 10 年以上且年齡 60 歲者得自請退休，公司得按其工作年資每滿 1 年給予 2 個基數，但超過 15 年之工作年資後，每滿 1 年給予 1 個基數，最高總數給予 45 個基數為限，未滿半年者以半年計，滿半年者以 1 年計。對於新制退休金，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四) 為促進勞資關係和諧，我們積極推動各項同仁權益維護措施，確保公司治理符合相關法令規範，相關同仁權益維護措施說明如下：

1. 定期召開勞資會議，暢通勞資溝通管道
2. 提供多元申訴與檢舉管道(例如：檢舉與申訴電話專線及電子郵件信箱等)
3. 推動全員滿意度調查，確保聆聽同仁心聲
4. 新舊同仁不定期面談，關心同仁工作狀況
5. 落實內外部稽核制度，強化公司營運健全
6. 增加政策宣導方式(例如：內部網站、電子信箱、公佈欄、會議、說明會、書面測驗等)，提升同仁對各項政策之了解與參與度

(五) 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本公司長期以來致力於員工照護，期望能在企業成長同時，亦能善盡社會責任，邁向永續經營之路，具體措施如下：

1. 公司組織：

- (1) 設立一級單位：工安部
- (2) 設立跨部門研議防災單位：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
- (3) 成立員工健康管理中心：聘用專職護理師與職業專科醫師(兼)
- (4) 設立職場不法侵害防制單位：不法侵害小組

2. 管理方針：

- (1) 依據政策：「履行守規義務、降低危害風險、落實環境保護、友善職場環境、推行全員參與、永續循環改善」具以推行環安衛暨能源目標與管理方案。
- (2) 建置 ISO45001、TOSHMS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現有環安衛手冊、環安衛風險與機會管理等程序書計 36 篇、環境與職業安全衛生工作守則等作業規範計 38 篇，以作為員工行為之依歸與作業之引導。
- (3) 消防與公共安全：每年定期申報工廠危險物、消防設備檢修及公共建築物安全檢查，備有緊急應變設施並定期舉辦消防演習及緊急避難措施，推行全員預防認知責任。
- (4) 教育訓練：新進人員教育訓練、消防教育訓練(每半年 2 次)、職業證照年度複訓要求(危害作業主管、堆高機作業人員、固定式起重機操作人員、壓力容器操作人員等)。
- (5) 健康保護之相關作業規則：制定「女性勞工母性健康保護作業規範」、「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預防作業程序」、「人因性危害預防管理程序」、「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作業程序」、「選工評估作業流程」、「復工評估作業流程」、「配工評估作業流程」及「健康管理程序」等，並安排健康檢查及特殊作業健康檢查，流感疫苗施打等員工健康保護。
- (6) 推行全員做工安目標：為促進職場安全提升，落實全員安全訓練、並建置個人職安標語與提案改善活動，透過互相觀摩學習、良性競爭之風氣，打造全方位之安全文化為目標。

3. 作業管制施行情況：

- (1) 局限空間：針對發酵槽等局限空間清潔保養訂定『局限空間安全作業標準』，要求進行作業時須配戴空氣呼吸器及氣體偵測器、防墜器材及安全帽等個人安全防護具後，方可進行作業。
- (2) 化學品及毒化物：針對研發、品檢使用之化學品及毒化物管理均依據「職安衛法規」及「環保法規」之要求進行管理(原液、廢液防洩漏存放、進出登記、使用登記、定期申報作業及定期 SDS 更新)。
- (3) 機械設備採購評估、驗收確認設備安全本質化，定期實施安全專案、聯合巡檢與不定期稽查，確保作業同仁行為、作業環境的安全性。
- (4) 健康管理：依據「員工健康檢查作業標準」、「員工體格檢查作業標準」及法規規定，每年度均針對噪音、化學品使用人員及接觸產品人員進行特殊作業及供膳作業檢查，每 3~5 年依據員工年齡進行一般健康檢查，111~113 年度皆優於法令進行全員免費健檢，未來將持續朝向每年全廠員工健檢之目標邁進。

年度	健檢人數
111 年度	445
112 年度	550
113 年度	523

針對廠區為預防及處理廠內意外狀況，目前設有合格護理人員、急救人員、護理推車、健康管理中心、各生產單位均配置急救箱乙盒及設置各廠區 AED 設備(位置於大門入口處)、緊急應變櫃...等可供緊急狀況使用。

- (5) 職業災害：本公司 111~113 年無重大之職災案件發生，截至 113 年平鎮廠達成累計 94 萬無災害工時紀錄。

4. 113 年度相關認證、活動：

- (1) 榮獲疾病管制署「防疫尖兵獎」金獎。
- (2) 榮獲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績優健康職場獎「健康關懷獎」。
- (3) 榮獲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企業永續報告書揭露職業健康與安全績效主動評比」績優企業。
- (4) 榮獲桃園市「葡萄王安衛家族優良單位」。

(六) 其他重要協議：

無。依法定期召開勞資會議，提供勞資雙方意見之交流與溝通。

(七) 最近年度及截至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

113 年度及截至刊印日止受勞動部裁罰如下，本公司長期以來勞資溝通管道設置完整且暢通，並提供同仁良好工作環境與完善福利措施，未有產生重大勞資糾紛或導致重大損失之事件；本公司將持續關注勞工權益，努力維持和諧勞資關係。

處分日期	處分字號	違法法規條文	違反法規內容	處分內容
113/09/26	113 年府勞檢字 1130270505 號	勞基法第 30 條 第 6 項	未逐日記載勞工出勤情形至分鐘為止	罰鍰新台幣貳萬元整
114/02/08(註)	勞局納字第 11401856550 號	勞工保險條例第 70 條至 72 條	未按時提繳或繳足 退休金者	罰鍰新台幣伍萬柒仟 零貳拾肆元整
114/02/12	114 年府勞檢字 1140032945 號	職業安全衛生設施 規則第 58 條第 1 項 第 5 款暨職業安全衛生 法第 6 條第 1 項	電腦數值控制或其他 自動化機械具有 危險之部分應設置 護罩、護圍或具有連 鎖性能之安全門等 設備。	罰鍰新台幣拾萬元整
114/02/13	保退三字第 11460014421 號	勞工退休金條例第 15 條第 2 項	雇主未依規定覈實 申報調整勞工退休 金提繳工資	罰鍰新台幣伍仟元整

註：此為該案之發文日期。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 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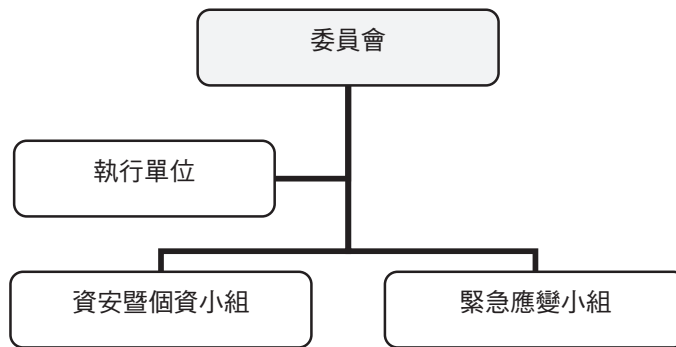
1.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1) 企業資訊安全治理組織

本公司為建立適當管理架構，以有效推動與辦理內部資訊安全與個人資料保護管理事項，成立「資訊安全暨個人資料管理委員會」，其權責包括審核資訊安全政策與個人資料檔案安全維護計畫、分配資訊安全與資料保護之責任、及協調各項資訊安全措施之實施，以利資訊安全暨個人資料保護管理制度能持續穩健運作。

本公司「資訊安全暨個人資料管理委員會」下「資安暨個資小組」由研發處、製造處、供應鏈、營業處、財務處、管理處等各處主管代表組成，並每年定期於董事會彙報資安管理成效資安相關議題及方向。其權責包括研議資訊安全管理規範、推動資訊安全活動、辦理資訊安全教育訓練、建立風險管理制度，執行風險管理、建立安全事件緊急應變暨復原措施、追蹤內、外部資訊安全查核後之改善事項及矯正預防措施、就資訊安全事件之紀錄，分析事件發生頻率與研擬改善措施，彙整適用之資訊安全相關之法令規定，建立風險管理制度，執行風險管理。

(2) 資訊安全暨個人資料管理委員會組織架構



2. 資通安全政策

依據「國際標準 ISO 27001」相關規範，並衡酌本公司之業務需求建立資訊安全管理策略，以強化資訊安全管理，建構符合本公司資訊安全管理之資訊安全政策，並確保本公司資訊資產之機密性、完整性、可用性符合相關法規之要求，使其免於遭受內、外部的蓄意或意外之威脅，透過涵蓋本公司全體同仁、委外人員、以及所有相關資訊資產之安全管理，定期召開例行會議，依據規劃、執行、查核與行動（Plan-Do-Check-Act, PDCA）的管理循環機制，檢視資訊安全政策適用性與保護措施，並定期與資訊安全暨個人資料管理委員會回報執行成效。

3. 具體管理方案

本公司透過四階段掌控資通安全：「規劃階段」著重資安風險管理，建立完整的資訊安全管理系統（Information Security Management System, ISMS），本公司已於112年5月27日重新驗證再次取得ISO27001認證，新證書效期為112年5月27日至114年10月31日，並持續推動各廠區持續通過國際資安管理系統認證（ISO/IEC 27001），從系統面、技術面、程序面降低企業資安威脅，建立符合客戶需求、高規格的機密資訊保護服務。「執行階段」則建構多層資安防護，持續導入資安防禦創新技術，將資安控管機制整合內化於軟硬體維運、供應商資安管理等平日作業流程，系統化監控資訊安全，維護公司重要資產的機密性、完整性及可用性。「查核階段」積極監控資安管理成效，依據查核結果進行資安指標衡量及量化分析，並透過定期模擬資安演練進行資訊安全評估。「行動階段」則以檢討與持續改善為本，落實監督、稽核確保資安規範持續有效。同時考量資通安全事件通報應變及情資評估因應，已加入如下資安情資分享組織，取得資安預警情資、資安威脅與弱點資訊。

- 科學園區資安資訊分享與分析中心(SP-ISAC)。
- 臺灣電腦網路危機處理暨協調中心(TWCERT/CC)。

此外，威脅情資蒐集來源也包含以下管道：

- 主管機關發布之警訊訊息，如：國家資通安全研究院、行政院資通安全署等。
- 設備供應商或原廠提供的資安更新、漏洞公告或修補建議，通常透過技術支援公告、定期報告或緊急通知發布。

4. 113 年度執行情形

- (1) 設置資通安全人員：3名
- (2) 認證、授權支出及設備投入共計434萬元。
- (3) 定期進行資安內部與外部稽核。
- (4) 不定期資訊安全宣導及定期(每2週)執行電子郵件社交工程演練，加強員工對於資訊安全風險之應變與警覺性。
- (5) 因應ERP網路架構變更，實施企業營運持續計劃演練。
- (6) 雲端異地備份與還原測試1次。
- (7) 資訊安全暨個人資料管理委員會召開 1 次會議。
- (8) 永續發展暨 ESG 委員會資安管理工作小組永續目標進度會議 4 次。

- (9) 資訊安全治理執行情形已於 114 年 1 月 18 日第 21 屆第 4 次董事會報告。
 (10) 依據 ISMS 制度導入計畫，已於 112 年 5 月 27 日重新驗證取得 ISO27001 認證。
 (有效效期：112/5/27~114/10/31)

(二) 列明最近年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 113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發生重大資通安全事件，但仍秉持著防範未然之心態持續編列適當的預算強化資訊技術安全，以降低公司被惡意軟體攻擊的風險。

七、重要契約：

本公司除分佈全省各地經銷商、代理商及供應商等經常性供銷業務契約外，另訂有下述契約：

編號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限制條款
1.	工程承攬契約	(1)擎邦國際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2)鴻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13.06.01 ~ 114.06.16	龍潭二期營建機電工程
2.	工程承攬契約	泰貿豐營造有限公司	114.02.18	平鎮湧豐廠一期 增建鋼構棟工程
3.	設備採購契約	帝策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13.04.23 ~ 114.02.28	乾燥設備採購



伍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
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 一、財務狀況
- 二、財務績效
- 三、現金流量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年報刊印日止之事項
- 七、其他重要事項

一、財務狀況

(一)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增(減)金額	增(減)比例
流動資產	5,596,174	6,038,777	(442,603)	(7.3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699,215	7,538,682	160,533	2.13%
無形資產	118,720	125,087	(6,367)	(5.09%)
其他資產	1,909,529	1,809,295	100,234	5.54%
資產總額	15,323,638	15,511,841	(188,203)	(1.21%)
流動負債	3,323,043	3,647,384	(324,341)	(8.89%)
其他負債	209,900	234,522	(24,622)	(10.50%)
負債總額	3,532,943	3,881,906	(348,963)	(8.99%)
股本	1,481,374	1,481,374	-	0.00%
資本公積	2,878,597	2,876,346	2,251	0.08%
保留盈餘	5,730,489	5,700,136	30,353	0.53%
其他權益	(34,761)	(79,557)	44,796	(56.31%)
非控制權益	1,734,996	1,651,636	83,360	5.05%
權益總額	11,790,695	11,629,935	160,760	1.38%

(二) 分析說明(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且變動金額達一仟萬元)：

1. 其他權益：主係本年度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減少所致。

(三) 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計畫：無重大影響。

二、財務績效

(一)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11,160,005	10,635,464	524,541	4.93%
營業成本	(2,502,472)	(2,101,926)	(400,546)	19.06%
營業毛利	8,657,533	8,533,538	123,995	1.45%
營業費用	(6,157,698)	(6,036,873)	(120,825)	2.00%
營業利益	2,499,835	2,496,665	3,170	0.1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73,470	163,955	9,515	5.80%
稅前淨利	2,673,305	2,660,620	12,685	0.48%
所得稅費用	(502,152)	(519,109)	16,957	(3.27%)
本期淨利	2,171,153	2,141,511	29,642	1.3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	50,194	(24,500)	74,694	(304.8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221,347	2,117,011	104,336	4.93%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448,299	1,452,728	(4,429)	(0.30%)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722,854	688,783	34,071	4.9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497,268	1,428,561	68,707	4.8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724,079	688,450	35,629	5.18%

(二) 分析說明(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且變動金額達一仟萬元)：

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主係國外長期股權投資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所致。

(三) 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請參照「壹、致股東報告書」。

(四) 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計畫：無重大影響。

三、現金流量

(一) 最近年度(113 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1)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2)	全年來自投資及籌資 活動淨現金流量(3)	現金剩餘(不足)數 額(1)+(2)+(3)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融資計劃
4,818,703	1,875,912	(2,352,010)	4,342,605	-	-

1. 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 (1) 營業活動：在營運持續成長及獲 穩定的帶動下，當年度獲利為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之主要來源。
- (2) 投資活動：廠房建置及機器設備的添購為投資活動現金流出主因。
- (3) 籌資活動：發放現金股利為現金流出的主因。

2. 現金不足額之改善計畫：不適用

(二) 未來一年(114 年度)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1)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量(2)	預計全年淨 現金流出量(3)	預計現金剩餘(不 足)數額(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融資計劃
4,342,605	2,289,960	(2,905,145)	3,727,420	-	-

1. 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 (1) 營運活動產生之預計淨現金流入，主係預計營運持續成長，營收增加所致。
- (2) 預計全年淨現金流出，主係預計資本支出及現金股利支出。

2. 現金不足額之改善計畫：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為提供更穩定的產能因應市場需求，本公司興建健康展望園區第一期，113 年度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金額為新台幣 3.40 億元；本公司擴建龍潭廠第二期，截至 113 年度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已支付金額為 1.05 億元，前述兩項重大資本支出之資金來源主要皆來自自有資金，對本公司財務及業務尚無重大影響。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一)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配合公司長期發展規劃，審慎評估各項投資計畫。

(二)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

本公司主要轉投資事業如下：

1. 葡眾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1) 113 年度稅後淨利新台幣 1,812,074 仟元，本公司持股 60%，認列收益 1,088,893 仟元。
- (2) 葡眾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主要銷售本公司生產之保健食品，近年來民眾對養生保健的概念普遍提高，本公司生產之相關產品效果良好，廣受消費者認同，創造了營業佳績。

2. 上海葡萄王企業有限公司（英屬維京群島葡萄王投資公司 100%持有）

- (1) 113 年度稅後淨利新台幣 9,070 仟元。
- (2) 上海葡萄王企業有限公司主要業務著重於 ODM 及 OEM 訂單，在直銷、微商市場及電子商務等多元銷售通路的保健食品客戶需求增加，上海葡萄王積極爭取代工訂單，未來仍繼續透過與台灣母公司之合作，期能增加上海葡萄王公司之業務量。

3. 溢昭股份有限公司

- (1) 113 年度稅後淨利新台幣 21,349 仟元。
- (2) 溢昭股份有限公司主要銷售本公司品牌飲品及保健食品，本公司積極擴展實體通路，透過產品行銷合作夥伴，期能增加溢昭公司之業績。

4. 上海溢昭貿易有限公司（英屬維京群島葡萄王投資公司 100%持有）

- (1) 113 年度稅後淨損新台幣 215 仟元。

(2) 上海溢昭貿易有限公司主要銷售本公司生產之保健品，本公司將持續擴展實體通路，期能增加上海溢昭產品行銷合作夥伴。

5. GK BIO INTERNATIONAL SDN. BHD.

(1) 113 年度稅後淨利新台幣 64,114 仟元，本公司持股 35%，認列利益 22,445 仟元。

(2) GK BIO INTERNATIONAL SDN. BHD. 為本公司東協市場主要銷售夥伴，未來將持續擴展多元銷售通路，期能深耕東協及穆斯林市場。

6. 上海長鴻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 本公司轉投資上海長鴻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美金 24.57 萬元，取得 35.1% 股權，其主要營業項目為生物科技領域內的技術開發及諮詢...等，上海長鴻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已於 111 年 11 月辦理清算程序中，因其可回收金額小於本公司投資金額，經評估本公司於 111 年度對投資上海長鴻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認列減損損失 2,538 仟元，113 年清算程序尚未完成。

7. 上海新全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 113 年度稅後淨損新台幣 458 仟元，本公司持股 45%，認列損失 206 仟元。

(2) 本公司於 110 年 1 月轉投資上海新全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人民幣 225 萬元，取得 45% 股權，其主要營業項目為生物科技領域內的技術開發及諮詢...等。

8. ELITE PROPARTNER HOLDINGS SDN. BHD.

(1) 113 年度稅後淨損新台幣 328 仟元。

(2) 為葡眾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子公司，以拓展馬來西亞市場。

9. UVACO MY SDN. BHD.

(1) 113 年度稅後淨損新台幣 777 仟元。

(2) 為葡眾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子公司，以拓展馬來西亞市場。

10. 上海葡軍商貿有限公司

(1) 113 年度稅後淨利新台幣 8,692 仟元，本公司持股 51%，認列利益 4,432 仟元。

(2) 為上海葡萄王企業有限公司持股 51% 子公司，為布建自有品牌通路而銷售其他公司產品之業務。

11. 葡佰股份有限公司

(1) 113 年度稅後淨損新台幣 661 仟元，本公司持股 55%，認列損失 363 仟元。

(2) 為上海葡萄王企業有限公司持股 55% 子公司，為拓展自有品牌商品，透過跨境電商在中國大陸銷售。

12. 上海葡迅供應鏈管理公司

(1) 113 年度稅後淨損新台幣 931 仟元，本公司持股 67%，認列損失 624 仟元。

(2) 為上海葡萄王企業有限公司持股 67% 子公司，為整合代工客戶一件代發及運輸業務，增加客戶黏著度。

13. 上海葡侑商貿有限公司

(1) 113 年度稅後淨利新台幣 753 仟元，本公司持股 61%，認列利益 459 仟元。

(2) 為上海葡軍商貿有限公司持股 55% 及上海葡萄王企業有限公司持股 10% 子公司，為拓展中國大陸地區之業績，採自動售貨機模式銷售。

(三) 未來一年投資計劃：仍將配合公司長期策略性投資為原則，持續審慎評估各項轉投資計畫。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年報刊印日止之事項：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於銀行貸款，113 年度銀行借款利息費用占稅前淨利 0.0001%，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影響不大，未來將視金融利率變動適時予以調整資金運用情形。

2. 匯率變動：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業務，目前係以當地市場及原物料為主，進口原物料及外銷之情況較少，故外幣資產及負債餘額佔總資產及總負債之比率微小，匯率變動對公司的影響有限。

3. 通貨膨脹：本公司及子公司所營運地點之物價指數尚屬穩定，並未有重大通貨膨脹情事，本公司將持續注意各地之物價波動情況，適時採取各項因應措施，使影響盡量降低。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予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無。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13 年研發重點，強化穩固既有素材功效性，積極探索素材新用途。本公司通過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113 年新興科技應用計畫「使用 Erinacine A 對於治療缺血性中風後之認知功能行為模式研究及神經結構功能分析--前臨床研究計畫」，取得 423 萬補助經費。順利完成 112 年度精準健康跨域推升計畫「酪酸菌精準應用於退化性關節炎之臨床研究」結案。完成臨床案：益生菌用於抗疲勞、菇菌類改善情緒障礙。持續投入益生菌研究：益生菌預防口腔纖維化、增強胃部保護(腸道及胃黏膜、藥物引起潰瘍)、改善情緒。猴頭菇主要鎖定在缺血性中風及神經退化相關疾病。植物新藥開發部分，已完成樟芝之安全性試驗，預計 114 年完成 IND 掛件。目前進行中人體臨床案：菇類緩解肌少症、猴頭菇改善帕金森氏症、菇類提升運動表現。114 年預估投入 25,011 仟元。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各項業務均依主管機關規定辦理，並隨時注意主管機關規定之修改，以避免有未能符合新規定之情事。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本公司並無受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對公司財務業務有影響之情事。

(五) 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資訊技術安全之風險及管理措施

本公司已建立全面的網路與電腦相關資安防護措施，積極避免來自任何第三方癱瘓系統的網路攻擊。這些網路攻擊以非法方式入侵公司的內部網路系統，進行破壞公司之營運及損害公司商譽等活動。在遭受嚴重網路攻擊的情況下，可能竊取營業秘密與其他機密資訊，例如客戶或其他利害關係人的專有資訊以及本公司研發機密成果，生產線也可能因此停擺。本公司透過持續檢視和評估資訊安全規章及程序，以確保其適當性和有效性，在瞬息萬變的資訊安全威脅中不受推陳出新的風險和攻擊所影響。

為了預防及降低此類攻擊所造成的傷害，本公司落實相關改進措施並持續更新，例如強化網路防火牆與網路控管，以防止電腦病毒跨機台及跨廠區擴散，依電腦類型建置端點防毒措施，導入先進的解決方案以偵測與處理惡意軟體，導入新技術加強資料保護，加強釣魚郵件偵測。透過前述的資訊安全防護措施，加以防範與降低公司遭遇駭客攻擊及惡意軟體入侵的發生率，113 年度及截至刊印日止未有發生對公司營運、財務業務影響之重大資安事件。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因應海內外保健食品需求逐漸增加、市場多劑型產品需求及現有產線需求增加，預備開發新產線為日後業績擴展之需，112 年於平鎮工業區落成「健康展望園區」第一期，園區鋼構棟興建中，113 年下半年完成發酵槽投產，114 年考量興建成本不斷上升及整體產線規畫調整增加後段製程設備投資預算；113 年擴建龍潭廠第二期，預計 114 年下半年完工，產能擴充會增加初期資本支出及後續營運成本。對此，本公司將隨時評估產業變化，以降低營運風險。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因無進貨來源及銷貨對象過度集中之情事，故該風險並非重大。

(十) 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

無。

伍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陸

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登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已依規定公告申報，可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之單一公司>電子文件下載>關係企業三書表專區（https://mopsov.twse.com.tw/mops/web/t57sb01_q10）內查詢。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無。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無。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登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無。



葡萄王生技

益生菌

益菌王旗艦
EX 400 粉末

王者再臨

教父級益生菌指南

"會活的
才是真好菌!"

益菌王代言人

莊智淵

桌球教父 莊智淵



不斷升級 才能稱王

會活的才是真好菌，就算空腹吃，也沒問題！

益菌王旗艦
EX 400 粉末



8種
黃金益菌

3種
益菌生

添加
鳳梨酵素



30包/盒
每日1包

康貝特200P[®] EX

康貝特200P[®]代言人

力力力

續航力UP
微氣泡 順口好喝





葡萄王生技

新 *New!*
升級

KOMBUCHA

4.30

新品
上市

葡萄王

康普茶

Light

代謝⁺

順暢⁺

熱量
39%*
off

低糖更清爽



康普茶代言人
吳姍儒

Sanalyssa Wu

經典茶香 & 微酵果香

*與葡萄王康普茶升級前比較



葡萄王生技

樟芝王
代言人

John

儘管上!!
甘苦葡萄王樟芝王

幫你降

8週有效

國家認證

首支*調節血壓+護肝

幫助入睡

功效All in One



葡萄王樟芝王 首支國家認證雙功效



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健康專家 · 照顧全家
www.grapeking.com.tw



 **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324桃園市平鎮區金陵路二段402號

電話：(03) 457-2121

傳真：(03) 457-2128

